

國家主義概論

571
2126
571
21

分類號	571.19
著者號	2123 4014
種次號	

書叢義主家國

論概義主家國

編之魯何

國史館藏書



0066479

版初月十年七十三國民華中

版出所究研文人國中

國史館典藏

由國家圖書館數位化

國家主義概論目錄

- 第一章：國家……………一
- 第二章：國家主義……………二三
- 第三章：民主政治……………三五
- 第四章：國家經濟……………四九
- 第五章：國家教育……………七三
- 第六章：國家文化……………九九
- 第七章：國家主義與國際主義……………一〇七
- 第八章：國家主義與共產主義……………一一九

簡要介紹本黨主義之書，前曾出有國家主義淺說一種，該書出版於民國十八年，迄今已有十九年歷史，隨本黨宗旨之改訂（三十四年第十屆全國代表大會），及世界局勢之轉變，該書內容，自有修改之必要，本編之出，正即完成是項使命。全書八章，除第三章民主政治是根據黨之各種有關民主政治之著作編成外，其餘各章執筆者如下：（一）國家：常燕生；（二）國家主義：何魯之；（四）國家經濟：葉飛；（五）國家教育：左華宇；（六）國家文化：常燕生；（七）國家主義與國際主義：常燕生；（八）國家主義與共產主義：左華宇。

國家主義叢書總序

大同世界是我們的理想的，但大同世界決非僅僅口頭歌頌所能實現，亦決非心領神會轉瞬之間即可實現。在這個遙遠的實現過程之中，我們決不能白癡的引領望之或者坐而待之。我們認定要促成大同世界的實現，必先努力健全自己的國家，務使在這個國家之中，人民的理想即是國家的理想，國家的目的即是人民的目的。老實說像這樣一個國家，他已經無異是一個小規模的大同世界了。由這條途徑再去追求全人類的大同世界，我們相信是有絕對把握的。如果一個國家自身并不健全，而去似是而非的高談大同世界的理論，這不是夢囈，便是病狂。爲此，我們過去曾經出版過一部黃皮小叢書，提倡國家主義，激發國人愛國思想。該書出版，匆匆十有餘年。雖然目前我們已渡過了二次世界大戰的難關，然而世界上的強凌弱，衆暴寡的情形，更加從前有加無減，同時我們自己國家的貧弱紛亂情形，亦較從前更甚。不論就內就外的情形來說，都還有加緊提倡國家主義之必要。因此要求就新情勢和新環境編印一部國家主義叢書，差不已成了一般的期望。幾次自告奮勇，想來担负這件工作，均爲奔走和平，促進團結等政治上的事情所累，總是忙不過來。左華宇同志爲文化奮鬥十有餘年，曾與常燕生同志相約編印此書，不料第一部正將付印之際，燕生死去，此事遂擱置。九月，左華宇同志進中

國人文研究所，研讀之餘，與余論及此事，當然使我覺得這是再沒有的機會，遂即決定由中國人文研究所編印發行，并以左華字同志主其事。本叢書問世以後，倘能拒邪說詖行，使一部份惑於淫詞而爲異族效忠之同胞，翻然改圖，是卽國家之幸，亦卽同人等之願望了。

何魯之序於滬上中國人文研究所

三十六年十月二八日

國家

自法蘭西大革命以後，國家主義的潮流征服了十九世紀的歐洲，漸漸影響到亞洲國民中間，日本，土耳其、阿富汗、印度、波斯，以及尚在呻吟掙扎中的朝鮮，安南等國民，都感動國家主義的潮流，起而爲獨立自由的運動。中國雖然是幾千年閉關自守以大一統自豪的國家，但是也不能不受歷史的命運所支配。從鴉片戰爭以來，九十年中，國家主義的運動漸漸在中國發揚滋長起來。中間雖因種種關係，使一部分中國國民，遁入個人主義和階級主義的道路，但是時代的主潮是任何民族所不能避免的。從九一八東北事變以來，中國國民的國家意識重新覺醒，重新向祖國的獨立生存的前途去奮鬥，就是在苦謀消滅中國民族國家意識的共產黨所屢次操縱的許多運動之中，也不能不打着救國運動的招牌，這種現象未始不是悲觀失望中的一種較可樂觀的現象。

但是二十世紀是一個科學的世界，是一個一切事物都需要從新估定價值的世界。國家的信仰雖然是基於人類的天性，爲任何壓力所不能消滅的，但我們信仰科學和理智的人，不能單以接受簡單的原始信仰爲滿足，我們必須要拿科學和理智試驗一下。如果國家的信仰僅由於簡單的感情作用，別無科學上的根據，則這種信仰是不能說服一切現代有理智的人類的。國家主義能够征服了二十世紀的世

界，能够在一切有理智的，受過科學洗禮的國民中間發揚光大起來，一定是這種信仰的本身有科學的堅強基礎，經得起科學和理智的嚴格試驗的。我們現在要救祖國，要為祖國效馳驅，應該首先找出愛國意識的科學根據來，建設科學的國家主義，代替感情的國家主義，以打倒一切反科學，偽科學的政治社會的信仰和運動。

科學的國家主義，應該是從檢討國家的本身入手的。因為國家主義的信仰是基於（國家）這個事實而發生的。國家主義的思想並不是任何哲人所創造，也不是任何一個抽象的原則所演繹而出，這是它與一切人爲的信仰根本不同之點。國家主義的理論任務只是說明這種國家存在的自然事實，國家的存在是早已顯然的事實，到人們自覺地認識了這種事實的意義和價值以後，才發生了自覺的國家主義運動。科學的國家主義，應該建設在這種純粹事實的說明上。

國家的存在是一種事實，這是無人能加以否認的，但是國家是如何發生而存在的呢？以何種理由發生而存在呢？關於這個問題在政治學上，社會學上就有無數不同的解答，由此引出無數不同的信仰和主義。在說明我們對於國家的理論之先，應該將其他不同的意見，選擇最重要的幾種，簡單介紹並批評一下，以作理論的前導。

關於國家性質最古的理論，是神權說，持這種意見的人，以為國家是由神的意旨而成立的，秉國家政權的人就是受神命託付的人，因此他應該有特殊的神賦權利，在任何民族的古代，都可以尋出這種神權的國家學說來。這種思想根本是反科學的，不值一駁，所以我們用不着多所討論。

與神權說類似的，就是玄學的國家觀。哲學上的派別很多，每一個哲學家對於國家的觀念也各各不同，我們不能一一列舉，現在只舉海格爾對於國家的學說作例。海格爾是十九世紀德國最偉大的哲學家，他的思想影響很大，是一般人所熟知的，現在中國有一部分學者，因鑒於馬克思派唯物哲學在中國的猖獗，想拾出海格爾來與之對抗，因此海格爾思想的研究在中國也漸漸流行起來，並且有人以為海格爾是國家主義的哲學家，在國難期間更應該特別提倡，其實這個說法是很錯誤的。海格爾並不是像菲希特那樣愛國的哲學家，當一八零六年拿破崙在耶拿大敗普魯士軍隊的時候，海格爾還在草他的大著 *Phenomenology*，他還在讚美拿破崙的天才，對拿破崙表示敬禮。像這樣自命心胸廣大，毫無國家觀念的哲學家，在中國今日可以找出許多來，用不着我們再來提倡。況且馬克思本是海格爾的徒孫，他的階級鬥爭說，他的唯物史觀辯證法，都是從海氏哲學轉手而來，根本都是一套玄學鬼的把戲，拾海格爾以打倒馬克思，無異於拾老鬼以打小鬼，結果徒使鬼氣越發冲天罷了。即單就海格爾的哲學思想而言，他以爲宇宙是一種已成而未展開的圖畫，依預定的計劃逐漸展開，國家也是這種圖畫中的一部分，這種觀點根本是非科學的，無論他怎樣贊美國家的價值，但是我們不能接受這種玄學式的國家觀。

中國傳統思想上對於國家的見解，我們可以叫他做家族主義的國家觀。這種思想看國家不過就是多數家族聯合而成的，所以必須先要齊家而後才能治國。並且在極端家族主義的學者（曾參一派的儒家）看來，人類只有對於家族的義務，對國家服務也是基於家族倫理而來，所以有「移孝作忠」之

說，這種學說是可以適用的，因為那時的國家不過就是許多大家族聯合而成的團體，對家族服務就間接對國家服務。但是二十世紀的現代國家，是一個獨立的有機體，並不是由家族聯合而成，所以這種說法不但不適用，反足以妨礙國家的統一與發展。

在中國支配政治社會組織的最有力的思想是家族主義，在西洋便是個人主義。從十三世紀以後宗教的權威日漸衰落，個人主義的潮流便乘機而起，最初是對於宗教的反抗，其次便移於政治及社會方面。十八世紀是個人主義的政治運動勃興的時代。盧梭的民約論在政治思想的建設方面貢獻很大的成績。照盧梭的意見看來，國家是由個人自由結合而成的，國家不過是個人的工具。盧梭對於國家社會起源的說法，雖不為後來的社會學家所承認，但是這種「國家工具說」却成為民主主義的基本原理。不但在十九世紀，即在二十世紀的政治學說上，也仍然佔有很大的勢力。但是我們平心而論，這種國家工具說是不盡然合於事實的，從社會史及政治史上考察起來，任何國家的起源都是自然發生的，並不是由每一個國民為契約關係而締造的。即以毫無歷史淵源的北美合眾國而論，也是先有了統一的國家基礎然後才形式地建設起國家來。況且自有人類以來，即習慣於社會集團的生活，所謂絕對獨立自由的個人，畢竟不過是一種空想。家族社會及部族社會下的人民，雖未享受近代式的國家生活，但其受社會集團的統制則一。由此看來，國家並不是由個人自由結合而成，怎麼能謂之為個人的工具呢？惟這種國家工具說的錯誤，在於將國家的範圍看的大小，他們所說的國家，乃是指 State 而言，State 的正譯，應該叫做「政邦」，但是中國人承襲日本人的謬誤將它譯做國家，而把真正應譯做國

家的 Zborn 反譯爲民族，由此發生許多歧義。其實政邦不過是政治組織的一種形式，叫他做工具是可行的，但是祇能說他是整個國家的工具，却不能說是個人的工具。國家在生存發展的途程，需要一種政治組織來統制自身。因此有政邦的發生。這種政邦當然是國家的工具，猶之乎每一個階級，每一個個人，都是國家的工具一樣。如果國家工具說是這樣解釋，我們可以承認的，但是如果把國家當做是個人的工具，那就錯了。

與個人主義的國家觀有同樣的錯誤的，就是階級主義的國家觀。階級主義的政治哲學本來是由個人主義轉變而成的，不過把個人變爲許多個人集合而成的階級，其視國家爲一部分人的工具則一。階級主義的學者馬克思，認國家不過就是特權階級的工具，所以他理想的共產主義國家也不過就是無產階級專政的國家。其實他不知道階級不過是國家組織下的一種形態，無論是經濟的階級，抑或他種性質的階級，都是國家發展過程中的自然現象之一。這些階級制度的成立，有時對於國家有利，有時對於國家有害，其種階級發展過大，有妨害國家的常態生活時，猶如個人之生了癩瘡一樣，不過是一種病理的現象。在近代國家組織之中，職業的分化比較階級的分化更爲合理些。馬克思把病理的現象當作國家組成的主要原因，真是視指大於身了。

其次還有一種時髦的政治理論，也犯同樣的錯誤，就是基爾特社會主義的國家觀。這一派人以爲社會是由許多性質不同的集團組成的，國家不過是許多集團中之一種，與其他社會組織立於平等的地位，故可以謂之爲多元的國家觀，這種學說的錯誤，在不知人爲社會自然社會的區別，由個人以自由

意志結合而成的社團叫做人為社會，如公司，工廠，學校，教會，軍隊，政黨，慈善團體等屬之。由自然演進而成的叫做自然社會如家族，部族，民族，國家等屬之。兩者間的區別是很大的。一切人為社會的組織，都不過是國家演進程序中自然成績之一種，拿這些人為團體與國家相提並論，猶之乎拿臟腑器官與全身相提並論的一樣，其為錯誤也是很顯然的。

最後我們談一談無治主義的國家觀，無治主義者根本認為國家的組織為一種罪惡，根本不想要國家，要返之於原始的個人獨立自由的生活。這種學說的錯誤，在不明原始人類的情形。從人類學及社會學上考察起來，人類生而就是社會的動物，生而受集團組織的統治，實際上絕沒有所謂獨立自由的個人，以後永遠也不會有。況且依社會進化的趨勢看來，只有越組織越嚴密的生物越能獲得生存競爭的勝利，如果無治主義的理想真能實現，也不過使人類走到退化滅亡的路而已。至於國家既非任何人類的工具，則善惡與否更無從討論起，這些話更不必談了。

以上所舉各派對於國家性質的理論，我們都認為不滿意的，因為他們都犯了同一的錯誤，就是把國家看做一個死東西，他們心目中的國家是一副機器，機器一定是由人所造的，所以他們一定要找出一個造機器的工程師，神學派說是神，個人主義者說是人民，共產主義者說是階級，說法雖各不同，其務欲尋出機器的製主則一。他們既然認國家是一副機器，所以有目的與手段之爭，有善與惡之爭，一切政治學上的異論皆由此而出。然而事實上國家並不是一副機器，機器是一成不變的死物，國家則有起源，生長，衰滅，死亡，分裂，再生，種種生物的現象。所以國家應該是一個生物，是一個有機

體，我們應該從生物學上找出支配它一切生存發展的原則來。

我們先從生物學上考察一下生物演化的趨勢。很顯而易見的，生物的演化有一個根本的趨勢，就是由無組織趨向有組織，由簡單組織趨向複雜組織，這種趨勢我們可以呼之爲組織化的趨勢，由原始單細胞組織的生物演化爲複細胞組織的生物，由組織簡單的低等生物演化爲組織複雜的高等生物，都是受這種根本趨勢的支配。爲什麼會造成這種趨勢，生物學家的意見雖各不相同，但是祇拿達爾文的生存競爭說就足以說明。生物在生存競爭上，越是組織複雜的，活動的能力越強，因此在生存競爭上越佔便宜，結果遂造成生物界組織化的趨勢。誤解達爾文主義的人，往往以爲生存競爭的原則單適用於個體，其實是錯誤的。克魯泡特金已知羣居的動物比較個體的動物在生活上更佔優勝，因此有互助論的主張。但是他還不知道無組織的羣在生存競爭上更不如組織的羣爲便利。他的主張無治主義而反對強制的國家統制勢力的存在，正因爲犯了這種錯誤的緣故。

生物在演進的途中，受組織化趨勢的支配，由無組織演進爲有組織，由簡單組織演進爲複雜組織，這種原則不但可以應用到一切個體生物的演進情況上，並且也可以應用到人類的社會生活上，從最高等的動物如鳥類及哺乳類時代。已發生了較簡單的社會生活，即是由兩性及親子關係構成的家庭，到了人類，更承繼這個趨勢，在內容上及組織上都逐漸擴大進步，而有了種種的社會組織。人類的社會組織大體分起來，可分爲自然社會及人爲社會兩類，前文已經談過。人爲社會不在本文討論範圍之內，可以不提。自然社會即是人類基於生物的天性及演進趨勢自然成立的社會集團。這種社會本身是

一種有機體的組織，有逐漸成爲整個獨立生命的傾向。從生物學的觀點看來，生物的個體演化到了人類，已達於相當完密的境地，此後個體生物尙有何進化與否，雖不可知，但同時却已發現一種新的演進的方向，這就是將多數個體組織起來成爲一個有機性的社會集團，這種社會集團由最簡單的組織發展而成爲有高等組織機能的近代國家有機體，所經過的路綫正如單細胞生物之演化爲複細胞生物，以及低級複細胞生物之演化爲高級複細胞生物一樣。我們大體分起來，可以分做四個階段。

最初出現的是以血統關係爲中心的家族社會，這種社會存在於多數原始野蠻人類之中。這種社會最初除去自然的親子長幼的關係，幾乎別無組織。後來逐漸有長老出現，以爲全族的領袖，這種社會因爲組織的力量不強，所以其發展有一定的限度，超過限度以後，便發生分裂，另成立新社會。這種家族社會的組織，相當於個體複細胞動物的最下等形式，如海綿動物及腔腸動物的時代，可以視爲由個體進化到集體的第一步。

家族社會存在既久，因競爭及和平接觸的關係，逐漸與他社會合併而成爲較大的社會組織我們叫他做部族社會。在組織方面，這種部族社會成立了酋長制，以及酋長左右的長老，巫師，戰士等，造成了社會的核心。同時社會的自覺意識也漸漸發生，宗教在此時表現了很大的作用，每一個獨立存在的部落，必定有他的部族的神，這種部族宗教的作用就在於統一整個部落的心靈，造成一種粗淺的集團意識，沒有這種集團意識的部落，必不免於競爭的失敗，這種部族社會的組織相當於無脊椎動物的較高形式，即節足動物的時代。

部族社會因生存競爭的結果，再加以擴大和合併，便成爲第三階段的民族社會。這時候集團的核心組織已顯然成爲複雜的形式，以國王，貴族教士及官吏合組而成的政府，代替了部族社會酋長的位置。社會內全體民衆也漸漸發生分業的作用，職業及階級的制度，由此成立。在意識方面，已由簡單的巫術進化而成爲高等的宗教，崇拜祖先及偉大先靈的信仰也連帶發生，附加以文化上及歷史上種種的成績回憶，造成了鮮明的複雜的民族意識。這種意識一經成立以後，集團的組織便越加鞏固，不容易消滅，而有機體的機構也逐漸表現出來。有史初期的一切游牧民族及舊式的王國，大抵多屬於此階段。五千年來的中國，也多半停留在此階段上，這種民族社會的組織大畧相當於脊椎動物的初期，即魚類，爬蟲類的時代。

民族社會到了近代，逐漸進化而達於第四階段，即以近代國家爲模型的國族社會。這種近代式的國族社會，在組織方面已具備了極複雜的結構，同時國家意識及國民性的成熟，在集團意識方面也表現極強烈的自覺生活。這種情形頗類似高等脊椎動物如鳥類及哺乳類的階段。關於這種近代國家有機體的組織和意識發展的情形，我們留在以後再講。

自然社會演化到了國族社會的階段，已具備了有機體的諸種要素，實際上已形成了一個獨立生命。無論如何，不容易再將他消滅。試看近代所有被強權吞滅的國家，無一不在做復與獨立的運動，可知整個有機體生命消滅之困難。但是社會進化到了這一步，就再不能往前進了嗎？我們以爲不然，我們以爲欲想消滅國家的獨立組織及意識的世界大同的思想，雖然是空想，但是未嘗不可以各個獨立

國家爲主體，聯合而成爲互助的世界聯邦，猶如高等個體生物之聯合而或立互助的家族生活一樣。但是這種世界聯邦的構成，必須在多數國家已完成了國家有機體的組織以後。簡單說，世界聯邦的構成，必須以尊重各個民族的有機組織爲條件，不能以消滅各個民族的有機組織爲條件。因爲這種以生物本性爲基礎的有機體集團生命一經成熟以後，就不容易消滅的。

以上所舉的自然社會演進的四階段，乃是指一般演進的常態軌道而言。但是並非每一個原始的自然社會都能如此順利圓滿發展下去，自有人類以來，有無數的家族社會，無數的部族社會，乃至一部分的民族社會，都因生存競爭熟敗而滅亡或被吞併了。自然社會的演進也和個體生物的演進一樣，雖然本身的有生長的作用，常向成熟的方向去發展，但是因環境及有機體本身的阻礙，中途不免時時發生挫折。有的因生長過速，物質的供給不能適量而發生分裂的；有的因自身的集團組織和意識都未成熟，而爲其他較進步的社會所吞併的；有的吞併以後，逐漸與征服者同化而融成爲一體的；也有始終不能融化，壓迫力減退，立即復興的；也有兩個自然社會彼此文化相等，利害相同，逐漸因聯合而融成爲一體的；也有因社會本身所產生的文化已成僵固，與社會的生長力不能適應，需要蛻變時期的；也有社會精力已經衰頹，因而自然死亡的。以上生長，分裂，吞併，融化，復興，聯合，蛻變，衰頹，死亡……等等現象都是社會演進過程中自然出現的現象，要詳細研究這些現象的原因和情形，非本文所能及，但是我們應該知道自然社會的演進確有這許多形態，正如同生物個體演進有許多形態一樣，要對於一個國家的政治及社會問題求一個解答的方案。非明瞭他屬於那一種形態不可。

以上所說，都是就國家有機體的動態方面的研究，我們明白了國家發生和演進的總原因，我們明白了國家是原始時代演進所經過的階段，我們明白了在演進中間，有許多種形態的變化不同，所有以上這些，都是從動的方面來研究國家的演進情形，現在讓我轉過頭來，再從靜的方面着手，分析一下國家組織的要素，及其與各方面的關係。

我們從上文已經知道，現代國家有機體的組織是從原始極簡單的社會組織逐漸演進而來的。現代國家，是自然社會已經演進的最高階段，在組織方面，他表現很複雜的進步形式。我們簡單研究起來，知道現代國家的組織，具有以下幾種特點：

第一個特點是政治中樞組織的完備。政治組織是自然社會的中樞，猶如一個人有神經系的一樣。在家族，部族，民族的時代，政治中樞雖已產生，但組織是很簡單的。到了近代國族社會的階段以後，政治組織才表現空前的完備形態。一部政治學所研究的，大半都是這種近代國家的政治組織的內容及問題，這種情形是很顯然的，我們不必在此詳述。

第二個特點是社會的分業化，國家與政治組織並不是絕對一致的名詞，政治組織不過是國家組織的一部分；國家有機體所指的乃是整個國家社會的結構而言。在現代國家有機體的組織之下有一種顯著的特點，就是社會的分業化。每一部分人民，依自身的關係及國家的需要，專從事一種職業，在各種職業組織的互助之下，合成整個國家的使命，這就是近代國家應用分工合作的原理而產生的有機結構。因職業的不同致產生身分和權利的不同，這是現代國家社會結構的病態，把病態看做常態，以為

歷史永遠是階級不平和鬥爭的歷史，這是一部分思想家的謬見。

第三個特點是整個國家生活聯絡的密切。下等動物與高等動物的區別點之一，就是下等動物的全體聯絡不如高等動物的密切，所以往往切去肢體尚不知痛癢，原因是由於神經系統未組織完備之故。未進化階段的社會組織也是如此，社會的一部分雖然糜爛，他一部分尚不知感覺，如中國雖然失去東北四省，而多數官吏人民尚在恬熙自如，就是因為社會的演進尚未達到第四階段的國家社會組織的緣故，日本人罵我們不是一個國家，我們雖然氣憤，但是也要平心靜氣回想一下，我們究竟已具備近代國家組織的條件與否。在近代國家的組織之下，有選舉以使人民參加政治，有自由的出版物以傳達正確的消息，有各種性質的自由結社以團結一部分人的感情，有各種交通器具以使全體國家生活日趨密切，像這樣特點我們還都沒有具備，無怪乎敵人可以肆意侵畧我，罵詈我了。

我們在這裏不能備舉近代國家，有機體組織的特點來研究，只就以上所舉三點看起來，已可知近代國家已具備有機體的要素，並且具有獨立的完全意識，可以自由支配自己的生活行動，不復像以前各階段的社會尚無完全自覺意識的情形了。現在讓我們再來看看在近代國家組織之下，國家對於他所屬的各部分的彼此關係是如何？

第一先談國家與個人，所謂國家是由個人結合而成的「國家工具說」之謬點，我們在前文已經批評過，我們知道國家是先於個人而存在的。在未有人類以前，高等動物的時代，已有了最簡單的自然社會生活，這種自然社會就是國家未成熟以前狀態。到了人類時代更是一落地即為一家族，部族，民

族或國族的一分子，事實上絕對沒有一個獨立自由毫不受集團管轄的個人。照這樣看來，個人主義畢竟不過是一種空想的主義，應該早日消滅，但是在事實上爲什麼每一個時代的末期，總有一度個人主義思想猖獗的時代，而且每一個個人也常厭棄國家的束縛，想尋找獨立與自由呢？要了解這個趨勢的產生原因，必須從生物學上去尋找。生物的根本趨勢是組織化，這是我們在前面已經談過的，但是這種組織化的趨勢是與每個生物惰性相反對的，每一個生物都有一種惰性能永遠留在固有的狀態上，不受新變化的束縛，但是生物自身的生長趨勢和生存競爭的鐵則常常逼迫他趨向組織化的新生活，因此兩種趨勢之間便造成了生物界永久的衝突與矛盾。這種衝突應用到人類社會生活上，便是集團主義生活與個人主義生活的鬥爭。人類社會受自然界鐵則的支配，常向有組織的方面去演進，在這種社會發展旺盛的時候，集團的控制極強，個人不但在實際生活上，即在意識也同化於集團的精神，這個社會便達於光榮勝利的時代。到了社會精力衰頹，或因社會演進中間造成的文化與制度漸漸凝固，以至障礙了社會本身的發展的時候，社會本身對舊文化起了反抗，需要新蛻變，這時候個人主義的精神便乘機復活，個人主義的精神若僅在摧陷已僵化的舊文化，幫助社會的蛻變，則爲有益於社會的發展的。如果因個人主義的過度發展，使社會趨於解體，則這種個人主義爲有害於社會。

其次談國家與種族的關係。原始的自然社會是以血統關係爲基礎的，故自然社會的結成，不能不與種族有密切關係，是當然的事實。但是種族關係並不足以當作自然社會結成的全部基礎。如果把國家當作只是一個種族的政治結合，那就是錯誤。種族關係祇是在自然社會最初結胎的時候具有很大的

影響，到自然社會形成以後，隨時演進，種族關係便不能完全支配社會的性質和形式。因為種族的血統關係是極難保持永久的單純的，現在任何生存的種族，攷起他的血統來，都已經過無數的混淆，決沒有一個真正萬世一系，單純不變的種族。一部分生物有機體派的社會學者，不明白這種事實，妄想純素以種族關係說的社會的本質，於是有些種族是天然優勝，某種族是天然劣敗的謬說，生物學派之受人攻擊，全是受這種謬說的影響。我們祇可以說種族關係是自然社會成立的要素之一，却不能認為要素祇有此一種。至於自然社會構成的要素是些什麼？我們在下文再談。

其次談談國家與政治組織的關係。自然社會在演進的歷程中，產生各種制度或組織，猶如生物個體在生長的歷程中產生骨骼，肌肉，臟腑，和器官的一樣，都是為生存發展上所必需的。政治組織之對於國家，猶如神經中樞系統之對於全體一樣，他的功用在統制全體，使全體的行動成為意識的，系統的。在原始社會階段，這種政治組織的發達尚未完備，故社會的各部分常有獨立行動的危險，也如神經系統未發達的下等動物肢體與全體常易分裂的一樣。只有在近代國家有機體的組織之下，政治組織才漸趨完備，而使整個國家社會的意識和行動趨於諧和一致，這種政治組織，西洋人普通叫做 State，政治學上所研究的就是這個 State 的組織性質和功用。中國人對於 State 和 Nation 兩個字的譯名和涵義往往弄不清楚，有的譯作「國家」，有的把 State 譯作國家，把 Nation 却譯作「民族」，這兩種譯法都是錯誤的。Nation 才是真正的中文所謂國家；英國，法國，美國，以及國聯，國際之所謂國，在歐文都是 Nation 而不是 State。State 祇可以譯作「邦」，如嫌單音不便使用，則可改為「

政邦」，乃是指政治組織的一種具體形式而言。一個國家可以包含許多政邦，如德意志和美利堅都是聯合許多政邦組成的國家，但是沒有一個政邦可以脫離國家而獨立存在的。國家是一個有生命有活動的有機體，而政邦不過是一種組織的形式，猶如解剖學上之所謂人體雖與人身本為一物，但一係靜止的形態，一係活動的生命，兩者間的涵義本是不同的。至於「民族」這個名詞所包含的意義更為混雜。普通的用法乃指一部血統或語言相同的人羣而言，其已否進化到國家階段，無甚關係，把 State 譯為民族，因而生出贊成民族主義而反對國家主義的說法，竟似中國可以不需要成立國家組織，只要保存原始民族的游牧生活就可以滿足的一樣，這真所謂「名不正則言不順」了。如果定要把 State 譯作「國家」，則 Nation 一字應當譯作「國族」，不應當譯作「民族」，因為 Volk People 等字，是非譯作「民族」不可的。

其次我們再談談國家與經濟組織的關係。一部分社會主義者，即自命為科學的社會主義之馬克思派，因為要想從事改革現有經濟組織的緣故，不惜顛倒事實，創出唯物史觀或經濟一元論的社會學說，以欺騙一部分耳食的信徒，照這一派學說看來，社會進化的原動力就是經濟，人類社會的發展及其組織的形態，完全以當時的經濟組織和生產工具的性質如何而定。他們看國家也不過是人類為滿足經濟欲望而組織的工具。他們以為人類因經濟利益不同，可以分作兩個或若干個階級互相爭鬥，每一個階級戰勝了便拿國家做謀本階級利益的工具，他們所說的國家，通常也是指 State 而言，至於以生產性為基礎的 Nation，他們根本沒有認識，所以主張根本廢棄，而實現國際大同的夢想。我們對於馬

克思主義的全部理論之是非，此處無暇討論，現在單就與國家問題有關的部分略加批評。我們認為支配社會進化的原動力是生物的天性，這種生物天性雖然也包括經濟的欲望在內，但決不能單注重經濟欲望而忽畧其他欲望。我們知道即在人類以前的動物時代，除經濟欲望以外，一切生物還有性的欲望，爭鬥的欲望，遊戲的欲望，愛美的欲望等等。到了有文化的人類時代，更有智識，信仰，權力等欲望發現，每一種欲望都可支配人類生活的一部分趨向，都可在社會上產生一種制度和組織，都可對於他種生物天性及由彼產生的社會組織發生影響。單注重人類經濟的天性而抹殺其他的影響實在是不通之談。單就個人方面是如此，若就社會全體的觀點看起來，則支配社會組織和演進的原動力，既不是人類經濟的天性，也不是上列其他的各種天性，因為這些天性大半都是屬於個人方面的。支配社會的原動力，乃是人類合羣的天性，即生物界之「組織化的趨勢」。這種天性是生物存在的根本要素，是一切生物天性的總源泉，生物若沒有這種天性。就不會從單細胞組織進化到複細胞組織，就不會產生精巧複雜的高等生物，就不會由個人進化到社會。若單就生物的個體方面來研究，在這一方面的天性（性欲）或比食的天性（經濟欲）為更重要。食的作用不過在維持生物個體的現狀，而性的作用則可以產生一種超越個體的新結合，這個新結合的出現，就是生物依照組織化的趨勢而實行以求適應的第一步。在單性生殖的時代，生物無論如何變化，總不能超過固有的遺傳程度，到了两性生殖發明以後，一個生物個體才可以與他生物個體相結合，而產生了新生命。但是爬蟲類，兩棲類，魚類以下的動物，他們的生殖作用普通還是不需要兩個個體相接觸的，所以生物個體與個體並沒有親密接觸的必

然關係，有的也只爲烏合之羣而不是真正的社會生活。到鳥類以上，才有兩性同居以生殖并保育子女的家庭生活發生，這就是真正社會的起源，但這個社會的起源及其組織的基礎，並不是經濟的，而是基于兩性和親子之愛，也就是受生物的組織化的趨勢所支配。鳥類及哺乳類的結合爲家庭生活，並不是因爲他們能够感覺找尋食物的方便而如此，實在是由於受一種天然的兩性之愛及親子之愛所驅迫而成。即現代受過文化的人類之所以仍有家庭生活，也並不是因爲經濟的原因，而仍是由於兩性及親子之愛的生物天性所促成。不然一個父親就不會終日勤懇工作以養許多坐食的小孩子了。單從這一點看來，已可証明社會的起源不是經濟的。從家庭發展到家族，部族，以至於民族，國族，社會的階段和內容雖各不同，但其組織和演進並非受經濟欲的支配却是同樣的。經濟欲之表現爲社會經濟組織，乃是由於社會成立以後，爲供給全社會及社會中所屬每一個人的經濟需要而成，與政治組織，文化組織之成立爲同一原因。在這一點上，不但階級主義的學者如馬克思派的說法爲謬誤，即個人主義的經濟學者如亞丹斯密等的經濟學說也是謬誤的，他們都認爲經濟事實的產生由於個人的欲望，其實經濟活動的產生是一個社會的事實，而不是個人的事實，任何社會中的經濟制度及其主要的活動，皆是起源於社會的需要，而個人的需要不過是附帶目的之一。這個問題很複雜，本文也不能詳細討論。總之社會爲謀本身的生存及發展起見，自然經濟演進的結果產生種種社會制度，經濟制度也是其中之一。先有社會而後生各種社會制度，各種社會制度的演進及變化的都是由於社會本身有機的發展之結果，認經濟制度爲決定社會演進的原因，猶如認吃飯的舉動爲產生人的原因一樣。「人非爲飯而生，飯乃由人

而生」這個格言，正可以指出馬克思派的因果錯誤之所在。

至於馬克思派之所謂階級，也是最含糊最不容易弄清楚的一個名詞。照事實看來，階級制度只有在古代社會才能存在，古代社會進化的階段較低，社會組織尙未分業化，只能分作很顯著的幾種人，如貴族，僧侶，平民，奴隸之類，故古代各國的階級制度分割大半相同，這種階級制度的起源並不是經濟的而是生物的。任何社會中階級制度的起源都由於一個戰勝的種族為保障自身安全而設的，經濟特權的享受不過是階級成立後的附帶條件之一。到了近代社會，這種簡單的階級制度早已消滅了，代之而起的是一種較複雜的分業制度。現在的社會組織只有多元的職業，並沒有二元，三元，四元對立的階級。馬克思派之所謂階級是一種生做硬造的理想名詞。一個汽車大王福特和馬路上流浪的乞丐中間若分階級可以分出無數不同的階級來，決不是資產階級和無產階級兩個籠統的名詞所能概括。所謂階級的利益和階級的戰線更是空話，汽車大王與鐵路大王的利益是互相衝突的，苦力與苦力，洋車夫與洋車夫的利益也是互相衝突的，事實上只有同一階級（不如說同一職業為合理）的人爭鬥得更兇些。馬克思派想把一個階級當作做組織社會集團的主體，根本是不可能的空想。

再其次我們談談國家與文化的關係。有許多人主義的學者認文化為個人天才的創造成績，這樣說法根本是反乎事實，文化根本是社會的產物，一首讚美詩，一篇文章，一幅名畫，都是社會精神的反映，不是任何個人可以平空造出的。就廣義說起來，一切社會的制度和理想都可以叫做文化，這種文化的社會，比較地不容易為他社會所吞併而消滅，無論是宗教，玄學，抑或科學，主要的功用都在

於此。關於這一點，「非個人主義的新文化運動」一文中已詳細討論過，此處不必多談。

我們將國家與所屬各部分的關係一一研究過之後，就要回到整個國家的本身性質的問題上去。照上文看來，國家既不是個人的工具，又不是階級的工具，然則所謂國家者究竟是一個什麼東西呢？我們平常用眼去看，不容易看得見國家的具體形態，因此不免有人懷疑到國家不過是理想上的一個名詞，並不是具體存在的。其實國家的存在性不能單以眼見與否爲標準，我們在日常生活上無時無處不受生活的影響，這就是國家存在的鐵証。從具體上看來，代表國家的實體就是全國國民，全國國民與國家也可以說是一，也可以說是二。說是一者，離開全國民以外，別處就找不出國家的主體；就是二者，單有國民而不經過一番組織，也不能成爲國家。在物質的世界，組織的關係與材料的關係對於整個物體的成立有同樣的重要性。一樣的化學原質，一樣的分量，但是因爲原子排列的形式不同，所化而成的物質也各不同，同樣的細胞，因爲組織的形式不同，所造成的生物也不同。一個國家，雖然是由全體國民集合而成的，但是若不經過一番組織，畢竟不能成爲國家。因此國家的公式應該是：

全體國民十組織＝國家。

二者之間少了一個，也不能稱爲國家的。

以上所說是指國家成立的一般成分，我們若再就每個國家的分別歷史來看，又可以發生一個問題，即每個國家的造成有什麼必然的原因呢？何以中國與英國各自發展爲一個獨立的國家呢？何以廣東福建成中國的一部分呢？何以美國要與英國分裂呢？何以愛爾蘭人要對英國獨立呢？何以北美洲只

有三個國家而南美洲就分裂爲十個獨立國家呢？像這些情形都不能說是絕對偶然的結果。我們分析一個國家組成的要素極多，總括起來，可以分作以下的三類原因：

第一個原因是物質的，這裏面又可以分作二項如下：

甲是種族的原因。種族是構成國家的主要要素，原始自然社會——即家族社會——，構成完全以血統爲基礎，這是很明白的事實。其後社會逐漸發展，種族的成分逐漸減輕，但終久仍爲主要原素之一。即如今日中國國家的構成，仍係以同爲黃帝子孫之一觀念爲基礎。不過在實際上，絕對單純的種族血統已經很難找出，在現代國家之下，所謂種族的成分已變成爲一種觀念而非復實質的了。

乙是地理的原因。地理也是國家構成的一個要素。英美的分裂，德法的衝突，中國本部的能够構成一個統一國家，地理的影響都很顯著。不過自近代人類征服自然的能力增加以後，地理的影響已經不甚重要了，但是像氣候，物產，地形等仍間接可影響於國家有機體的構成。

第二個原因是精神，又可分爲三項如下：

甲是語言文字的原因。語言文字對國家的構成影響極大，因爲他是造成國家統一意識的重要工具。

乙是文化的原因。這裏面包含宗教思想，及一切制度，都是國家構成的主要要素。

丙是歷史的原因。歷史是社會演進的總紀錄，一切國家的構成，都以歷史的回憶爲重要的基礎。第三個原因是社會的，又可分爲二項如下：

甲是政治的原因。如希臘各邦因聯合對波斯故能造成統一的基礎，美國因反抗英政府的暴政，致脫離母國而合衆獨立之類。

乙是經濟的原因。如愛爾蘭人因經濟生活與英人不平等之故，而終久脫離之類。

就以上三類七項的原因看來，第三類的原因祇可以說是一種機緣，不能認爲國家構成的主要要素，第一第二兩類都是很主要的要素，而第二類精神的原因尤爲重要。譬如一個人類個體的構成，一部分要素是他的身體，一部分是他的思想意識，另一部分則是父母種子時的機緣。我們不能說一個人是唯物的，也不能說是唯心的，兩者都佔很重要的勢力。

照上面說起來，國家的成立要素似乎是多元的了，然而不然，國家的發展始終上是一個整個的動作，我們雖然可以用分析的眼光去分析他種種的成分，但是在實際上是一個整個不可分析的東西，正如一個個體生物，雖然可以從物質或精神方面分析出許多組織的單位，然而在實際上仍然是一個整個不可分生命一樣。這種集團的生命從原始組織和意識都未發達的階段，漸漸依生物進化的本來趨勢而進化，到了某種階段，集團組織已經成熟，同時也就形成了一種明顯的集團意識。每一個有機體組織和明顯意識的自然社會，依本身過去演進的努力影響，漸漸造成一種固定的集團性格，這就是我們現代所常說的民族性，或國民性。這種國民性一經形成以後，對於社會本身的一切制度和思想便起了根本的重要作用。我們要探討社會的本源和改造的途徑，對於國民性的重要作用不可不深深注意。（關於國民意識和國民性等問題，本文不能詳述，請參看生物史觀淺說及社會科學通論二書）

從以上的全部研究綜合起來，我們知道了國家是一個有機體，他是從原始的自然社會逐漸演進而成的，自然社會的演進是受着生物界生存競爭的原則所支配，常向組織化的方向去進行，國家是自然社會演進最高的階段，自然社會發展到民族社會階段以後，受着生物演進的趨勢的敦促，必然要踏入第四階段，有些不長進的自然社會，不能隨着自然的法則向前去演進，便不免受生存競爭的淘汰而滅亡。在這些不長進的自然社會裏，有一部份不甘滅亡的分子，自行團結起來，想以有意識的活動喚起整個集團意識的覺醒，趕快以人力促進國家社會組織的完成，這便是近代思想主義的國家主義運動。這種運動的發動者雖然是一部份個人，實際上是社會自身的意識覺醒的一種表現，猶如人身受了毒菌的侵襲以後在血液中起的一種抵抗的一種勢力一樣。凡是能够自覺的發生國家主義運動的國家，還有幾分不致滅亡的希望；只有國家主義的運動成功以後，國家才有得救的可能。

國家主義

普通對於國家主義之思想，每每誤認爲落伍，狹隘，反動，或開倒車。其實國家主義爲近代產物，比之共產主義，民主主義，無政府主義，皆較爲遲晚，並且他是自所謂大一統觀念進至國際主義中間必需經過的一個重要階段，而且他是國際主義的一個必要的基礎。

就中國人的立場說，在中國所盛行的國家主義是舶來品，這在中國歷史中是尋不出來的。因爲中國「文化發源，起自黃河流域，次及長江流域。此兩流域之下游平原毗連，殆無復天然境界可以析劃，與歐陸形勢絕異。我民族既以此地爲樞紐，則所謂大一統主義自然發生。故幅員雖大於歐陸，而歐陸以分立爲原則，以統一爲例外，吾土正反是」。中國地大物博，古代華族僅散布於黃河流域。此外東西南北所有之異民族，種類實繁，華族唯以其所居方域概括名之，東方曰夷，西方曰戎，北方曰狄，南方曰蠻。爾雅以九夷，八蠻，七戎，六狄，謂之四海，海之爲言晦也，謂其荒遠晦昧不可知也」。以全勢論之，則凡一片大地最不宜於國家主義之發育，故吾人向不認國家爲人類最高國體，而常以修身爲出發，以平天下爲究竟義，全部文化皆含此精神」。以上三段論述爲中國歷史專家之言。確實，在中國文字中雖有國家之國字，如中國，治國，列國，戰國，軍國，帝國等，但在中國人的

過去觀念中，確無國家思想。中國自開闢以至商末爲傳疑時代，當時社會，不過部落而已。自周初以至列國爲宗法時代，即由家而衍爲小宗，爲大宗，大宗爲君主，爲世族，其統御家族之權至重，此爲國家之一致，爲王者專制之光驅。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之間，弑君三十六，亡國五十二，當時社會之混亂，概可想見。但在春秋時，諸侯中之霸者，猶以尊王攘夷相號召，猶以復興王室爲職志，嗣見霸者迭起，而周室之衰弱愈甚，於是天下絕望於王室之恢復，霸者亟欲以武力謀統一，戰爭日繁，兼併日甚，卒由百七十餘國變爲十餘國，故戰國時期算是自宗法入於軍國，自封建入於郡縣之過渡時代。在春秋時，上則群侯分立，下則宗法束縛，庶民困於貴族階級之壓制，孔子認清時代，起而主張集權而大一統，以剷除貴族之專橫。孔子致力改進之道，一曰小康，天下爲家；一曰大同，天下爲公；即用小康之道以致昇平。孔子之學說，在中國學術界與社會上發生影響甚大，而孔子在政治方面的最高之理想，即是大一統，即是天下。強秦崛起，兼併六國，於是歷代相傳封建之天下，一變而爲大一統天下。自始皇以至民國，所有中國之政治社會，大抵皆爲秦所造成。自秦以後，中國人之思想，即爲天下大一統之思想。直至鴉片戰爭，中國人對於歐美各國，仍本其數千來之舊觀念，不承認其爲天下大一統範圍內之人，而視之爲天下大一統化外之人，故江寧條約要求明白載出：『將來兩國文書用平等款式，不可稱英人爲夷狄野蠻之人』。因爲中國人的觀念，只有天下，只有大一統，故對於各有獨立主權的國家不承認其有存在的理由，至多只把他看做春秋時代的列國和春秋以後的戰國而已。「分久必合，合久必分」，認爲這是天經地義的歷史哲學，認爲這是顛撲不破的「一治一亂」的絕對真理。

中國歷史專家昧於人類專家的演進，囿於中國固陋的觀念，不知國家思想的歷程，不明國家主義的意義，徒然放言高論標榜天下大一統，結果歷史停滯不前，而國家思想亦湮沒不彰了。

上面已經說過，國家主義是舶來品，這是從歐洲孕育滋長的。

國家主義 (Nationalism) 一詞譯名各異，或譯爲邦國主義，或譯爲民族主義；即以國家 (Nation) 一詞而論，在國際聯盟 (The League of Nations) 詞中爲國家意義，在不列顛民族共和國 (British Commonwealth of Nations) 詞中爲民族意義。其他譯名可置勿論，單就國家主義與民族主義二名詞而說：民族係指同一種族，同一語言，同一文字，同一歷史，同一習慣的民族而言；至於國家，則包括若干不同之民族而成一國家，甚至可以說，任何國家無不由於一種以上之民族構成之，了解了民族與國家之含義，故吾人寧捨棄民族主義一詞而採用國家主義一詞。根據百科詞典，國家主義的定義爲：對於所隸屬的國家所有的一切有一種明確的依戀心 (Preference determinee Par ce qui est Propre a la nation a laquelle on appartient)。

國家主義，國家思想，或民族愛國心，本是近代產物，但其中有一原素溯源甚古，即「忠」的觀念。這本是人類的特性，或忠於家庭，或忠於他們的城邦；此外如忠於思想，如宗教信條與實踐，最顯著的爲猶太人；又如中古的歐洲人共同忠於思想耶穌教。總之古昔人類的忠心和近代的民族愛國心，算是一種混合品。但是在近代以前，民族愛國心甚少發展，甚至可以說完全沒有，這是因爲受了種種條件限制的緣故。

第一個問題便是語言。在近代以前，一般受教育的人皆用同一的語言，所謂拉丁語，因為彼此所用的語言一樣，彼此遂不復注意彼此的民族特異之點。一直到文藝復興，拉丁語言衰落，各地方言興起，這樣便促成民族性的發展。到了十六世紀末期，更迎受民族文學的激盪，皆努力注重各民族的特性，於是各民族之意識乃漸漸顯著起來。

其次便是交通。在近代以前，極缺乏安全便易的交通方法，因此同一民族彼此很少認識的機會，同時對於異民族亦無法判別，其忠心只適用於教堂，城市，地方或行會，對於同族和異族毫無所謂，自然民族意識無從發展。自十字軍興，商業交通增加，同時使用各種各不相同的語言的商人，彼此互印競爭，且隨時感覺同族的互助與異族的敵對，這尤其是使民族意識發展的一個有力因素。

最重要的一個因素，即是觀念之改變。在近代以前，羅馬的統一觀念，仍舊流行。以前的人，只有統治者與被統治者的觀念，而面對着的事實，也無民族發展其自己單獨的政治組織，凡若干異族共同隸屬於一個元首，皆認爲當然，并不追問彼此是否同族，如耶穌教國家，如神聖羅馬帝國，皆是如此。以後英、法、西班牙的國王積極努力，一方排斥羅馬教會與羅馬帝國的權威，同時削弱封建諸侯，鞏固王國，竭力增大個人的權力，并且因用兵的結果，竟將使用同一語言的人民完全包括於領土範圍以內，英法百年之戰的結果，即是最好的列證。

還有一個因素即是宗教。在近代以前，所有歐洲的人民皆同隸於羅馬教會，皆自稱爲耶穌教民族。到了馬丁路德起而倡導宗教改革，此舉除在復興原始的宗教意義之外，同時也在排斥羅馬教會，

增加財富與實力，於是民族意識隱然成了一种排進的動力。所有十六十七世紀的宗教戰爭，皆在鼓勵民族鬥爭，以取得經濟利益與政治權力，如尼柔蘭之對於西班牙，如丹麥，瑞典，蘇格蘭之皈依於長老會派；至於英國，自始即採取民族方式以建立國教。在另一方面，舊教信仰又使比利時脫離了荷蘭，舊教教義又成爲法國與西班牙民族愛國心的象徵，愛爾蘭因爲英國改從新教，遂在民族感情方面不能不與英國決然分途。

總括起來說，在近代以前的社會重心，爲大一統觀念的羅馬帝國和大一統觀念的羅馬教會。到了中古末季，這兩個重心同時沒落，代之而興者，一爲民族國家，一爲國家宗教，這便是近代國家主義根據事實演變最早的淵源。

在政治思想方面，亦可以看出國家主義的傾向。在民族國家形成以前爲封建政治，此盡人皆知之事。所謂封建政治，卽封建諸侯如何與教會携手以統治人民，別無何種政治。自文藝復興以來，多數政治學者皆主張中央集權，欲使四分五裂的封建統一於一個政治領袖。此時總括耶教歐洲建一帝國之觀念亦漸消失，因此必須推翻宗教勢力，而後建立民族君主的國家。此時的政治思想漸合科學精神，且以理性爲基礎，惟其傾向不免偏於絕對君主政體，但擁護民族國家。爲中古殿軍，爲近代先導的馬基雅弗利（Machiavelli）他看見西班牙正統治南部意大利及西西里島，各地爲西軍蹂躪，盜賊遍地，土地荒蕪，黑色西班牙制服，觸目皆是，無論社會上，政治上，充滿西班牙民族精神，乃寄託希望於佛羅倫斯的美地奇族，主張建立并擴張政治權力；同時目擊當時政府附屬於教會，深爲痛

恨，極想團結意大利成一主權集中的國家。以後加富爾以薩丁為政治重心卒告成功，馬氏雖未達成目的，實已先加富爾而為之，近代史家桑戴克謂馬氏「對當時實際政治確有洞微燭隱之見」，這是最恰當而正確的評判。馬氏以擴張領土為目的，極力推崇羅馬，仍為復古思想的產兒。馬氏注重政治生活問題，無暇顧及內部組織，故其學說為國家保存論，而非國家論，其重點非政治學說，乃政策，為統治者所用之方術，而非國家精髓之種種基本關係。馬氏注重經驗，以後普魯士的佛勒德勒大王實為其主義的最大實行者。法國的波丹（Bodin），因為目擊亨利第三及亨利第四時代的宗教戰爭，遂起而奔走呼號，反對各宗教黨派之立異互訐，主張信教自由，竭力擠護法國所實行的絕對君主政體，承認君主有無可置疑之最高權。波氏認為此種絕對君主政體為最好政府形式，其權力須位於國會，階級，行會，及各種團體之上，君主可制定法律，而不受法律之制裁。波氏思想為時代反映，霍布士，孟德斯鳩，皆受其影響。這些思想在歐洲激盪之後，歐人乃漸有國家觀念，而國家主義也纔漸漸滋長起來。

初期的國家主義之特色，是君主與國家聯合成一整體。因為自十五世紀末季起，始而葡、西、繼而荷蘭，再次英、法，皆獎勵探險，努力殖民，竟使航海家成為民族之英雄，因此宗教戰爭漸與殖民主業爭霸之鬥爭相混合，因此民族愛國心遂受到一種新的刺激，而同時民族君王又鼓動國家商業，故殖民地成功對於民族愛國心與專制政治之發展影響甚大。初期國家主義之發展有賴於君主之向外擴張，於是君主成為民族統一之象徵，並成為國家主權之重心，由此繼續推演，結果造成「朕即國家」

之政治。初期國家主義之主要目的在盡量向外擴展，在對外國作戰，因此努力鼓勵貿易，充裕收入，以增強實力，結果在經濟方面造成重商主義，從此國家的政治與經濟力量互相提攜邁進，遂造成統一國家的政治單位。

民族國家與民族愛國心的動力是君主，是專制政治，因此國家主義與專制政治的結合異常緊貼，無法分開。但是國家對外發展，民族意識愈進步，反使專制之命運無法維持，這是因爲一般人民對於國家愈覺可愛，因而對於政治愈感興趣，其希望分享政權，參加政治之心情，亦愈濃烈而迫切。因此對於君主凡不能發展本國經濟利益或軍事榮譽者，則視之爲庸弱而不能忍受，遂藉民治運動爲工具以推翻之，使政權移於多數人手中。這種事實實在十七世紀的英國荷蘭兩國中已露其端倪，到了十八世紀，美國與法國相繼宣佈主權在民，遂使以前的願望正式實現。初期國家主義本與專制政治相混合，至此民族愛國心與民治運動融合爲一，遠離專制，而另闢「新世界矣」。

這種變遷，影響甚大，蓋此後國家彼此間的關係，不決定於王室的利害野心或國人的喜怒衝動，而決定於國家整體的利害與感情。吾人不應盲目譏評國家主義，須知中產階級的國家主義已經遠離專制政治而富於民主色彩，這是初期所無的這是一種進步，在文化的歷程上，浪漫運動的國家主義是由啓蒙時代的世界主義轉變而來的，在政治方面，普魯士王佛勒德勒大帝所代表的是家天下主義的觀念，而法國的拿破崙，則是代表衆望所歸的國家主義獨裁者的精神。還有一點不容忽視，這便是這期的國家主義既標榜自由民主主義，於是自由民主主義成了全世界努力追求的目標，同時發生了維

持國際團結的作用，他算是在近代國際關係中的一種秩序，而國家主義與國際主義也便調和起來。

在另一方面，因為城市人口的增加，因為勞工意識的發展，因為勞工參加國際，因為國際份子增多，因為普及教育之推行，因為選舉權利之擴張，以及政治及經濟力量之統一，凡此種種，皆大影響國家之政策，於是國家機構由民主化而進入社會化，而國家政策的重心乃在改善大眾的生活，並使大眾的經濟要求居於主要之地位。所以國家社會化的結果，即是社會主義國家化。

最顯著的事實，自從成立國際聯盟以後，這個國際機構會給予中歐南歐各窮乏國家以有價值的經濟援助：如預防醫學，流行病學，國際法之編纂，販賣婦女兒童與鴉片麻醉劑之禁止，及對奴隸制及強迫勞動制之反抗，凡此種種皆有利於世界各國，而努力從事并完成這些工作的即是國聯；此外如增進國際的文化合作，便利國際的運輸與交通，調整全世界各種衛生組織與科學團體的事業，這種種也都是國聯主持領導而推行的；至於保障國家安全和裁減軍備，國聯未達到預期的目的。但他對於這種運動確是盡了最大的努力，我們對於國聯雖有不滿意的地方，但傳佈國際合作的觀念，這確是他的最偉大的貢獻。譬如今天人類注意世界狀況和世界問題，打消舊日的國家孤立的觀念，皆是國聯努力的證明。單是定期集會，聚世界各國代表於一堂，使各國彼此了解各別的价值與前途之希望，這就是一個顯著的進步。所以說，國際聯盟的概念是舊的，但國際聯合的事實是新的，日內瓦的國際聯盟機構雖然不存在了，但新起的「聯合國」組織，仍是在企圖發揮國際團結的作用，仍是在促進國家主義與國際主義的調和。

國際聯盟的一個附屬機關國際勞工局，這是據凡爾賽條約第十三章規定，和國聯盟約第二十三條規定而成立的。凡爾賽條約第十三章，載有勞工法全文，世人稱之爲勞工大憲章，蓋其中之九個原則皆在爲勞工謀福利也。國際勞工組織的目的，即在規定國際勞工最低限度之保障，希望世界各國所訂之勞工法規，皆能合乎此種標準，這樣勞資方能合作，階級爭鬥乃能避免，而工業的和平可以實現。我們可以說，國際聯盟在謀國際政治的和平，而國際勞工組織在謀國際經濟的和平，兩者工作不同，而努力和平則一。就這樣看來，不僅各國國家機構由民主化而進入社會化，即國際機構亦極着重此點，并不忽視大眾的生活與經濟的要求，是國家主義與國際主義并不衝突，而國際主義與社會主義更是相得益彰。

但現在的問題是：國家主義係以國家爲本位，國家達到人民福利的手段，爲工具，現在時代改變了，譬如第一次大戰後有國聯之組織，第二次大戰後有聯合國之成立，這即在表明以後應趨向國際，趨向世界，這即在表明爲工具的國家已不適用，基於經濟關係而形成的階級集團已不必要，不妨加以廢棄，應直捷了當以國際主義代替國家主義，應建立大同社會，世界國家。况且國家主義容易造成各國彼此之對立，因此容易釀成戰爭，如以國際主義代替國家主義，則戰爭可以消弭於無形。

以上這種論斷似乎合於情理，其實仍是似是而非。我們知道國家之形成遠在國家主義流行以前，國家之存在是很早的事實，他是歷史的客觀的產物，并非理論的實現。廣泛的說，古昔的部落，城邦，皆可視作具體而微的國家，這是因需要而產生的，因趨勢而形成的，并非由理論製造出來的。明瞭了

所謂需要，所謂趨勢，則吾人所稱的國家，即是由無組織集團到有組織集團，由小組織集團到大組織集團，這即是由家族而宗族，而部落，而達於政治單位的國家。至於所謂國家主義，這是近代產物，這是在發揮人民對於國家的意識，這是在發展人民對於國家愛護的情緒，這即是法國人所稱的愛鄉情緒（Patriotism）。一個人愛護他的國家，並不一定就要仇視別人的國家，因此國家與國家之間可以維持一種友誼的關係，可以促進共通的合作，於是國際主義產生。所以說，國家主義與國際主義並不衝突，國際主義與國家主義為一氣相承，國際主義對國家主義為發展，為擴大，國家主義對國際主義為階段，非消滅，這即是說，先有國而後有際，如果否定國家所具有之國性。我們承認世界各國可以聯合，甚至可以統一，但不必否定國家。國際主義是國家主義的究竟理想的實現，國家主義誓死反對家族主義，部落主義，封建主義，官僚主義，階級主義，自私自義，世界主義，極權主義，並不反對國際主義。

現在再重言申明，國家主義即對所隸屬的國家所有一切有一種明確的依戀心，這種態度並不必一定要去攻打別人的國家而後纔能保持這種依戀心。世人每每責難國家主義負責戰爭責任，每每把十九世紀惡化的國家主義，世界主義，八紘一字的觀念，和素樸的國家主義混為一談，更因為第一次世界大戰與十九世紀惡化的國家主義結不解之緣，於是振振有詞硬誣戰爭與國家主義為不可分的一件事實。我們知道在人類歷史中，戰爭早已存在，這是生物現象中的一種事實，遠在國家主義產生若干時代以前，那裏是有了國家主義纔有戰爭？一定要把這筆戰爭債帳寫在國家主義名下，國家主義決不承認。

進一步說，國家主義倒是減少了許多戰爭，譬如以前的封建鬥爭，宗教鬥爭，皆靠了國家主義之努力使戰爭機會減少，譬如英國即二百餘年沒有戰爭，美國八百餘年沒有戰爭，中國遠的不談，即自民國以來，戰爭即未停止過，至今更爲激烈，這即是缺乏國家主義，這即是中國人缺乏國家意識的緣故。真正要使中國安靜，要使中國成爲一個現代國家，要使中國有資格去參加國際，去和世界各國聯合努力人類福利，實非充分發揚國家主義不可。至於說到國際間的戰爭，與其說這是國家主義作祟，毋寧說這正是國家主義尙未普遍於世界各國之故，譬如弱小國家或大而無常的國家因爲未具備近代國家條件致受人欺侮，而強大國家不明國家主義真義，只一味發展統一世界野心，造成弱肉強食之局，這明明是大家不了解國家主義意義而引起之糾紛，決非國家主義本身之咎，所有國際戰爭，應由世界主義負之。老實說，戰爭這一問題，是人類的根本問題，是否能夠消滅，此地姑不具論。不過努力國際合作，或可消除，至少總可使其漸漸減少。總之，國家主義者不惟不鼓動戰爭，而且極端希望促進國際合作，并憧憬一個世界：

「戰旗長捲，

戰鼓寂靜，

人類大同，

世界聯盟。」

國家主義概論

民主政治

一

所謂民主政治，即德謨克拉西（Democracy）的譯語。德謨克拉西一詞，乃源於希臘語德謨斯（Demos）與克拉多斯（Krates）二字，前者義譯爲人民，後者義譯爲權力，簡捷言之，即主權在民。

普通使用德謨克拉西一字，意義異常廣泛，或指社會現象，凡充滿自由無壓迫性的社會，皆稱之爲德謨克拉西的社會；或指心理狀態或態度精神，凡具樸素友愛精神，和易近人，態度誠懇，而無倨驕氣習者，多爲之加上德謨克拉西的徽號。同時一般人又常將共和與民主政治混爲一談，意謂共和必爲民主政治，民主政治不適用於君主國家。在理論上，共和在原則上應爲民主政治，而在事實上共和未必即爲民主政治，而君主國家，反有實行民主政治者。英國爲世襲君主國，而其政治確爲民主政治。反之，共和國反不一定即民主政治，譬如古代羅馬共和的奧古斯都時代，近代拿破崙第一與拿

破舊第三的執政初期和現在的許多共和國，最顯著的如葡萄牙，即是共和而非民主。

民主政治的真正意義，是指政府的形式（Form of Government），即是指用投票表示主權意志的全民政治，換言之，即國家最高權力屬於投票的人民。計從希羅多德（Herodotus）以來即專用以指定政府的體制，即在此種制度之下，國家統治權在法律上不屬於一個或數個特殊階級，而是屬於全團體（Community）的分子。這個意思，即是說在一個行使投票方法的團體內，統制權屬於多數（Majority），故希臘人稱民主政治為多數人政治。這個多數人政治，蓋一方面用以對抗一人統治，所謂君主或專制獨裁；另一方面用以對抗少數統治，即倚靠門閥或財產的貴族。多數人皆平民，故又稱平民政治。（註一）

二

平民政治既是由於對抗一人統治或少數人統治而來，當然不是政治之原始形式，而必為社會演化的結果。從生物史觀的見地看來，政治組織之成立和發展，完全是生存競爭的關係。一個散漫的人群若想在生存競爭上取得勝利，必須以一種強力來鞏固他們的集團組織，使每一個分子都能服從集團的命令，為集團利益去奮鬥，政治組織便是表現這種強力的機關，任何政治組織，都必須含有強制的性質，否則便沒有發號施令的權力。但是反之任何政治組織也必須以全體的默認為基礎，即在最暴虐的時代，也必然是得到多數人民對於統治者權力的默認才能站得住，否則必早已引起革命。因此一個自

然社會所需要的政治組織必須同時兼具了上列的兩種性質，即一方面這個政治組織必須有充分權力足以控制全集團的行動，另一方面這個政治組織必須是建築在全民同意之上的，在古代的社會，因為往往是由一個種族征服其他種族而構成的，所以往往施行一種階級政治，即戰勝的種族擁有政治上的特殊權利，形成了貴族階級，而戰敗者變為奴隸，毫無政治權利可言，這種階級的參政制度雖不為現代人所贊同，但因為他是有生物的根據的，所以在古代社會中很普遍的存在着。到了後來，在同一社會中的種族界限漸漸混亂了，因此階級政治逐漸失掉了他的生物根據，而僅因習慣關係殘留着。這種沒有生物根據的階級政治是不會為人所贊同的，為什麼同是一種民族，會分出許多不平等的階級來，這種思想一發現，階級政治的基礎便漸漸動搖，而全民政治之思想便代之而興。其實說來，全民政治的原理和階級政治的原理是沒有什麼根本性質差別的。任何形式的政治都不能不以全體人民的同意為基礎，不過在階級政治之下，所認為的人民祇是極少數的戰勝種族，其餘大多數被壓迫的種族是不在所謂全民之列的。近代社會因為這種種族的界限早已消滅，所以全民的範圍也自然擴大起來。但是我們不要看見近代全民政治的發展，便以為政治的演化是趨向擴大個人自由，縮小集團勢力的。近代國家社會的政治組織，在一方面固然是人民參政權力的擴大，但他方面同時也是政府權力的擴大，現代政府能够干涉到人民的一切衣、食、住、行的自由，而在社會主義所理想的國家組織之下，政府更是無一不能干涉，這種現象是從前的政治組織下所少見的。因此在近代國家社會之下，政治組織自然呈現這兩種似乎矛盾的現象，但是這兩種現象其實并不矛盾，因為都是基於社會有機體本身的存在需要上

而造成的。一個社會有機體若是沒有一個中樞發動的機關，則便失去動作的統一作用，而不成爲有機體，因此政治組織的權力愈進化則愈強大。但是這個中樞發動的機關必須是與全體社會聯爲一體沒有界限的分別，否則便成爲統治階級與被統治階級兩羣對立的關係，這個社會便不免要分裂。（註二）

三

本書第二章會謂：「初期民族國家與民族愛國心的動力是君主，是專制政治，因此國家主義與專制政治的結合異常緊貼，無法分開。但是國家對外愈發展，民族意識愈進步，反使專制政治之命運無法維持。這是因爲一般人民對於國家愈覺可愛，因而對政治愈感興趣，其希望分享政權參加政治之心情，亦愈濃烈而迫切，因此對於君主凡不能發展本國經濟利益或軍事榮譽者，則視之爲庸弱而不能忍受，遂藉民治運動爲工具以推翻之，使政權移於多數人之手中」。

從這段話中，也可以看出，民治主義發達之結果，并非政府權力之縮小，因爲民主政治，雖在人民能享有各項基本自由，不容侵犯；盧梭等的學理，雖在是把人權爲至上，把國家看作工具。但歐美人，却并未無條件的全部接受此種民主政治之理論。反對暴君，伸張人權，僅爲政治革命之次要原因，而其根本，乃是人民基於愛國心之要求，對政治生了濃厚興趣。換言之，即是他們不特未把國家當成工具，反而以國家爲主體，藉民主政治爲工具而完成了國家主義，將人權列在國權之下，把人民的自由寓於國家的自由之中。國權和人權只能相輔而行，國權人權一衝突，人權便立刻粉碎。甚且當

國家危難之際，連民主政治之議會體制亦變更之，將大權集中於少數人之手，而此少數人的威權，竟然大至可以命令代法律，以命令制定國家預算，以命令發行公債……。路易喬治在組織戰時內閣時，甚且公然赤裸裸的說：「一個政府如果不獨裁有什麼用處？不獨裁的政府就不是政府……內閣人數所以減到四人的惟一理由就是人數不宜過多，人數多則意見多，意見多則糾紛多，糾紛多則誤事」。英倫是自由的鼻祖，憲政的楷模，路易喬治爲如此之言，而人民仍擁戴之，足見英國人對於國權人權之等級區分，異常的清楚。中國之新文化運動者，味於此種史實，僅見到民主政治人權之一面，沒有見到國權之另一面，換言之，介紹西洋文化，只見到民主政治，沒有見到國家主義，一切只在人權上用功夫，只請到德先生（民主）陪同着賽先生（科學）走，忘了這兩位先生都須得勒先生（國家主義）給他們帶路。故其結果，真正民主政治未達到，而個人主義却反而抬了頭。到處充滿着只知自己，不知別人，只知私利，不知公利，只知爲自己打算，不計國家利害的個人主義者：赴國難沒有人，發國難財的到處皆是。勝利已兩年，今天匪特一切不上軌道，且反較從前更爲糜濫。但一反觀英美，他們的徵兵既不是用拖的方式，徵稅也并未被官吏中飽；國家到施行統治的時候，也不會有資金逃到外國，同時也不會有有人能買到分配量以外的物資。差之毫釐，其結果不同若此，我們今天應該大大的醒覺。（註三）

反對者或者會說：既然政府的權力愈大愈好，那何不乾脆將人民之權利自由全部剝奪，讓政府的權力擴到無限大豈不更好。這話表面看來似乎很有理由，其實是不然的。政府的權力和人民的自由并

不能互爲消長，人民完全沒有自由，政府的權力未見得會擴大，甚且反而會更形脆弱：（一）人民無權參予政治，必與政治隔闕，而致對國家事蹟不相關，人民既對國家事蹟不相關，而欲人民愛國勢不可能，而欲人民捨身赴敵，更不可能。爲政不能應敵，當然不能謂之有權能。（二）人民既未參予國事，而又必須無條件服從，其服從，當然爲懾於威勢，而非出於志願。既非出於志願，其服從必爲假服從，壓力稍一鬆弛，變亂必隨之而起。（三）人民一切自由喪失殆盡，於是自尊心消失，責任心消失，獨立思考，獨立治事之能力亦消失。全國均成頹喪無活氣的奴隸之民，這一個國家的命運，是難想到的，并且此種奴隸之民，奴隸性一經養成，則另換一個統治者來（那怕是敵人），他們也必同樣聽命，同樣恭順，同樣逢迎。王莽篡位，頌莽功德者盈天下，武后改制，上書請改唐爲周者六萬人，日本人還沒有來，冀察自治政府便早先成立，這是歷史上很好的教訓。反之，民主政治下之人民，個個有獨立的人格精神，人人對國事都有一種責任感，其對於政府之統制力，是出於一種內心的認可。其服從政府之命令，乃是基於其愛護國家之意願，與政府相合而成一種意志一致，行動一致之有機體，故其政府之權力倒反而比獨裁政治爲大而且澈底得多。

自然，當政府的權力過大時，難免不有野心客假借國權侵奪人權以遂其奸計；當人民的自由過多時，難免不有狃滑之徒，借人權損害國權以暢其私慾。於是，近代國家莫不有一部根本大法——憲法，基於國家之生存發展，製訂國策，并將政府之組織，權能，職責和人民之自由，權利，義務，載得清清楚楚，誰也不能違犯，人民違犯了，政府可以予以懲處；政府違犯了，人民可以不接受命令，

甚而可以依法罷免之。

四

以上爲吾人對於民主政治之基本認識，吾人之政治綱領，即據此基本認識製成，以爲吾人之奮鬥目標。茲引證本黨政綱總說明之言，便可知其梗概：

「中國青年黨在創黨以來，二十二年之中，一貫地以爭取全民族中的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爲意志。人民的公利公益必須在國家生活之下才能獲得安全的保障；一部分人民與他部分人民間私利私益的相互衝突，也必須由國家機構的調節才能獲得公平的協作；在這個觀點之上，我們強調「國家主義」的重要性，而尤致意於國家的統一，獨立，與安全。國家不是任何個人，黨派，或階級的工具，而是全民所共同託命的一個總體，國家必須是全體民衆的國家，由全體人民所共治，共有，共享的民主國家。而不是任何少數私人或集團的國家，這樣的國家才能盡了國家所應盡的責任，而獲得全民的擁護。在這個觀點之上，我們強調「民主政治」的重要性，要求建設一個自由，平等，協作的真正民主政治，以保障全民的利益。國家主義和民主政治的最終目標是實現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我們把這個目標稱之爲「全民福利」，我們奮鬥的總目標就是全民福利。爲實現全民福利，對內必須迎頭趕上，建設一個科學化，民主化，組織化，紀律化的現代國家，對外必須站在平等合作的原則上，建設一個真正的國際社會，以保障世界人類永久的和平，所有這一切建黨的志願，在最近第十屆全國代表大會

所通過的修正本黨宗旨中有具體的說明。宗旨全文如下：「本黨本國家主義之精神，民主政治之原則內求統一與自由，外保安全與獨立，以建設全民福利的國家，並促進平等合作的和平世界爲宗旨。」

「中國青年黨的最高度政治理想，是要建設一個國家至上的社會，以發揚中華民族的使命，保障世界人類的永久和平，在這個目標之下，我們必須充分建立高度民主化的政治，高度社會化的經濟，高度工業化的生產，高度平均化的分配，高度科學化的國防，高度普及化的教育，使人人爲國，國爲人人。但這些理想不是一蹴所能及的，我們必須提出一個當前切實可行的方案來，以逐漸推動這最高的理想的實現」：

「在政治方面，我們的主張基於以下三種觀點，關於中樞的行政組織，我們主張採責任內閣制，以免踏進統制人存政舉，人亡政息的危機。關於地方的行政組織，我們主張確定省的自治地位，提高省權，實行分治。今天世界上的大國如英，如美，如蘇，都是採取地方分權制度的，因爲非如此不足以發展地方的自治能力，促進全國的向心力。只有比較幅員小一點的國家，如法國之類，才能採取極端的中央集權制。中國是大國，中國的行省制已有六百年以上的歷史和地位，不承認省的自治地位，事事集權於中央，勢必百廢不舉、一事莫興。此外中國境內也尚存有少數的民族問題，保障國內各民族的一律平等，並尊重其固有的宗教語文習慣，也是我們所應有的最低度的民族政策」。

五

民主政治之涵義，利弊，演變，以及吾人之主張，已概要說明，茲再就世界局勢與目前中國情形，提出下列三項意見：

(一) 政治之基本目的

甲、兩次世界大戰的證明，人類并未厭棄戰爭。尤其強國，更在積極的準備，要希望爭一個你死我活。所謂公理正義，和平，國際法和國際條約，一貫的都是強者用以騙弱者的技倆，至今尤厲。一個國際鬥爭的力的比賽局面，不是短期間所能結束。縱有結束的一天，其途不外兩種：一是沿歷史的例，若秦始皇式的武力統一；一是各國均能完成國家主義而成一個健全的國家，再互相站在平等的立場上建立一個合作的國際局面。但不論循那一條途徑，仍都不過是「力」之發展。不論崇拜儒家文化和崇拜西洋自由主義文化的人怎樣鄙棄法家的「力多則人朝，力寡則朝於人」的真理，但不要忘记孔子曾說過「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不要忘记邱吉爾曾說過「沒有武力作後盾的文化是不能長久的」。同時更不要忘去，沒有力量，連在國際上談話的資格也沒有，休要說是向世界去主張和平，世界縱使和平，也并不見得容下卑微弱小的奴隸民族。因此，為政之道，其最基本的目的，不外培養國力，充實國力，準備作未來更猛烈的國際鬥爭而已。

乙、國家是在一種自然狀態中，其上無法律拘束，無力量管束，更無公共的敵人，足以促進國際

間必須和平團結，於是善惡美醜之標準，全由自己決定，故國際間只能有一個國際鬥爭的局面。應付國際鬥爭的局面，唯一恃而可靠的，只有力量。力量之淵源，在於組織，無組織財富武力無由產生，無組織縱有財富武力亦無法運用。組織的密訣只有四個字「厲行法治」，以法律已，以法繩人，以法應事。使全國上下，意志一致，行動一致，才能全國各分子的力無衝突，不對消，而全部加起來成一個合力。——爲政之主題，正就是要把這些分力加成合力。我國法治人治之爭辯已數千年，中間更有所謂法治人治調和論。吾人認爲既已行使數千年之人治，人人藐視法紀之習慣已養成，惟有厲行法治，才能挽救弊端，此刻決不能言調和。所謂民主政治，其精華就在一個「法」字，既言民主，當然只能言法，而且重在厲行。否則徒有一部憲法，大家仍視若具文，結果必空有民主之名，將使國家更陷於混亂。」

(二) 目前急待建立之事項

甲、中國今天鬧到幾乎無官不貪無吏不污的境地，大家都歸咎於世道衰微，人心日壞所造成，總想拿道德去糾正人心。我們的看法却不這樣。我們認爲這完全是制度不良的問題，甚且人心之壞，也是由制度不良所造成。比如，郵政局是中國今天比較符合理想的機關，而郵局裡面的同樣是中國人，何以郵局的人便會都有良心呢？這明明是郵局有好制度的關係。郵局有好制度，遂造成好的郵局，國家有好制度，當然也就會造成好的國家。因此我們認爲要矯正目前貪污無恥，敷衍塞責的官風，只有仿照郵局的辦法。確立超然文官制，實行年功加俸，使公務人員待遇優厚，生活安定，地位有保障。

乙、超然文官制，只算是文官不受政潮影響，地位能受到法律保障，故人人能安心工作，所以事情容易辦好。但另外還有一種現象，更須急待改革，即目前遍地是官僚，——此輩官僚，無主義，無理想，無目的，無專門學識，只求做官，只會做官，只有一套善於逢迎的做官本領，只要有官做，人盡可爲其主。滿清，北洋軍閥，國民黨政府以及今日之行憲政府，此輩一代一代的侍奉下來，且均能獲得要職，而且人數衆多，而有所謂官僚集團之組織，於是今日中國之政治遂變成一種純官僚政治。其特徵是：

一、無官制，因人設官，專安插此輩官僚。

二、無用人制，只要把這些官僚安插得下，什麼官應給什麼人，毫無關係，今天辦教育的，明天可辦經濟；今天辦工程的，明天可辦外交；每次政府改組都不過是讓這些官僚掉換位置。

三、無辦公制，上不上辦公室都可以，官愈大，愈不受辦公室的拘束。於是隨處都可兼差，官愈大，兼職愈多，薪水愈多，貪污得愈多，事情愈弄得壞。

四、無考銓制，一個政治領袖上了台，他的兄弟子姪姑表姻親，照例要拔茅連茹而升；一個公司經理，一個校長，在他手下辦事的人，大半免不了血統和裙帶的關係。

我們認爲這種官僚政治如果不澈底推翻，政治上永遠無出路，憲政不憲政，名詞上的花樣翻新，於實際並無多大利益。要推翻這種官僚政治。只有澈底實行專任制。所謂專任。其義有二：一爲任用專門人才，（不因人設官，不經過考銓之人不用）；二爲不准兼差。

此外如軍隊國家化，及司法獨立，實行提審制與冤獄賠償制等，均應急待舉辦，本黨各種書刊中，平日已論述甚詳，不再多贅。

(三) 國人急須改正之觀念

甲、幾千年來的專制，一切都養成了一個「私」：政是私的，於是「一朝天子一朝臣」：法是私的，於是「刑不上大夫」：利是私的，於是「貴爲天子」，則「富有天下」：官是私的，於是作官只是「爲皇上催科」……在上殉私，在下殉私的結果，於是大家你欺我詐，敷衍塞責，只「辦公事」，一切但求「公事上說得過去」，便就算了。要談民主，第一便當把這種私的觀念改變過來，一掃數千年尤其近三十年來之政治作風，以洗從前那種私觀念下所養成之奴隸性與無恥性，讓每個人都能發展其獨立的人格，雖微至一張選票，也不但不能出賣，而且也不能憑感情送給同黨同鄉同學及一切私人，必須要憑理智，獨立運用選權。

乙、歷來政府的人，常常以政府就是國家，如照法國路易十四所謂：「朕即國家」一樣，要人民服從國家的忠心去服從政府，并且服從政府中的人員。即人民也多以爲忠君就是愛國，服從政府即是服從國家。這種觀念當然是謬誤的，目前是民主時代，尤當糾正這種觀念。政府并非國家，只是國家的機關，其方式，其人員，其政策，均須依照人民意向規定。人民是直屬國家，人民是在政府之上，政府只是爲人民辦事。政府不能冒充國家以欺壓人民，弄得國家與政府不分：官吏不能以私事叫人民服務，弄得公私混淆；人民尤其應該要有這種明確的觀念，對於官吏之私事，斷然拒絕服務；

對於冒充國家之欺壓，斷然予以反對！

丙、從前專制的時候，國家是屬於皇帝的，國家既是皇帝的私有品，當然就可以賣官鬻爵，後來一黨專政沿襲了這種制度。於是國家屬於一黨的，國家屬於一黨，做官這種權利，當然也就只有黨員才有。現在雖然實行憲政，然而利用政權，位置黨員，擴張黨勢的事情并未改變。結果仍是黨國不分，儼然黨即是國，甚且黨高於國，黨人成了一種特殊的貴族。這種觀念，更應當立刻改正。黨之組織，原為救國，原為服務國家；非為公司行號為牟利而組合，政權到手，并非利潤到手；掌握政權，只有增加黨員之責任，并非黨員變成貴族。黨只能在國之下，黨權不能與政權衝突，黨員既參予行政，便只能接受政府法令，不能再接受黨令；黨員參加議會，便只能憑獨立人格運用選權，不能再接受黨之指揮。否則政權之外，永遠有個太上政權（黨權），政權永為黨人追逐之利潤，政治將永不清明。

（註四）

註一、以上摘錄何魯之「希臘的民主政治」。

註二、以上摘錄常燕生「生物史觀與政治」。

註三、以上摘錄左華宇「論民主政治」。

註四、以上根據黨之各種有關政治問題之著作編成。

國家主義概論

國家經濟

從經濟學史上攷察起來，自來的經濟思想，衆說紛歧，並沒有統一的體系；但依各派立論的基本出發點之不同，可以分作兩大對抗的不同的體系：（一）個體主義的體系從重農派，新舊正統學派，到邊際效用派，數理學派都是。（二）全體主義（Universalism）或集體主義（Collectivism）的體系。從重商派、新舊歷史學派、到美國的制度學派（Institutional school）都是。至於馬克思派所代表的階級主義的體系，誠如全體主義經濟學家斯班（Othmar Spann）所說，那不過是前兩種體系的一種機械的混合物而已，嚴格的講起來，還是屬於個體性的體系的。

我們知道，任何社會思想都是社會集團組織形態的反映，一個社會集團受着內部有機性的刺激或環境的驅使、有了某種需要，促使社會上一部分敏感份子的自覺，發爲思想言論，因而影响到實際的政治社會，所以任何社會改造運動的前夜，總有一度思想文化運動前驅着。例如當中世紀之末，歐洲

社會慾望日形膨脹，貨幣經濟漸見發展，但當時基爾特的制度尙未消滅，而且各地依然充滿了關卡釐稅的欄柵，新興的工商業無從自由發展；後來雖然經過了一度軍商主義的洗刷，但是中產階級總不滿於國家的過分干涉，因此到了十八世紀中葉以後，重農派和亞丹斯密的放任主義的經濟思潮便抬頭了。雖然不久在德國就興起了浪漫學派，高揚反對的旗幟，不過在下次大戰以前，正統學派在經濟學史上的地位，確有其不容否認的重要。但是一到戰後社會主義運動勃興，各國當局有感於自由放任政策之妨礙國家生活的常態發展，招致階級鬥爭之慘禍，減少一致對外抗爭的力量，於是先後採取了統制經濟乃至計劃經濟的政策，在理論上集體主義的經濟思潮也如日方昇，壓倒了一切落伍的個體主義階級主義的經濟思潮。

二

我們知道。一個生物或一個社會有機體，不但其內部漸趨諧和一致，與有相互連帶的關係，就是對於外圍的自然環境，也有不可分離的關係。環境的特性深入生命，形成了完整生命的一部分。要是生物和環境絕了緣，那還有生命之可言嗎？所以一個完整的生命，必須包括整個的自然環境在內。不過一個生物要將外界的物質變成機體的一部分，必先將物質改變成食料，食料再經過種種階段而化爲血，這血才化入器官中，去建設生物的機體。自然資料也須重新加以製造，加以組織，才能成爲社會機體的營養部分，這是有機體滋長的特徵。所謂經濟行爲便是社會有機體溶合環境與機體爲一完整生命的行

爲。明乎此，當知經濟是屬於生命現象而不是屬於物質現象的。

現在根據斯班全體主義的觀點先來檢討個體主義的經濟理論。凡是個體主義的經濟學者，大致都承認下列兩個假定：（一）個人先社會而存在，社會等於個人之機械的總和（二）各人的心理都是避苦就樂的且能根據其理性判斷其自己的幸福。根據這些前提，他們便演繹出個體性的，機械性的經濟思想體系來。這種經濟思想的特徵，就是將個人看作自治的自決的，自足的，分立的原子在結合社會以前，已有完全的人格，因此個人能够自利地去決定他的命運。社會的組織，無非使個人能更順利地追逐他底目的。他們既這樣地將社會看作一種功利性的組織，所以要解釋社會經濟的行爲，須先設想一種互相隔絕的魯濱孫式的抽象的經濟人（Economic Man）各個經濟人爲追逐其自己之利益，挾其剩餘的貨物送到市場上去，於是自然地互相遇會，產生了社會經濟的行爲，這種行爲藉交換價格的形式而成立，彷彿許多原子相碰產生一個可得計算的合力一樣，完全是機械的因果決定性的。在交換的過程中，那些最容易出脫的貨物，便自然地形成了交換的媒介——貨幣。至於價格的形成，在將貨物性質的差異，化作可以計算的數量的關係。就是經濟的事實，係從各個社會原子在市場上的接觸而產生，在交換的過程中，價格的成立自然地形成了全過程的樞紐，因此價值論和價格論便成了個體主義經濟理論的核心。貨物在市場上的交換價值，雖依供需關係時上時下地變動，但在長期間支配交換價值的因子，則是生產貨物時所費的勞動量。一切貨物的生產，也都由價格來決定，例如生產者能獲利便增加生產，不能獲利便減少生產，或改謀他業，這樣隱隱將生產論附庸於價值論；同時價值論又吸

收了分配論，因為貨物的價值可以決定購買者的等級，誰有購買力，誰就享受貨物的分配，這所受的貨物，就是他的真正收入。至於代表購買者底購買力的貨幣收入，則看它是由於勞力的出賣（工資）資本的出借（利息），心力的出賣（利潤），還是土地的出租（地租）而得。換言之價格論應用到單獨的生產要素上（如勞動土地與資本）就成了分配論。貨物分配的工作便在這種種各別價格的形成中完成了，分配論只是各別的價格論而已。這種從價格的形成而說明一切的經濟過程，便是個體主義經濟論體系的特徵。

至於邊際效用派，則是從主觀方面去說明價值的大小，他們雖然反對舊正統派之以物體所含的生產費或勞動量為決定價值的因子，可是他們仍然假定經濟主體為孤立的沙漠中的旅行家，以個人對貨物的主觀評價為出發點，而忽略了客觀的社會經濟史實。他們認為價格係由於原子性的個人主觀的估計之集合的產物，財貨價值之所由決定，不是它的最大效用，也不是它的平均效用，乃是它的最小效用；換言之即用財貨中之滿足最不迫切的欲望部分的價值來決定全部財貨的價值。他們注意到貨物價值的相互依賴性，但是沒有注意到經濟全體的關聯性。他們的思想正如制習學派的創始者樊勃倫（F. B. Veblen）所說，乃直接取之於十九世紀初期的心理學，是正統派一貫的享樂主義的思想。

從上面我們可以知道個體主義的經濟學者都認定經濟現象是由相互隔絕的自利的個人在市場上的遇會而生，如無滋擾，經濟生活可以因着自然調節的作用而漸趨諧和。因此他們主張國家除維持必要的秩序外，應放任個人自由競爭，於是對內有私有財產制，企業自由，擇業自由，契約自由（私人爭

議制），貨幣鑄造自由，銀行發行兌換券的自由等等；對外則提倡自由貿易，認為如能廢除一切限制，那麼競爭的結果，必能使各國利用其天然的便利而發展其最適宜最低廉的生產，以促國際分工的進步，增進人類的幸福。我們不否認個體主義者的經濟理論具有一貫的嚴整的邏輯系統，不過他們的前提，他們的方法論是根本錯了。第一，人類的心理實在是一件非常複雜的結構，決非單純的唯一主義所能解釋。現代的集團心理學已經證明個人並不是一味避苦就樂自私自利的，個人在社會集團組織裏面，受着集團心理的控制，往往發生為集團而犧牲小我的公利心，和單獨的個人心理截然不同。其次，人類社會的本質不是原子性的或機械性的；換言之。不是先有了個人，然後才有社會，因此我們不能從許多自決的經濟原子的接觸中去說明社會經濟的現象。所謂財富也決不是每年所生產之有形的貨物的總和。復次，他們將具體的經濟現象放到解剖室裏，利用數量分析的方法，將它在空時方面的各種關係切斷，使經濟現象的因果簡單化，不受其他原因的騷擾，然後根據假定的前提去推演出經濟事象間的因果必然性來。例如所謂「供求律」，就是假定其他一切情形不變則貨物的數量增加了一倍，貨物的市價便將降低一半，這是可能的麼？事實上貨物數量的增加，正是其他一切情形（亦即整個的國民經濟）已經變動的指示，若說其他一切情形不變，而只是某種因子的變動，是根本違反事實的。我們在物理學上必儘可以假定溫度不變，則氣體的容積與其所受的壓力成反比；但是社會現象不是物理現象，我們不能將物理學上的方法應用到經濟學上來。社會是一個互相連帶着的機體，社會事象間永遠是互相影響，互為因果的，決沒有片面決定性的關係存在。即使就是乙現象繼甲現象之變動而變

動，亦不能將乙現象之變動完全歸因于甲現象。所以在自由競爭社會中的經濟生活，也從無因自動規律性的作用而達於諧和的狀態。至于晚近新正統的鉅子馬夏爾（A. Marshall）亦主張就經濟勢力之可以貨幣度量者，加以考察，對於不甚可以量度的生活方面，雖亦承認其對經濟的重要，但不使摻入科學的結論，其集中於價格問題的研究，自亦當然。這都是十九世紀物理學概念的影響，而沒有受過生物理學概念之洗禮也。

三

茲再以馬克思爲代表來敘述階級主義的經濟經論。馬克思的經濟理論是從正統派的理論轉化而來的，他之從階級出發而忽略了全體性的研究，正和正統學派犯着同樣的毛病。馬氏經濟學說的目的，在用唯物辯證的方法論，分析資本主義內在的矛盾，然後推定資本主義崩潰的必然性。他的名著資本論，也和正統派的經濟學一樣，以財富爲研究對象。他所謂經濟財係人類勞動的產物，爲交換而生產的經濟財，馬氏稱爲商品。他在資本論開首就說：「資本主義制生產形式所支配之諸社會的財富，表現成大量商品的集積，其每個單位的形態，即爲各個商品」。這種財富的觀念是多麼機械的原子的啊！至於商品的交換怎樣成立？這便牽涉到價值論。馬克思的經濟理論，也是以價值論爲核心的。

馬氏認爲任何商品都具有使用價值，沒有使用價值的東西，不能交換。至於交換價值，則是一種使用價值與他種使用價值互相交換的比例。商品的交換是依照着一定的數量比例而進行，而在交換的

商品中，必須有一不共通之物，才能使兩者在數量上有比較的可能。這個共通之物決不是商品的自然性質，因為性質是不同的，但是任何商品都是人類勞動的產物，這共通之物當然是人類的勞動了。不過人類勞動的內容和目的都各不同（如木工與織工的勞動性質不同），既然在分析商品時，已經將使用價值抽去，則創造這種使用價值之特殊的具體的勞動亦得抽去。所以這裡所謂勞動，是指「一般的人類勞動」亦即在生理意義上人類勞動力的支出。這種抽象的勞動，只有數量的差異，沒有性質的不同。商品交換價值的大小，即視其所含一般的人類勞動量來決定，而勞動量的多少，又由勞動時間計算之。於此又須注意者，即此勞動時間，非個人特殊的勞動時間，乃指「社會的必需勞動時間」，即以當時社會一般勞動的熟練程度及強度去生產一種商品所必需的勞動時間。故商品交換價值的大小，由所費社會的必需勞動量決定之。這是勞動價值的大意。

現在再來敘述他的剩餘價值論。在資本主義經濟組織之下，產業資本家以貨幣購買生產手段（包括勞動工具和原料等）及勞動力。生產手段的資本部分在生產行程中，僅能將其消耗部分的價值移轉到新生產品上去，並不能增加它的價值，但購買勞動力的資本部分則能增加生產品的價值，前者稱做「不變資本」，後者叫作「可變資本」，勞動者對於他底勞動力雖有完全的所有權，但沒有生產所必需的諸種要素，因此勞動力就成了商品。既然勞動力商品化了，那麼勞動力價值的決定，當然也和其他商品一樣，由生產或再生產時所費的社會的必需勞動時間決定之。不過所謂生產勞動力之社會的必需勞動時間，實際就是生產那維持勞動者生存的一定量的生活，必需資料的社會必需勞動時間。同時在

維持勞動者的生活資料中，還包含着維持勞動階級於不絕的養育其子女的生活資料在內，此外，某種必要的教育娛樂費，也包含在勞動力的價值內。如今假設勞動者每天平均所需的生活資料，以六小時的社會必需勞動時間就能造成，又假設一小時的社會必需勞動時間能產銀五角，則六小時的勞動價值等于三元。資本家如以三元購得一天的勞動力，勞動者工作六小時即可生產他一天所需的生活資料，同時資本家亦可收回所付工資的損失。但這樣資家一無所得，當非所願，所以資本家一定要勞動者作超過六小時以上的工作。假定每天的勞動時為十二小時，內中除生產勞動者一日所需生活資料的「必需勞動時間」六小時外，餘下來的六小時勞動時間就是生產「剩餘價值」的「剩餘勞動時間」。這種剩餘價值，完全為資本家所榨取。馬氏稱「剩餘勞動時間」與「必需勞動時間」之比為「剩餘價值率」，從剩餘價值率的大小，我們可以看出資本家剝削勞動者的程度來。此外馬氏又稱於每工作日（Workingday）的必要勞動時間外延長的勞動時間所產生的價值為「絕對的剩餘價值」不過勞動時間的延長，往往受到社會道德的制裁，或勞動者體力的自然限制，因此資本家為增加剩餘價值計，又用縮減必需勞動時間相當變更一日必需勞動時間或與剩餘勞動時間之比例的方法，來增加剩餘價值，這樣增加的剩餘價值，叫做「相對的剩餘價值」。例如必需勞動時間由六小時縮減為四小時，這時就使一日勞動時間由十二小時減至十小時，剩餘價值率仍然增加（由百分之一百增至百分之一百五十）。至於縮減必需勞動時間的有效方法，不外採用新的勞動工具及改良生產組織等，以增進勞動生產力。勞動生產力提高，其生活資料生產上的社會必需勞動時間縮減，剩餘勞動時間較長，相對的剩餘價值因而

增加。

以上是剩餘價值論的大意。馬氏根據這種理論，再演繹出「資本集中定律」來。他認為在「單純再生產」之下，每次生產程序都和從前一樣，易言之，每次生產所得的利潤，全部歸資本家消費了，不再加入下次資本中去生產，當然資本無法集積。但在「擴大再生產」一下，資本家將利潤之一部或全部加到下次資本裏面去生產，資本再生利潤，利潤再化資本，如此循環不已，資本自日見集積。並且在擴大生產後，用於不變資本部分者增多，用於可變資本部分者減少，於是工人失業，形成廣大的產業預備軍，引起社會恐慌的發生；同時因資本的集中，一班附屬於小企業的中產階級不免沒落到無產隊伍裏去，因此形成了少數布爾喬亞和多數普羅階級對抗的形勢，於是資本主義社會的葬鐘響了。

關於馬克思經濟理論的錯誤，早經許多學者批駁過，這裏不贅。我們這裏所要指出的，第一、馬克思所謂勞動係指在生理意義上人類勞動力的支出，彼此只有量的不同，故可互相比較。其實這種生理意義上的勞動力，仍然有腦力，筋力，感官力等性質上的差異，不能一般看待。用勞動力的數量去說明價值，根本是一種機械的數量方法論。再，馬克思認為企業家的利潤也是掠奪剩餘價值的一部分，顯然不認組織設計的思想，和冒險創發的精神為有生產力，只有產生有形貨物的筋力勞力，才是唯一有生產力的，其有昧於經濟的全體性，自無待述。第二、一般社會主義者主張勞動者應享受其生產之全部，此乃完全為個人設想，且假定一種經濟程序使其有享受的可能，這顯然是個體主義的觀念，將一切經濟活動視作隔絕的，原子的了。第三、馬氏認為大規模企業出現以後，資本日益集中，

中等階級必日趨沒落，事實上今日托辣斯卡迭爾的集業，其股東的人數極衆，分散極廣，事實上集中的是「控制權」(Control)或「管理權」，而不是「所有權」(Ownership)同時因大工業興起而連帶發生的修理小業以及其他精美工業都非小規模生產不可。至於農業和商業的經營更不易集中，馬克思對於經濟機構的複雜性未免太忽視了。第四、馬克思的勞動價值論雖屬錯誤，但是他的剩餘價值論未嘗沒有一部分道理。不過資本家的過後利潤雖然有一部分取之於勞工的剩餘價值，但也有一部分剝削自廣大的消費者。其實在社會主義的國家，一樣有掠奪勞動者剩餘價值的現象，不過這種剩餘價值由國家來全權處理罷了。至於在由國家來處理剩餘價值的制度下，究竟能否產生更多的財富，能否減少浪費並能合理地去利用剩餘價值，在今天似乎還是一有待證明的問題。第五、馬克思最大的錯誤，便是對於國家認識的不足。我們知道，馬克思的基本立場是階級，所謂社會只是資產階級的對立物，至於超階級之上而存在的國家，則認為是資產階級爲壓迫勞工維護自身既得利益起見而創設的工具，因此站在無產階級的立場，只有準備着暴力將資產階級打倒，沒收了他們一切的生產工具和土地資源，等到反動勢力鎮壓下去以後，便可取消國家這個工具，彼時社會沒有階級的存在，沒有超個人的權威的存在，各盡所能，各取所需，人人自由，人人平等，他這個歸宿便完全是個體主義的了。他不知道人類的平等是生物的，一個有機社會雖不能有階級的對立，但有各種組織層次的存在，因爲在集體生活中，必有指揮者和執行者的分別，凡是有創造力有經驗的人，得命令他人，指揮他人；其他沒有創造力的人，便得命令執行，所謂人人平等的社會，只是空想者的烏托邦而已。並且，如果說站在

無產階級的立場去爭權奪利是對的，那麼資產階級站在自身的立場去維護既得的利益，又何能說他不對，這時除決勝負於實力外，說不上誰是誰非，最近蘇聯的著名經濟學家瓦爾加已經不得不承認國家的「超階級性」，只有站在國家的立場，運用全體的力量去制裁少數分子的過度發展，提高多數勞工的經濟地位，才有正義公道之可言，才能避免階級鬥爭兩敗俱傷的慘劇。不過馬克思同時又主張廢除私產權，實行集產主義，這當然是全體主義的。他一面主張集產主義，一面又要取消國家，這種極端矛盾的主張，證明了斯班的話：階級主義祇是個體主義和全體主義的一種機械的混合而已。從個體主義走向自由主義，從自由主義走向資本主義，再從資本主義走向馬克思主義，最後走向布爾塞維克主義正是同一條路線的各個發展的階段。

四

現在我們要來介紹第三種理論，這便是全體主義或集體主義的觀點。全體主義和個體主義的根本不同處，就是個體主義係從部分去推出全體。如像亞丹斯密的「國富論」開頭就講分業，想從生產的方面說到合的方面；但全體主義則認定「全體先於部分」，要了解部分，須從全體中去觀察部分，所以特別注重生產的連繫方面，因為互相隔離的生產是不可能的。個人不是一個自決的東西，應該看作是有組織人羣的一分子，不明瞭國家的存在，即不足以了解個人。孤獨的個人是毫無生氣的，不足以做科學討論的基點，必人們在社會中發生交互的情感作用，然後才有各種創造。個體的潛存性，

也須經全體的喚起，方能現實化。全體與部分爲關係，不是因果決定性的，而是相互連帶着的。這種有機的國家觀，便是研究全體主義經濟理論的鎖鑰。

根據有機的國家觀去解釋經濟現象，便不再以價格論爲核心，從亞丹米勒（Adam miller）到斯班，都反對機械的勞動價值論，主張有機的價值論，認爲各種貨物，必有其社會價值，換句話說，必有其貢獻國家社會全體以助長其生氣的「機能」。所謂物質與技術，不過是經濟的前階段，經濟的本質是一種社會文化生命現象，不是自然現象。例如一柄鐵器，如果因了一種新發明，沒有人再去用牠，從而失去其對社會的機能，這時那鐵器就不復是經濟的財物，而只是舊鐵了。又如龐大精密的機器，在市場廣大資本雄厚的國民經濟中是可以使用的，但在市場狹小資本貧乏的國民經濟中就不能使用了。在人類的知識程度尙未懂得煤塊能充燃料時，煤塊的價值在那裏呢？有了磚瓦而沒有的建築材料，磚瓦亦無所用之。因此一切價格只是各種機能之相互關係的一種指示而已，並不受機械的因果律的決定。機能是先於價格的，貨物價格的漲落，正指示着機能方向的轉變。

經濟是一全體，但對於更高級的全體——國家社會有機體——言，經濟又是它的肢體，或部分。經濟行爲本身不是目的，只是參加實現社會全體目的之手段的體系，經濟組織是由若干機能所組成的機構，如像土地，機器，原料，勞工等，都各有其機能，由諸機能互相聯屬構成經濟的本質。至於機能的種類，可以大別爲三：（一）直接的機能，是可以直接供消費享受的機能；（二）間接的機能，如裝置資本用以生產的；（三）高級的資本機能，如訂立法制商約，的促進貿易的發展。在經濟全體

中，因各部分所貢獻的機能有輕重大小關係的不等，大的機能，因為居於指揮的地位，其重要性駕於小的機能之上，小的機能則是被指揮的，其成功心須依賴於大的機能。例如工程師對於一個普通工匠是指揮者，科學發明者對於工程師和建築師又是指揮者。高級資本（法制、幣制、商約、治安及科學發明等），乃是實行生產交換的不可缺少的前提，假若一國缺少了這些高級機能，則商品的生產及流通等機能，勢將無從實現。因此高級機能，價值較大，不過這種高級機能是不能加以數量化的，並且又是用不毀的，所以表現在價格上的數字也是沒有確定性的。因而全體主義的分配論，除掉一般的所得外，又加入租稅（國家給予個人的利益不能以具體的數字來表示，故近代納稅以人民的經濟負擔能力為準）發明獎金等高級機能的報酬。至對國家毫無貢獻的人，在原則上是沒有參與分配的資格的。

這裡再將高級資本提出來申說一下。所謂高級資本，實際就是亞丹米勒，李斯特（F. List）所講的「生產力」。米勒認為個人的生產力，必須在國家的最高生產之下，纔能發生出來，假使國家的生產力一旦停止，較小的生產力便將隨着停止其運用，所以國家是一切生產的生產者，此之謂「國家經濟」。李斯特更重視生產力，嘗謂財富的創造力，其重要百倍於財富的本身，所以他主張保護關稅，寧可犧牲一時的交換價值，要去培養永久的生產力。我們要明瞭這些道理，非先了解社會的和經濟的全體性不可。原來個人的一種行動，能否算是經濟行動，要看這種行動能否加入到經濟的全體機構中，至於其行動之源自個人的問題，在純粹經濟學的思想領域中是不必致問的。在參加經濟的全體中，個人的行爲，不受純粹主觀的自利心的支配，他必很考慮怎樣把行動加入前此已經存在的經濟全體機

構中去，去取得它的局部性。所有經濟全體的各種生產力，如公平法制，軍警治安，行政管理，稅制，信用制度，度量衡制，通商條約，市場組織，交通手段，郵政印刷，以及科學發明，教育藝術等，都是具有創造力的高級資本，個人必須就一切已經釐定的格式去從事經濟，在每一個經濟行動中，都可以瞥見全部要素的機能；同時上述諸因素又時時刻刻得自國家，國家的助力普遍的存在於每個經濟行動中。在每個量化的物品中，都含有不能量化的高級資本的成分。

五

底下就要談到我們對於經濟問題的幾個重要的態度：

其一、我們主張建立健全自主的「國家經濟」。我們所謂國家經濟的意義有五：

1。我們的國家在經濟上能够獨立自主，不再是帝國主義者的附庸或剝削的對象。

這種自主的國家經濟決不是以往的經濟門羅主義之再生，它是正在形成中的國家經濟合作運動的真實基礎。

2。根據全體先於部分的原則，我們承認國家是一切生產創造力的大前提，因此要普遍地提高生產力，必先健全國家的政治機構，如果國家的政治不能徹底革新，任何提高生產的努力是徒然的。

3。國家與經濟的重新結合。自十九世紀以來，國家與經濟實行分離，造成現代自由放任的資本主義經濟，混亂而無秩序。今後應使經濟與國家重新結合起來，這就是說，國家應恢復其對於經濟之政

治指導的責任，對全盤的國民經濟活動，作整個的有計劃的指導。國家經濟同時必然是計劃經濟。

4. 自由經濟或私人資本主義的特徵，就在個人經濟生活的全部，禍福都由自己負責，對於他人經濟生活的禍福則由無須負擔何種責任。但在有機的社會觀之下，個人既不是一個自足自給的生命，當然也無從對自己的全部禍福負責，只有身居全體的國家才能真正負起這個責任來。因此所謂國家經濟，即是國家對人民的經濟生活確切負責的意思。國家對於人民的生存權，工作權，休息權，以及要求公平報酬的權利，都給予以保障。

5. 一個國家的經濟活動，是爲了營養全體人民而有的，不是爲了任何階級，任何黨派，任何家族，或任何一部份人而有的。國家爲爭取全民福利或社會主義理想的實現，或者爲了其他政治上的理由（如增進國力）而參加經濟的活動，這種經濟的國家社會主義，實爲國家經濟的正確形勢。

這裏要特別給大家指出一點，就是此種全民福利的國家經濟與國家資本主義是不同的。國家資本主義乃國家以私經濟的方法參加市場上的自由競爭，國家既替代私人爲資本主義的活動，它爲了財政營利之故，可以與一般企業家同樣地追求利潤，剝削勞工，對外也同樣實行傾銷政策，表現侵略行動，變爲國家資本帝國主義，真正構成所謂資本主義發展的最高手段——國家獨占資本主義，其爲害之大，更遠甚於私人資本主義，與國家社會主義之以全民福利與國際經濟合作爲指導原則者，不可同日而語。

其二、對於私有財產權，我們是承認的。不過我們所謂「所有權」的概念，與十九世紀的迥然不

同。早期的「所有權」觀念，爲個人可以不顧公共的利益，對於他所有的財產作任何的處分，國家無從過問。現在在有機的国家觀之下，固然也容許私有財產權利的存在，然而這種所有權乃是從國家權利發生出來的，或者說是國家所賦予私人的特權，所有權者爲了國家的意旨和社會的利益，對於他的財產負有保存并管理的責任，他底所有權的合法地位，只有在他完成此種責任時，始被認爲正當。例如土地所有權，不能便認爲獨立存在的個人私有財產，應該認爲是受國家的委託而保存管理此項財產的權利，農民不但對於他的土地沒有完全的處分權，這是國家管制下的所有權，不是個人主義的所有權。私有財產權不再是神聖不可侵犯的天賦權利了。

其三、我們主張厲行國家經濟。今人一提到計劃經濟，立刻就會想到蘇聯那種包括一切，絕對而普遍的中央集權的計劃經濟。殊不知蘇聯式的計劃經濟祇是許多方式的一種方而且是一種機械的集體經濟，把國家和人民都看作是單獨的機器，由一個中央計劃當局去決定全部生產產品的種類與數額，各種生產因素的配置，以及消費品的分配，爲推動這樣一個單一化的經濟機家，中央政府必得把所有生產手段收歸國家，把一切政治經濟的權力完全集中到自己手裏，然後由一班官僚與黨棍集權支配管理。這班官僚黨棍雖然並無國家財產的所有權，却有管理控制的權，他們的權方、享受和社會地位就建築在這種管理權上，實際與這些財產的所有者無異。他們復利用這國產管理權去操縱全國的人事，工作和謀生的機會，因而使全國沒有任何反對派存在的餘地。企業家被剝奪了最後的自治自主權，一切工業、貿易組織、與勞動都變成了國家和當權政黨的奴隸，技術專家對於各該業政策的決定，他絕

無發言之權，所有優秀的人材都失掉了自由創業和發展個性的原動力，於是只有讓一班富有服從性的庸碌份子去執行國家的計劃，形成了極端腐敗的官僚政治，生產效率大為降低。同時國家爲防止官僚集體主義之腐蝕國家經濟，勢必參養了大批秘密警察來監視一切部門的工作人員。並且，在計劃限制之下，對於社會成員的擇業途徑和生產技術，既都有嚴密的計劃，事後就不容許隨便變更，這樣，人民的擇業自由固然給取消了，生產技術也不容易改進。至於全社會各種複雜歧異的需要，自非中央計劃當局的少數官僚所能面面顧到，結果政府的獨裁領袖往往利用計劃經濟來達到他窮兵黷武的目的。我們既然反對這種機械的集體計劃經濟，就不得不另外提出一種計劃經濟，我們稱之爲「有機的集體計劃經濟」。宋巴特（W. Sombart）會說：「倘使用一個生物的譬喻來講，那末計劃經濟就可像一個有機體的神經系統。個體與全體之間，個體與個體之間，脈路貫通，息息相關。」所謂有機的集體經濟，有集體統一的部分，也有分權自治的部分；有國有國營的部分，也有自由私營的部分；有國家直接管理的部分，也有國家間接管理的部分。我們應該認識有機社會的複雜性，歧異性，和差別性，有機生命是變化不居自強不息的，肢體在全體中原是生動的，一面要接受集體的指導，一面在相當範圍內仍有自由活動的地位。一個國家的計劃經濟應與該國的特殊情形相適應，然後才有成功的可能；如國土的大小，人口的密度，工業化的程度，民族性的差異，都應顧到。每一國家需要一種不同形式的計劃經濟，沒有一種經濟制度可以適用到一切國家的。當然，我們所謂有機的集體計劃經濟，也貫徹到經濟的各個部門，而且有一個統一的設計機關担任最高指導的工作，但是我們既不主張阻塞個人的

自由創業活動，也不否認私有財產的存在，計劃是與混亂無秩序對立的，並不與自由或私有相背。在任一部門的計劃裏面都得留有充分自由活動的餘地，或者說，自由活動也是計劃的一部分，頂多只在活動的範圍上限制一些。至於國家對經濟事業加以積極的指導計劃，並不需要事事都由國家自身來直接經營，只要國家對於經濟的指導意志始終居於優越的地位，私有企業的活動儘可容許其存在。經濟的自由能够保持，社會有機體的複雜性才能充分表現其功能。

其四、然則國家如何才能確保其指導地位的優越性呢？這裏就要談到國有私有與國營私營的問題。國有或私有的利弊問題，本無絕對的標準，要看一國經濟發展的程度，國民性及時代性如何而定。大抵戰時比平時更須要產業的國有國營，富有服從性的國民比愛好自由的國民更適宜于推行國有政策。有時一種產業究竟應否屬於私有，要看它交給個人管理是否比由國家直接管理來得更好以爲斷。不過根據各國國家經濟發展的經過，公營事業有逐漸擴大的趨勢，尤其爲經濟筭輪部門的，及與國防民生有重大關係的事業，必須歸國家直接掌握。（一）一國重要的動力資源，如各種礦產，電氣，水力，森林等事業；（二）高級的統一或結合機能，如貨幣之發行，管理最高信用的金融業，及郵政，電信，鐵路，公路，航運，空運等交通事業；（三）與國家生存攸關的基本工業，如兵工廠，鋼鐵廠，機器製造廠，汽車製造廠，飛機製造廠，造船廠，化學工業等。只要上述三類經濟事業都操在國家手裏，國家便能保持其指導的優位。此外尚有不易獲利而爲人民所不願與辦的事業，或規模遠大而非私人所能舉辦的事業，自然也都以公營爲宜。又含有獨占性的事業，如烟、酒、茶、糖、鹽、火柴等

日用品，爲避免私人經營，任意抬高價格，危及民生起見，國家可以專賣的方式來經營。又在對外貿易中，凡屬本國的特產輸出業，如豬鬃、桐油、絲、茶、錫、鎊等，應由國家經營，以保障其國外的銷場。同時對於輸入貿易，必須實施有計劃的管制，俾能適應國內的需要，並保護國內某些重要而且有發展希望的事業。除了這幾種事業以外，其餘各種中小工業、輕工業、手工業、國內商業、農業等，都可以聽任私人自由經營，國家只須從旁加以必要的指導而已。總之，一個有機化社會的經濟事業，應該具有各種不同的經營方式：有公營的，有私營的，有公私兼營的，有由合作社經營的；同是公營，又有國營，省營。縣市營之別，務求其複雜而已。

其五、爲發展國家經濟，鼓勵人民的創發精神起見，在分配方面，我們不能贊同所謂平等分配制度，主張一個人所得的報酬，應視其工作對於國家社會貢獻的大小而定：貢獻大者報酬高，貢獻小者報酬低，這是完全適合於人性要求的分配原則。人類的才能，知識，技術，忠勤的程度，本是千差萬別，各不相同的，工作有指揮者與執行者之別，同一種工作也有巧拙緩速之不同，其對於社會的貢獻既各異，則其受之於社會者自不應相等。最好按照事實的需要分爲許多等級，決不能單以勞動時間的長短去定報酬的多寡，不過這些等級之間的距離不應該像現代資本主義社會那樣懸殊罷了。絕對平等的要求是根本違反人性的，是永遠行不通的，是不公平的，是社會腐敗墮落的種子：應該平等的不是報酬的絕對值，而是貢獻與報酬間的比例。蘇聯數十年來的經驗已證明共產主義的平等論是完全錯誤的了。

其六、建立國家勞動陣綫，創造嶄新的勞動秩序。勞動爲國家財富創造的重要原動力，國家對於勞動者的工作和生活應該給予充分的保障，同時勞動者對於國家也負有神聖的勞動義務。勞動關係不應被看作是純粹契約雙方的私事，應該看作是國家全體的事，一切將勞動力視爲一種商品，來實行剝削，固然是不對，就是國家把勞動力當作一種軍需原料，實行強制勞動，也是不對的。中國的新式勞工在現代各種社會運動的影響之下，已經漸漸知道發揮羣衆組織的力量，這誠然是一個進步的現象，不過因爲太重視了權利之爭取，對於勞動的義務反而忽略了，以致新的勞動秩序始終不能建立起來。中國的勞工界應該明瞭自身與國家的密切關係，只有在自己的祖國富強繁榮以後，勞動者的生活才有真正改善的可能。中國的勞動者，只有一個祖國，就是中國，此外別無所謂無產階級的祖國。中國的勞動者必須基於內在生命的需要，站在堂堂祖國的利益上，應立起堅強的勞動陣綫，拒絕一切外敵內奸的煽動誘惑。中國的新勞動陣綫應該是整個祖國陣綫的不可分的一部分；同其他的職業同胞一樣，一切都是爲了我們的祖國，爲了建立我們健全自主的國家經濟。每一個勞動者有權利要求國家保障其不虞匱乏，不受剝削和免於恐懼的自由，但同時必得充實自身的學識，改進工作的技術，提高工作的興趣與道德，革除一切怠惰，浪費原料，不愛護生產工具的舊習氣，重新樹立嚴肅的建國勞動秩序。還有一點也值得在這裡注意的，就是國家經濟在平時雖含有濃厚的「福利經濟」的色彩，但到了非常時期必須能夠充分發揮「國防經濟」的戰鬥性，全體勞工界也應該同其他職業同胞一樣，咬緊牙根，加強工作，節衣縮食，忍受苦痛，來共同度過國家的難關。

其七、談到我們對於農業問題，特別是土地問題的態度。關於土地問題，時人頗多主張土地國有，使農民成爲國家農場的工資勞動者。我們認爲土地國有的原則，祇能適用於都市，對於耕地是不適用的。因爲國家農場的耕作者是僱工，他們的工資是規定的，農場收穫的好壞對於他們不發生影響，當然很難，希望他們努力工作，結果官僚主義侵入農場，農業乃日趨衰落，蘇聯的往事可以覆按。耕地應歸農民私有，即所謂耕者有其田。著名的土地經濟學家伊利教授（E. A.）說得好：「私有財產的建立與維持，是爲着社會的目的。佐此學說，耕地之仍爲私有，是因爲在私有之下，國家能享受最大的福利。無論何時，當社會福利需要私有地變爲公有地時，國家有權力以使其變遷。國家亦有權力使私人的地權受到限制。」這就是說，耕地交給農民去管理比由國家直接來管理對於社會可有更大的利益，所以耕地以農有爲宜。我們對於「耕者有其田」的主張，大致贊同，不過對於有一部分人主張按照人口的多寡來平均分配耕地，則期期以爲不可。一個耕作能力強的家庭，往往需要更多的耕地去發揮其耕作能力，但是對於懶惰成性的家庭，就是再少的土地也只有讓它荒蕪。一個以刻苦勤儉起家的農民，買了幾十畝地，一定要把他的田地充公，分配給另外不務正業的游惰子弟，那是十分不公道的制度。只要人類有強弱，勤惰，奢儉之不同，地權的絕對平均，就不可能。況且按照中國耕地的面積，每人平均還分配不到五畝地，每家頂多不過分到二十五市畝，以視西歐的著名小農國家比利時，他們的平均農場面積也比我們的大四倍，就是盛行小農制的希臘，其農場亦較中國的大兩倍半。中國既屬人稠地狹，即使完全把耕地平均分配，每家所得仍不足以維持生活。何況平均分配的結果，把土

地分割得極端雞零狗碎，也和現代擴大農場面積，農業機械化，及大農經營的趨勢背道而馳，這不是進步，而是倒退。我們一向主張創設並扶植自耕農，但祇是相對的限制地權，而不贊成絕對的平均分配。只要國家合理地限制地主所有土地的最高額，就不難順利解決中國土地的分配問題，但更重要的還是生產問題。中國的小農經營必須擴大，陳腐的農業生產技術必須革新，然後農業生產量才能增加。至於如何化小農經營為大農經營，我們以為除了舉辦大規模的墾殖，實行徵收地主的超額土地，嚴格取締不在地主，削減墾地，並辦理耕地重劃以外，還須配合國家的工業發展，吸收一部分農村人口到工業部門裡去，然後農村的耕地面積，始能擴大，農業機械化的進程始易於推行。同時為防止土地的再分割，對於自耕農的繼承制度，必須另行規定，農場最低限度的面積必須維持。但農場面積究應擴大到何種程度才適宜呢？蘇聯的農業經營總算是規模大的了，就其失敗的經過來看，他們的制度？顯然不僅是管理上的不得當，恐怕還是根本和自然法則與經濟原理相違的。根據自然的有機法則每一成長過程的本身，都有其不能逾越的限制，經濟的原理亦無。農場的面積過小，應該加以擴大這是不錯的，但如擴大超過了某種限度，則反而弊多於利。據農場管理專家的研究結果，一致認為家庭大小的農場是最適當的農場大小。家庭農場雖亦有若干不利之處，然不難加以克服；就是大規模農場的種種利益，亦可以經由農民的合作而取得。早期蘇聯的統治者看到各國工業的高度發展，以為這種技術的分工和大量生產的工業方法也可以應用到農業生產上，於是創立了巨大的國營農場，照樣應用了工業管理的方法。但終因農業生產的性質與工業截然不同；農業生產必須和土地，自然程序，

和作物的生理條件相適應，斷非一個管理機關，所能勝任，結果只得又逐漸恢復傳統的舊法。後來蘇聯創設集體農場，爲改造小農的整個心理習慣，政府不知向農民施行多少恐怖鎮壓的手段，仍然是困難重重。農民們因不滿於他們自己農具的充公，對於農場的公物，又不肯愛惜，任意的屠殺牲口，浪費飼料，毀壞機器，加以農場自身并無自由決定其發展前途的力量，農民喪失了愛護土地的觀念，縱有勞動突擊隊的監視，集體農場的工作效率仍不斷降低，生產量也並未提高。中國的農產經營，因人多地少之故，早已達到最高度的勞力集約，每畝的生產量也異常之高，然每個農民的生產率則十分低落。我們在新墾的土地上，可以試行大規模的集體農場，但中國人是否適宜於這種集體經營的方式，則有待於試驗以後的事實證明。總括一句：土地是以私有私營爲原則，國家爲配合全盤國家經濟發展起見，得對農場業爲積極的指導與規劃；一面快植自耕農，消滅超過規定限度的地主階級，以防止地權的集中，一面利用工業發展的進程，逐漸減低農民的數量，擴大農場面積，使農場業步入機械化之路，增加每個農民的生產力。同時在農業生產方面，應減少穀類的生產，提高動物，水菓及蔬菜的生產力量，根本改造中國傳統的食品，增進民族的體質健康。更進一步就要依據偉大的水力發電計劃，逐步推行農村電氣化的工作，使中國的農民也得分享現代化的文明生活。

以上所舉，不過是建立新國家經濟的幾個比較重要的原則而已，其技術細節，自可不在這裏詳述。我們不見忘記，在建設我們的國家經濟之先，我們必須有一個法治清明的民主政府，能够保障國家安全和社會秩序的軍警機構，公正的輿論監督，良好的貨幣信用制度，科學的行政管理，這些都是

國家主義概論

一切建設的大前提，在任何時期都是不容忽視的。

國家教育

一

吾人反對個人主義，家族主義，階級主義，世界主義，而主張國家主義，其詳細理由，已見於黨之各種著作中，簡單言之，即國家主義者，視國家爲一有機的生命，爲全體國民生命所寄託之生命總體，由原始自然社會逐漸演進而來。原始社會組織鬆懈，意識模糊，尙可自由分割；國家則已進而成組織嚴密，意識鮮明，不可分割之完整體。普通一件工具如一架機器之類，我們可以憑喜怒哀任其存在或毀棄，因爲人是工具之主人。然而一個獨立的生命體，要把他毀壞那就不容易了。尤其人不過國家機體之細胞，以細胞而欲摧毀總體之生命，自是更不可能的事情。個人主義，家族主義，階級主義，世界主義者們，俱不明瞭國家本身即是一個生命體，而分別把個人，家族，階級，世界視作主體，把國家當作工具，所以各以利害之不同，發出反對國家，蔑視國家的謬論。吾人不願意看着國家覆亡，故爾團結起來，糾正這些謬論，作喚醒國民國家意識之國家主義運動。同時，這些謬論者，對主題國家

之認識既錯誤，其教育上之意見，常亦必隨之錯誤。因而，此處對其教育上之謬見，不必消極的分別于以駁斥，只積極提出吾人之主張——國家教育。

二

「人類力大不如虎豹，快不如馬，捷不如猿猴，游泳不如魚蝦，飛不如鳥，」然而，人類公然戰勝了一切動物而爲之長：一切動物或爲人服役而爲奴隸，或充人食品而作犧牲，人則天之驕子，駕臨一切之上。究竟人有什麼了不起的地方呢？照達爾文優勝劣敗的公理，人之優點，究竟在什麼地方呢？

馬克斯主義者依生產工具之不同而區分社會的階段，於是把工具看得異常重要，說人之所以異於禽獸，是因爲人知道用工具，禽獸則不能。這理由極不正確，第一、用工具的并不止人類，人猿，猩猩同樣知道用工具；第二、若將持工具之人，與社會拒絕，幽禁深山，便可見其立刻無任何技倆可以戰勝獸類而生存下去。

又一種說法，則以爲人之所以異於禽獸，是因爲人的智慧高於禽獸，這是最普通的一般的常識說法，「人爲萬物之靈」，即是由這種說法而來，其實這說法，同樣是不正確的。猴子的智慧就比人高，鴿和馬的記憶力都比人強，狗以臭覺辨識一切遠非人所能及，蝙蝠先人類而使用雷達，蟲類不用器械而預知晴雨……同樣也如前所述，置此所謂聰明之人，單獨處於深山之內，彼將對一切俱無能爲

力。然則，人，究竟以什麼不同於禽獸呢？我們的見解和一般生物學家的見解相同，我們認爲人之所以異於禽獸，是因爲人懂得組織，禽獸不能。人雖體力知力低於禽獸，但是人和人相處，一發生組織的關係，便會另外產生一種超個體的力量：禽獸與禽獸相處，則不會發生組織的關係，而仍是一個一個的禽獸。以此，人類征服了世界：以此，碩大無朋的孔龍以及其他許多生物早遭了滅種的厄運。懂組織的生物并不止人類，還有蜂，蟻，白蟻等。蜂，蟻，白蟻比之於乳龍，體格之差何可以道里計，然而一則滅種，一則在生物界中仍佔優勢，組織的功爲如何之大，當可以想見了。——一部社會史，就是一部組織的演進史，其他一切都不過是組織之副產物。不特人類社會爲然，整個生物界都是如是。

生物最初是單細胞，其次演化爲複細胞，再次演化爲個體。單細胞生物，只有一顆細胞，當然說不上組織：複細胞生物組織也異常簡單，通常不過生殖，司食，消化，行動等幾種器官，甚且把任何一部份割裂了也不十分要緊，反正組織并不嚴密，割裂了也可以「再發」。但一進化到個體生物，便很完整的具備了循環，呼吸，消化，排洩，生殖，肌肉，骨骼，神經等系統，且都不能更易，不能分割，其組織之健全，嚴密，與巧妙，直非言語所能形容。

國家是一個複個體生物，由家族，部族，民族進化而來。家族社會除親子長幼外別無組織。部族社會則有酋長及酋長左右之長老，巫師，戰士爲社會核心：以神與巫術爲團結部族之中心意識。民族社會則有國王，貴族，教士及官吏合組而成的政府：民衆間之分業情形也日益繁雜：巫術已進化爲宗

教，祖先崇拜與文化歷史之回憶更造成了一種民族意識。這種民族意識使各民族間天然顯出一種明確界限，於是非我族類之觀念一起，愛護同族，加強團結之觀念遂生，因而民族意識無形中成爲民族之一種同心力。再進而演化爲現代國家，其組織之嚴密，靈活，繁雜，幾與普通個體生物快到相等程度；政府一紙公文，儼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羅斯福，邱吉爾，希特勒，史達林等輩體力智力并不比一個聰明之野蠻人爲高，然而，不自奮勇，只須一道命令，幾百萬大軍便可立刻上前線爲國效死；全國航空，鐵路，郵電，工廠，與乎科學家，農人，醫士，婦女……等遂都莫不全體動員，爲幾百萬大軍之軍需給養而努力……設若非組織之力量，能够如此嗎？……

一切生物都須要生存，但在弱肉強食的世界中，要生存便得有力量，單體之力量終歸不及羣體之力量，組織鬆懈的羣體之力量，終歸不及組織嚴密的羣體之力量。所以一切生物，都如上述的情形，全依着一種組織化的趨勢向前演進。於是今日之世界，便成了一種組織對組織的世界，無組織的不能生存，組織鬆懈的同樣不能生存。中國人被西洋人罵爲「一盤散沙」於前，被東洋人罵爲「無組織」於後，我們不要怪人家罵得不合理，別的且不必談，單是這二三十來不斷的殘酷的互相自殺的情形，是一個有組織的國家所能有的現象嗎？以無組織的一盤散沙應付二次世界大戰，僥倖渡過了難關，但是三次世界大戰又在眼前，難道我們還能够僥倖嗎？唯一的出路，只有趕快完成有機化的國家組織。

所謂組織，其要素不外兩種：一爲材料；二爲方法。單有材料，沒有方法，材料永遠是材料，始終組織不起來；單有方法沒有材料，方法永遠無法實施，始終是不切實際的抽象名詞，一個國家有機體之組織，同樣不外此兩種要素：一是組成國家機體的材料，共有三種；甲是組織分子，乙是計劃分子，丙是工作分子。三者不能缺一：沒有組織分子，即是沒有運用組織的人，等於工廠缺經理；沒有計劃分子，即是沒有專門人才，等於工廠缺技師；沒有工作分子，即是沒有實際工作的人，等於工廠缺工人。二是組織方法，共有二種：甲是中心意識，即是各分子爲什麼要接受組織的理由；乙是組織規程，即是各分子必須要遵守的紀律。二者不能缺一：沒有中心意識，分子不會接受組織；沒有組織規程，分子便會盲目亂動。

所謂組織分子，計劃分子，工作分子，都不是上帝先造現成的，上帝不會這樣厚待任何國家，一切全都須每一個國家自己去培養，這便是教育的責任。

所謂組織，計劃，工作，都不過是各分子受了教育後所獲得之才能，但他們不去運用才能，換言之，即不去組織，不去計劃，不去工作，或者運用才能，而不依規矩亂動，又怎樣辦呢？於是國家便得使每個分子明瞭所以必須接受組織的理由，換言之，即是必須使每個分子都具有全國共同之中心意識。灌輸此種中心意識，同樣也是教育的責任。

概括言之，即教育之目的，是在國家培養健全分子，這所謂健全分子，是不僅具有爲國家服務之能力，且受一種中心意識支配，願意接受組織，願意爲國家盡力。

教育之目的，功用既明，當然教育權必須操諸國家；當然教育必爲一種國家事業；當然教育必爲一種國家工具；當然個人主義教育，家族主義教育，階級主義教育，世界主義教育，和外國人在本國所辦之殖民教育，教會教育，以及一切反國家的教育，均在禁止之列，否則，便不叫國家教育。

四

士敏土不加水份便粘不攏來；一國國民沒有共同的中心意識也團結不攏來。那嗎，究竟我們以什麼做團結國人的中心意識呢？個人利益，家族利益，階級利益，世界利益嗎？都不是，前面已經說過，這些都是我們反對之列的。如果以個人利益爲中心，則人各爲其利益，全國便會變成一個一個的不能粘合的互相衝突的散沙一團的個人；以家族利益爲中心，人各爲其家族利益，全國便會變成若干不能團結互相衝突的家族單位；以階級利益爲中心，人各爲其階級利益，全國便會變成若干不能團結互相衝突的階級，造成階級鬥爭。今天的中國正在爲一種人造的階級鬥爭殘酷的撕殺着。如果以世界利益爲中心，則人人便會爲追求空中樓閣，舍本逐末，懈怠陣容，將使國家更陷於貧血的境地。國家是一個完整之生命有機體，不能容許個人，家族，階級，將其零粹的分割，不能容許以一個空虛的世界名詞而使其更陷於貧病。國家主義者認定只有國家思想，才可以作全國人共同之中心意識。所謂國家思想，就是要使全國人共同具有國家至上的信念，且由此信念而願意爲國家之利益而盡義務，願意爲國家之發展而獻出全力，願意爲國家之存亡而勇敢效死，易言之，就是全國人人，都具有一個

共同努力建設現代國家，發揚國族精神之意願。

五

教育之目的，功用，性質既已明瞭，同時團結國人之心意識亦已找着，當然也就不難爲中華民國擬出一個教育方針了。國家教育經中國青年黨提出，隨中國青年黨之歷史已有二十五年，這個方針，當然不必由作者再來新撰，茲引陳啓天先生所早擬就的如下：

中華民國教育，以發揚國族精神，建設現代國家，爲永久之根本方針，而以實施國防教育，節義教育，法治教育，生產教育，與科學教育完成之。

說明：

(一) 總方針：

一、發揚國族精神

1. 對外培養國族鬥爭精神，以求能犧牲個人，維護國家。

2. 對內培養國民協作精神，以求融合全國國民爲一有機化之整體。

按國族精神，爲立國之根本要素。有此精神，而後國族始能對外盡力鬥爭，對內盡量協作，以保障國家之生存與發展。我國於此精神，尙嫌薄弱，不足應付當今之劇烈國際競爭，宜以教育充分發揚之。

二、建設現代國家

1. 對外求國家之獨立
 2. 對內求國家之統一
- 國家建設一切現代化。

按現代國家，在形式上之特徵，爲獨立與統一。在實質上之特徵，爲國防化，集團化、法治化、工業化，與科學化，統謂之現代化。我國尚在現代化之初步過程中。宜以教育促進現代國家之建設，俾能漸次完成名實相符之獨立國與統一國。

(二) 分目標五

一、國防教育

1. 灌輸國防中心思想
2. 普遍實施軍事教育
3. 發揮各種課程及學術之國防功用

按國家之切實保障，端在自身之國防力。欲充實國防力，除充實軍備外，國家一切設施，須直接或間接求其適於國防之用，此之謂國防化。教育爲國家重要設施之一，亦當求其國防化，即實施國防教育。國防教育，首須灌輸國防中心思想，次須普遍實施軍事教育，次須發揮各種課程及學術之國防功用，如此，而後受教育者乃能具國防之智能以衛國矣。

二、節義教育

1. 培養國民對於國家民族之節義精神——殉國

2. 培養國民對於公家職守之節義精神——殉職

按現代國家，多趨於整個集團化，國家民族集團化之最高道德，第一、爲忠於國家。至以死殉；第二、爲忠於職守，至以死殉。此種節義道德，本爲我國舊教育所特重，而新教育反多疏忽，至可憂慮。今後宜在教育上多方表揚我國歷史上殉國殉職之人物，使國民均知忠於國家與職守，爲最高無上之道德榮譽。人而能有殉國或殉職之精神，則敷衍塞責，詭詐取巧，苟且偷生，損人利己，假公濟私，枉法貪贓，與賣國求榮諸惡習，自易矯正矣。

三、法治教育

1. 法律神聖不可侵犯

2. 法律之前一律平等

3. 循名責實信賞必罰

按現代國家以確立法治爲基本要素之一。無論政治制度如何，必須以法爲治，始能推行不敝。如法治不立，則必流於私治，不足爲訓。且私治流行，因國家永無山上軌道。我國積習，正坐此弊，宜以法治教育培養國民之法治精神，以矯正之。所謂法治精神，首爲法律神聖不可侵犯之觀念，卽法不虛設也；次爲法律之前，一律平等之觀念，卽法無例外也；次爲循名責實，信賞必罰之觀念，卽法必嚴格實行也。國民具此精神，乃能建立法治國，此今後教育所宜極力培養者。

四、生產教育

1. 教育生產化
2. 生產工業化
3. 工業國防化

按我國教育與生產脫節，以故教育只能養成消費者，不能養成生產者。教育愈發達，而生產愈凋敝，國家反受其害。今後教育宜力求其生產化，而以教育促進生產。我國以農立國，自須盡量改進農業生產。然現代國家欲於國際競爭中立於不敗之地，尤須生產工業化，工業國防化。我國生產落後，工業尙屬初步，工業國防化尤爲幼稚。今後必須立定計劃，發展普通工業與國防工業，而以教育促進之。其最要者，卽理工學者必多求其適於工業與國防之用也。

五、科學教育

1. 普及科學常識，
2. 提高科學之學術研究，
3. 獎勵依據科學方法，以研究中國固有之一切資料
4. 獎勵應用科學於中國一切新建設。

按科學爲一切現代化之基本工具，此工具不備，則無由完成一切現代化，我國固有文化，於科學多付厥如。近數十年雖知提倡科學，然迄今尙未融化爲我國文化之一部分，卽科學尙未中國化，而中

國亦尙未科學化也。今後欲利用科學爲建國與衛國之具，必須科學中國化，中國科學化。欲求科學中國化，中國科學化，必須實施科學教育。科學教育，首須普及科學常識，次須提高科學之學術研究，次須獎勵依據科學方法以研究中國固有之歷史的及現實的一切資料，次須獎勵應用科學於中國一切新建設。

以上所擬以五種分目標，即實施國防教育，節義教育，法治教育，生產教育，與科學教育，完成兩大總方針，即發揚國族精神，建設現代國家，不惟適合非常時之現在，即今後之永久需要，亦不外是。此方針有概括性，有重要性，有永久性，應從此確定爲國家教育根本方針，無論戰時與平時均切實權輿推行之。國家之事，只能從根本處多用功夫。教育之根本，首在確立方針，方針一立，則風尙自異，不難漸見功效矣。

六

下面有些是實行這方針的辦法，有些是這方針的補充，有些是當前教育急當改革的事項，爲了行文的便利，分項集中寫在本節：

1. 提倡慢生 所謂慢生，即由法律強制結婚，以求品種之改良，本屬於政治範圍內的事。因與教育關係太密切，故併在這裏討論，茲先舉一例，以明這問題的重要：

「美國之鳩克家族 (Jukes Family) 爲美獨立戰爭時，荷蘭移住美國之馬克斯 (Max) 子孫，此

男性懶而嗜酒，與不淑之妖婦鳩克結婚，生白癡一人，賣笑婦七人，其餘子女，湮沒無聞。當德格代爾（Dugdale）於一八七五年調查時，其家已有八〇九人，其中有受國家扶養之貧民一八〇人，盜賊六〇人，賣笑婦五〇人，殺人罪犯七人。紐約州因此等家族之存在，每年損失約一百三十萬美元。至一九一五年愛思他失人爾再加調查，其家總數已增至二〇九四人，當時生存者有一二五八名，其中有受國家救濟之貧民二九九人，犯罪者一一八人，賣笑婦三七八人，妓女八六人，國家社會，蒙其損害，益見增加。」（見大島正滿生物學通論）。

戰前德國人當選了幾千名優秀男女青年，作過優生的改種實驗。假使不受戰爭影響，當然第二步就是嚴禁劣種生育，另一部份優秀國民專司生育的責任。這事因出希特勒之手，曾引起一般淺見的自由主義者之非議，但自鳩克族之例嚴格觀察起來，這辦法却不失為一種聰明的舉動，這種聰明的舉動，蜂蟻，白蟻的社會中早已實行。人類社會中，雖僅在德國曇花一現便過去了，但爲了殘酷的鬥爭事實的逼迫，終歸還是要演到這一天的。

我國，優生一名詞雖早已流行，但除少數學者而外，政府及一般國民，都并未會注意，甚且於優生之真正意義亦多不明瞭，太令人惋惜。我們認爲欲建設現代國家，優生一事，應當立刻舉辦，縱使沒有勇氣將生殖的事情像蜂蟻一樣交給一部份優秀者來專司，也應當相對的禁止劣種生殖獎勵優種生殖。遺傳與教育環境對於一個健全國民之養成，遺傳的力量要更大一些，能先在品種上改良，那嗎，教育便就事半功倍了。

2. 兒童國育 兒童國育不是兒童公育，兒童公育通常是從個人觀點出發，公共出資養育兒童，或帶一種慈善性由公家養育，兒童國育則是從整個國家的全體觀點出發，兒童一出生即交由國家撫養教育。此辦法早行於斯巴達，吾人認爲迄今仍有其價值。兒童最重要的教育是在五歲以前，自小就由國家教育撫養，一方面受國家教育之薰陶，二方面因人性上都有一種感恩圖報的觀念，兒童天然維護其國家，天然願以其全力盡貢獻之於國。今天全中國的兒童，最重要的一段教育時間是被家庭奪去，灌輸的是「成家立業」的思想，再因由於受父母養育，覺得對父母總是受恩深重，非圖報不可。所以人人都具了一種「揚名聲，顯父母」的作「孝子賢孫」的觀念，終日忙忙碌碌的，總都是在爲家庭打算，爲自身打算。加以進到高級學校和入社會後，又有黨化教育，階級思想，個人主義等局部的自私主義之宣傳，所以今天中國人都要把國家置諸腦後了，然而，這乃是爲建設現代國家所不容許的，所以只有提倡兒童國育來補救。

3. 教育免費 國家不僅養育兒童便完事，并當使其一直受完高等教育，成一個完人，所有一切費用，概由國家負擔，如果這樣和前述之兒童國育都太積極，須從緩實行（但必行），那嗎，最低限度須先辦到教育免費，俾人人都有讀書的機會，因爲大部分平民中必有不少的天才，這樣才不遺漏天才，這樣才免得資產階級因有錢讀書，而永遠把持國事，把國事愈弄愈糟，讓平民中的天才也可因教育機會拾起頭來。

4. 因材施教「人材」不是一才，因材施教，是說一個人生來是什麼材料，便施以什麼教育，因

爲人并不是平等的，遺傳上必有其智力之差異和志趣之不同。現代教育之分科，既是橫的方面，知道喜歡文學的人不當入理學院。那嗎，縱的方面，一個智力低下的人，爲什麼非進到大學不可。換言之，即是天生其爲一個工作份子，爲什麼偏要給他受計劃份子，組織分子的教育。國家應該先甄別其智力之優劣，是屬於工作份子的，那怕他再有錢，（教育免費根本不要錢），也只能受普通的分業教育。是計劃份子或組織份子，那怕他再窮，也得要受高等分業教育。其次，學校的班也應當以智力爲準，不應當以學力爲準，進度才能一樣，時間才不浪費。如果以學力爲準，智力低的，多讀幾年，學識到了一定程度也可分在某班，但進度一定趕不上智力高的，勢必要智力高的等着，智力低的拚命追趕，這那能算是合理，他如把性別不同的男女，拿來合在一班，讀一樣的書，進度也規定成一樣，同樣也都是不合理的事情。再則，所謂教，並不是給了一些知識便完事，應當要特別注重行動，使知行合一，韓非子「官吏必起於行伍」，就是要那種行動中求得知識的人才。中國今天的教育，不僅犯了依學力分級的錯誤；也犯了有錢雖庸才，也可以受高等教育的錯誤，而尤其錯誤的，則是只注重知識而忘了行動，學校裏邊只有訓話，開會，布告，標語，上課堂，把一切的時間都花在說話上，「多一分說話，則少一分作事」，所以今天舉國盡浮誇之士。所以我們特別提出這個因「材」施「教」來。

5. 充實編譯館 今天中國除了保留一部分固我的優良文化外，還要接收一部分西洋文化，這是毫無疑義的事，尤其關於接收西洋科學文化使中國科學化一項。但是要把中國科學化，便當以科學方法

究中國材料或外國材料，而以中國文字表現出來。用外國文字講中國材料甚至外國材料，都不叫做中國科學化（參閱關於文化問題的反省與努力）；使全國人一律學外國文，尤其是中國科學化。可是「西化！西化！」開了幾十年，今天還要叫大學生讀外文書，中學起便都要學英文，尤其一般醫師們開一個簡單的藥方，都要用外國字，一般機械師們於一個簡單的機械零件，也要使用外國名詞，可知中國的翻譯是怎樣的不够，中國科學化的距離尚有多遠。除於科學之努力外，充實編輯館，有系統計畫的介紹外國東西，做到只有專家與負有翻譯責任的人才讀外國書，一般人都因有優良的譯本可讀，使外國書在市面上絕跡，應為當前急待努力實現的目標。關於學生自中學起，便須讀英文，這件事，我們認為是絕對不必要的浪費，而且已浪費了幾十年，應當趕緊糾正，最大的理由就是全國學生至少有百分之八十不會成專家或翻譯人才，英文於他們毫無用處，不能背於前述的因材施教原則，讓一大批人陪同這些少數要當專家或譯員的份子浪費財力，精力與時間。只有趕緊達到上述目標，使一般人優良譯本可讀，同時另設外國語專門學校，以教育一般有志留學深造，有志做譯員及專家的人物。萬萬不能再將英文列為人人必修的課程。

6. 注意邊疆教育 一個國家只有一個民族的這種民族國家，已不是近代的國家形態。即以我們中國而論，也有六七個民族之多。融合這些民族成一個完整的有權的近代國家，這是每一個現代中國人應有的責任，但是我們對於蒙古的情形沒有蘇聯熟習，對於西藏的情形沒有英人熟習，對於東北的情形沒有日本人熟習，這算是我們的恥辱，輕輕的便是失去了外蒙，這并非一朝一夕的偶然之事。這種

教訓，難道還不能警惕我們，日前當務之急，只有趕快注意邊疆教育，否則，若在泛亞洲會議中一樣，別人把地圖給我們變了顏色，我們才來作一種公文上的抗議，於實際并無補益的。邊疆教育之實施可分四點：一是到邊疆去辦教育；二是使邊疆的人到內地來受教育；三是教育內地人以邊疆知識；四是使內地人到邊疆去實地獲得知識。必要四者同時實施，才能收效宏大，才有希望能使內地與邊疆澈底融化為一氣，而構成一個現代國家。尤其最後一項，遷移內地人到邊疆去，更當尅不容緩。現在大批知識分子集中都市，正感無出路，這便是很好的出路，如果有些人因中家族教育的毒太深，餓死也不願離鄉，那嗎，國家最好實行強迫遷移，並把這些人拿來重新教育過。

7. 重訂考試制度 中國今天有考試院也有所謂高等普考制，但并不被重視。大家仍把學校資格看得很高，所以有錢人家的子弟不惜盜買試題也想混進大學。窮人則雖是天才兒童也反而沒有求學機會，這是國家極大的損失。我們認為應該重訂考試制度，一切資格，悉以考試為準，不以學校資歷為準，國家用人，亦以經過考試及格者為合格，俾不論貧富均機會相等，才能野無遺才。考試應不僅注意書本知識，并當注意經驗，智力，體力，品格。對於成績優良應當重獎，以示鼓勵，尤其著作發明，獎勵更當優厚，并當優禮著作家和發明人，以示國家尊敬學人之意。昔時人人想中狀元，就因狀元身價太高，國家能厚獎著作發明，自然學術文化發達。關於考試我們主張分五級。

甲、初等普通考試，考一個國民應具的普通常識，特別注重國文歷史，相當於今日初中畢業。

乙、初等分業考試，一個國民經普通考試之後，另學得一種專門知識或技能，可參加初等分業考

試，考中後由國家分發職業，必須經過初等普通考試及格始能應考。

丙、高等普通考試，考一個知識分子必具之知識，相當於今日之高中畢業或更高一點。投考不限資格。

丁、高等分業考試，程度相當於大學或專門學校畢業，爲具備高等知識後之再分科，各就所長應考，由國家分發職業，非經高等普通考試及格不能應考。

戊、特等考試，專門考選著作發明，應考資格不受限制。

8. 黨派退出學校 這項理由極明顯，他處已談得太多，不必詳敘，簡單言之，學生沒有到參加政治的年齡，堂堂政黨，主張適合國情，自然有人擁護，要抓未成年青年，顯然理由不充分，懷有私見，含有欺騙性質，青年無辜，應爲國家夢惜青年。

國家主義概論

國家文化

常燕生

一

現在普通討論中國文化問題的人，無論是中國本位論者，或全盤西化論者，都有一種共同易犯的錯誤，就是把中國問題和中國文化問題認為是兩種一體的東西，彼此不能分開。因此，凡是主張愛國的。一定就要擁護固有的文化，而反對中國文化的，也常常連帶地反對愛國的意識，反對中國國家的獨立自主與生存。這種錯誤是不應該輕易忽略過去的。文化和國家的關係，正如靈魂與肉體的關係一樣，迷信神權的人，以為靈魂是超肉體而存在的，靈魂是肉體的真正主人翁，肉體雖死，靈魂尚可長存，然而在我們相信科學的人，根本就不承認離去肉體之外尚別有獨立的靈魂那一回事。所謂靈魂，不過就是神經系統所表現的各種心理作用的綜合名稱，離開了肉體，還有什麼靈魂可言？同樣，文化也不是能離開國家而獨立存在的，文化只是國家在發展的途徑上所遺留下的一些痕跡。文化是應國家的需要而產生的，到了與國家需要不適應的時候，當然就有廢棄的必要，同樣，一個民族在幼年時代

的文化，在成年以後，也不見得還有保存的必要。反對自己幼年的思想習慣，不見得就是不愛身，反對民族早年的文化也不見得就是不愛國。一般人因爲不明瞭民族國家的本身是一個實際存在的生命，誤以爲只有文化才能代表國家，離開了文化就別無所謂國家，甚至於像前年北平某文化團體的通電，竟有「國家可亡，文化不可亡」的妙論發生，這種玄學式的國家觀與文化觀，真不知誤盡了多少蒼生！假如我們抱着這個見解，充其量就可以甘心願意做外國人的奴僕，只要他們肯替我們保存文化便成。向來統治中國的異族，很懂得這個秘訣，他們一面在事實上宰割中國，一面在文化上對中國讓步，從北魏孝文帝的變法改姓，到滿洲的開科取士，以至於在戰前日本人的尊孔，與乎獎勵讀經，都是這一套把戲。我們現在爲防止中國人將來不再變成「文化雖存，國家已亡」的事實奴隸起見，必須嚴格地將過去一般誤的國家觀與文化觀糾正過來，正確認識了國家和文化兩者間的適當關係，然後才能知道一個愛國的中國國民對於本國文化和外來文化，究竟應該採取怎樣一個態度？

二

我們現在大家生存在「中國」這片土地上，自己承認是一個中國人。對於中國一切的問題也知道關心，這是一件很平常的事實，究竟這種事實是怎樣產生的？我們爲什麼要產生這種國家的意識？所謂國家（或民族）者的本質究竟是一個什麼東西，關於這些問題，人人異說，莫衷一是，照所謂左傾的理論看來，國家祇是一階級把持壟斷的工具、民族意識是資本案製造來騙一般愚人的，如果事實

是如此簡單，可以在資本階級業已消滅，社會革命已經成功的蘇俄仍然不能消滅國家民族意識？我們記得十八年中俄戰爭的時候，蘇俄前線的士兵一樣喊出衛護祖國的口號？一樣有國防設備，也一樣有基於本國利益的外交政策？這些都是偶然的嗎？照我們看來，事實不是這樣簡單的。構成世界單位的幾個民族國家，他的存在不是由於一階級的製造，也不是僅僅感情的集合，他的本身是一個有機體的生命，是生物演進到現在最高的階段。從無始以來，生物演進的主要趨勢是由無組織進化到有組織。原始單細胞生物之演化復為細胞生物，低級組織的複細胞生物之演化為高級組織的複細胞生物，這都是有機進化的特質。到了人類出現以後，生物的演進又發生了一個新的方向，人類個體的進化也許是依然在運行的，然而主要的演化方向却從個體轉變到羣體。古人說：「人類是社會的動物」或「政治的動物」，這句話是極有道理的。人類之所以異於禽獸，不是就在懂得過有組織的社會生活這一點嗎？從人類的原始時代，有機的社會組織就已出現了，人們從家族社會的階段，一步一步踏過部族社會，民族社會，而進入到國族社會的階段，正如從原始的下等動物進化到高等動物的階段一樣。所謂現代國家在事實上已構成一個複雜生命的機體。他不是如唯心主義者所想像的什麼理性的發展，是一個觀念，是一篇史詩；也不是如唯物主義所想像的是一個機器，更不是如今個人主義者所想像的是達到維持個人權利幸福的一個工具。觀念是空虛的，而國家却是實在的；機器是死的，而國家却是活的工具是為人所用的，而國家本身即是一個主體。國家對於個人的關係，正如全身對於細胞關係的一樣。近代國家的有機組織性雖然尚不如人類個體的複雜精密，然而比之於下等生物如蚯蚓牡蠣之類，不見得

就有遜色。我們既然承認蚯蚓和牡蠣乃至下等的珊瑚，水母和海綿之類都是生物，爲什麼一個是有有機組織和自我意識的高級社會如國家之類，不能叫做是一個生命呢？

我在這裡不想對於這個問題再繼續下去討論，讀者可以參看一切生物社會學派或社會有機派的社會學者的著作。我現在祇要說明國家的本身是一個有機的生命，並不僅僅是由文化思想所造成的一個抽象的觀念，國家的存在無待於文化，而文化却有待於國家。

文化是什麼呢？文化並不是個人的產物，也不是階級的產物，乃是整個有機社會的產物。文化是有機社會在自行發展的途徑上遺留下來的種種痕跡。一個個體生物（如人或鼠）受了有機組織本性的推動，由出生至成長，由壯健至衰老，天天在那裏生長，變化。在生長變化的途徑中，有時生出一對角來，有時生出一部鬚鬚來，有時在心理上發生了愛情和性欲作用，有時學會了吃煙和喝酒的惡習慣。所有這些生理方面及心理方面的特徵，有的是由於遺傳，有的是受了環境的熏染，有的是先天自具的，有的是後天學得的，有的是維持生命必要而發生的，有的並不必甚至於有害於生命而也不得不發生的。所有這些，都是構成個體生命特徵的一部分，然而他却不是產生個體的因，而只是個體發展的結果。一個有機社會（如民族或國家）在自行發展上的途徑上，也會產生出某種政治和經濟制度，某種飲食起居的形式，某種思想和信仰，所有這些，我們統名之曰文化，在這些文化模式之中，有的是有益於社會的，有的是無益於社會的，並不見得都是非保存不可的。

有機生命的特徵就是變化，個體從出生到老死，天天都在變化中。因此個體在某種時期所產生的

生理或心理的形態，到了另一個時期，因為變化的緣故，也許就用不着了。一個八小時候沒有鬍子，到了壯年以後，鬍子就漸漸生長出來，到了老年時期，雖然多數是留鬍子的，也許有人就返老還童，偏要與致勃勃將鬍子剃去。無論鬍子的有無，對於這個人的本身人格並無多大關係。一個國家或民族發展的途徑上，有時產生一些文化制度，到了時移世改以後，這些文化制度也許全盤拋棄，也許部份修改，無論如何，對於這個國家的國格也並無關係。有時候或許這種對於這有文化的推翻或修改，在國家本身的生存發展上反倒是有利的。一種水棲的魚類，本來是有腮而無肺的，到了環境忽然變遷，被迫而由水遷陸的時候，就不能不拋棄固有的腮而別生出一對適應新環境的肺葉。一條大蟒蛇，在幼年時候身上長了一層皮，到了身體發育過盛，舊有的表皮不但不能保護身體，反成了防礙身體發育障礙物的時候，就有脫去舊皮另生新皮的必要。生命之所以綿綿不絕，正因為本身具有適應環境和自身新要求的改變能力。假如一切生物都是保守派，對於固有的習慣不肯隨時改良，則物種久已滅絕。一個有機社會本身也具有這種改變能力，假如固有文化到了不能不脫變的時候，自然要在脫變和滅亡路上自擇一條。與其保全了文化而滅亡了國家，不如保存了國家，而放棄舊文化另行創造一個新文化。

根據這種國家觀和文化觀，所以我主張要建設「中國本位的文化」，不要建設「中國文化本位的文化」。所謂「中國本位」的文化就是一切文化應以中國這個國家有機體的生存和發展為前提，凡否認中國國家的，企圖消滅或分解中國國家的有機組織的，有害於中國的生存發展之思想和制度，無論是國粹或軟化都在應該剷除之列。至於中國固有的傳統文化，不過是國家有機體在發展期間所留下的一

些痕跡，這些痕跡是否還有用於今日的中國，須要平心檢討一下，沒有籠統地擁護保守的必要，當然也沒有籠統地反對打倒的必要。

三

對於中國固有文化（國粹）和西洋文化（歐化）作一個全盤的檢討，實在是一個極繁雜，極困難的問題，不是在區區一篇短文中所能說得完的。因為所謂文化並不是一個固定的東西，他只是民族在過去無數無數年代中所留下的許多痕跡。每一個時代的文化，通盤看起來，沒有一種文化形態在幾千年的演進中絲毫不改故觀的。中國人古代用車打仗，中古以後用馬打仗，到了近代又用飛機和鐵甲車打仗，究竟那一件可以代表真正的中國文化？我們也許說飛機和鐵甲車是從外國輸入的，是歐化不是國粹，然而騎兵的戰術又何嘗不是從北方胡人學來的？有人說中國的文化就是纏小腳，抽雅片煙，做八股文章，然而我們知道纏腳和八股文章都是中國近代產物，而雅片煙更是由外國輸入的。假使我們因為反對纏小腳就反對整個的中國文化，那我們又何嘗不可以因為反對高跟鞋而就反對全盤的歐化，像這樣的說法是越討論越糊塗，得不到什麼正確的結果的。所以我以爲不如單就「中國本位」四字作出發點，看看「現代中國」所需要的究竟是一些什麼文化。中國固有文化和西洋文化中那幾部分是適用於現代中國，應該繼續保存發揚。那幾部分是有害於現代中國，應該澈底剷除拒絕。把關於國粹和歐化的本體問題姑且付之不論不議，只就個別問題上分別來看一下。

乾脆說，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首先應該注意的一件事，就是建設一個完全明瞭的國家意識。中國社會過去幾千年中始終是留滯於家族社會的階段，對於民族僅有一個模糊的概念，對於國家連概念都沒有。然而在二十世紀國家林立的時代，沒有國家意識的民族或一羣家族，是無法生存的。過去支配中國傳統思想的主潮，只有三派：一派是儒家的家族主義，一派是道家的個人主義，一流是儒道等家共同趨向的大一統世界主義。這三種思想都是與近代國家的思想相背反的，中國不幸，幾千年來只在這種傳統思想中繞圈子，比較具有近代精神的法家思想到秦漢以後即已消失，以至於一與集團意識發達明瞭的近代國家相遇，就着着失敗，現在要建設中國本位的新文化，決不能這些舊古董中去搜求，因為牠們去現代中國的需要太遠了。中國現代所急切要建設的一個國家意識，乃是近代的產物，在歐洲也是從十六世紀以後才發生，從法國大革命以後才完成的。中國人因為受傳統思想的影响太深了，所以始終沒有接受近代國家意識的洗禮，他們始終夢想在大一統的世界主義下討生活，所以歐戰以後許多西洋的反動思想，在國際主義，世界主義，無治主義種種旗號下源源輸入中國，而真正為近代文明中心的民族國家思想反不能發展。在我看起來，這還是傳統骸骨的迷戀在那裡作怪，在歐洲儘管有一些好奇的人在那裏高唱反國家思想，然而事實上毫無妨礙，因為西洋人的近代國家基礎已經建設得相當穩固了並不怕這些胡說能發生作用。事實上這些胡說只能在不負責的民間發生一點影響，到了與事實碰頭以後，立刻就要轉灣。不但第二國際支配下的社會主義者在戰前戰後早已證明并未放棄國家本位的觀念，就是高唱世界革命的第三國際黨人，一到自己執政以後，還不是繼續採用國家本位的

政策嗎？所以在西洋鼓吹任何反國家的思想是沒有妨礙的。在中國則不然，中國人至今還沒有踏入國族社會的階段，多數人還只有家族意識和一些模糊的民族意識而沒有明瞭的國家意識。假如在這時候還容許反國家本位的思想流行，結果必使中國的國家意識始終不能完全。在今日的世界，一個國家意識沒有完成的民族，還能够生存嗎？中國人真正能在世界公民的理想下取得與他民族平等的地位嗎？在高唱王道大同的滿洲國統治之下，在第三國際操縱中的外蒙共和國統治之下，中國人能够真正享受世界公民的平等權利嗎？讓這些戕害民族獨立精神的新舊思想一齊滾開，中國人的民族國家意識才能迅速培養起來，我以為這是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第一件應做的事。

和這個問題聯帶發生的問題，就是中國人傳統的和平禮讓思想，也是絕對不適宜於現在的世界的。從生物演化的整個歷史考察起來，種族與種族間只有很慘酷的鬥爭，絕無和平禮讓之可言。和平禮讓只許行於本社會之內，斷不能行於本社會以外。中國人以及與中國文化相類的印度，安南，朝鮮人，因為數千年來處在比較和平的環境，把原始的鬥爭本能漸漸萎縮了，以至於相率變成歐洲人的魚肉。正如草食動物注定爲肉食動物所吞噬的一樣，愛好和平的民族結果也只有爲愛好鬥爭的民族所吞噬，什麼高尚的理想也救不了這種慘酷的下場。中國今日說不到去吞噬別人，然「人家以機關鎗打來，我們也要用機關鎗打去」的吳稚暉主義，是絕對應該遵守的。和平禮讓的思想，只是懶惰民族自欺欺人的一種話頭，絕對不應該當作天經地義。自有生物以來，無數滅亡的種族，都是爲這個生活態度所誤的。這種思想當然是中國固有的文化的一部份，然而這種傳統文化是應該澈底掃除的。

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又應該注意使中國在社會組織上趕快完成了國家有機體的整個結構。日本人說我們在今日究竟有那一點够得上做一個近代國家？我們有一個真正貫徹全國的政治機構嗎？我們有一個支配全國人民生活的經濟機構嗎？我們有一個動脈式的布滿全身的交通系統嗎？我們的多數人民仍然生老病死於天高皇帝遠的部落社會生活形態之中，在政治上是村治，在經濟上是手工業，多數的都市在以井水代自來水，以煤油燈代電燈，以騾車，人車代替電車，以鄉紳會議代替警察制度，的垃圾堆代替公共衛生的組織。這樣的社會組織誠然使人民比較有更多的自由因此有些學者還在歌頌這種生活，夢想長久保持這種自由的生活；然而在實際上這種自由正是一種蠕虫式的自由，經不住近代國家有機體的一擊的。自鴉片戰爭以來，中國這種舊式社會組織，外受組織階段較高的近代強國的壓迫，內受本身有機化動向的驅迫，已經逐漸崩壞，新式的有機社會機構已經逐漸在各地建設起來。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應該努力促進這種有機組織化的前提實現，並且防止一切向後退的思想，把我們的社會仍然拉到蠕虫社會的時代。

在這裏聯帶又發生一個問題，就是西洋近代社會組織一多半是建設在個人資本主義的基礎之上的。這種個人資本主義一方面雖有很大的成就，另一方面也發生極嚴重的流弊，這種畸形的經濟制度使社會發生了半身不遂的血枯病。多數資產流入到少數分子的手中，專供私人的使用，而大多數的民衆仍然享受不到工業文明的利益，社會主義的運動就是由此引起的。我們對於這種畸形的社會經濟制度應該採取什麼態度呢？我以為這個問題到現在已有相當的解決了。經濟組織在西洋所以有這樣畸形的

發展，是由於國家在工業革命的初期未注意到這個問題，未盡了他們應盡的責任。工業革命的結果，經濟組織發生了極大的變動，但是政治組織和思想不能伴之而進步，結果有些古老的國家如英國之類，仍執持舊式放任主義的態度對於國民經濟的活動，放在他們的職權之外，以至於產生種種流弊。自十九世紀後半期以來，許多國家的政府已感覺到完全放任政策的危險。逐漸採用了國家統制的經濟政策。到歐戰以後這種趨勢越見顯著。不但在社會主義國家的蘇俄，國家統制的經濟政策已發展到很大的程度，就是在法西斯主義的國家如意，德，乃至私人資本主義程度極高的國家如英與美，也有漸向經濟統制化。中國是工業革命方在開始的國家，個人資本主義尚未形成很大的勢力，國家儘有預先實行統制計劃的可能。中國應該仿照俄國的前例，趁早把大工業的創設權管理權收歸國有，對於全國國的生產和消費應該完全由國家統制，對於國外貿易也應該完全由國家統制。國家應該嚴格禁止分解國民團結的階級鬥爭思想和運動，但是國家也須對於全國國民的生活負起相當的責任來，國家應該承認人民有要求生活權和工作權的權利，「一夫不獲，時予之辜」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運動，應該注意到這一方面。

最後，我認爲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還有一個應該特別注意的問題，就是培植社會組織和分子活動精力。我們假使接受國家有機體的觀念，我們就應該知道一個有機體不是平空造出來的，他是由無數的細胞集合而成的組織所構成的。人民就是國家的細胞，社會事業就是國家的組織。一個生物個體如果他本身的細胞或組織硬化或僵死以後，這個個體必受極大的影響，有病或死的危險。一個國家中的

國民或社會事業如果僵化，結果也是一樣。中國今日的危機，一方面在國家意識和有機組織的未能完成，一方也在國民精力的萎縮。多數國民是愚蠢，是貧弱，是未受過組織化的訓練，拿這樣幼稚的細胞斷不能造成一個有活力的機體。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運動，應該注意激起每一個國家細胞的靈魂，把暮氣中庸保守態度掃除，另創造一個自由，活潑，進取，爭鬥的新民族精神。對於這一點，中國的傳統文化是無能為力的，我們只有充分接受西洋人的人生態度，毫無徘徊瞻顧的餘地。

四

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所包含的問題當然不止以上的五點，然而這五點是最應注意的，其餘也就可以不必多說了。就以上所舉的五點看起來，我們所需要的新中國的新文化，多半不是從傳統文化中能找得出來的。因為傳統文化的精神是在家族社會的基礎上建設起來的，對於近代生活過遠，只有戰國末年荀卿，韓非等家學說尚有可存的價值。就是西洋的古代文化，無論是希臘式或是希伯來式，也都不是我們現代中國所應追求的，因為這些都是近代國家未發達以前的老古董，早應歸於淘汰之列。所謂近代西洋的文化也不是可以全盤接受的。因為近代西洋文化，內中包含兩種自相矛盾的趨勢，一種是集團組織化的趨勢，一種是個人分解化的趨勢。代表前一種趨勢的，是國家有機體的組織，是國民愛國精神，是重秩序的政治理想，是集產派的社會主義，代表後一種趨勢的，是個人自由享樂的人生觀，是頹廢的思想，是政治上的個人主義，無治主義。這兩個矛盾潮流當然不是近代西洋化中所獨

有的，牠是生物演化過程中的兩種根本趨勢。生物演進的主要趨勢是由無組織到有組織，由簡單組織而複雜組織，由個體生活到集體生活。在這種演化大道上，每一個時代都有許多過不慣集體生活的個體，夢想恢復個體的獨立自由，因而就產生了每一個時代的個性分解化的趨勢，生存競爭的鐵則，把生物越弄越集體化，由單細胞生物進化到複細胞生物，由個體生活的動物進化到社會生活的人類，這個演化綫是始終一致的，這是主動的潮流，每一個時代的個性分解化運動是反動的潮流。在生活力旺盛的社會，集團勢力超過個體勢力。這個社會就能够獲得優勢的生存權。到了社會生活力萎縮以後，控制個人思想行動的集團勢力被個人的分解勢力戰敗，這個社會立刻解體。羅馬帝國的末年，中國的魏晉時代，都是這種個人主義猖獗潮流的代表，這種情形對於民族的生存發生是有莫大的壞影響的。不過從一方面看來，個人主義也不是絕對無用的，一種傳統的集團文化已經僵化以後，對於集團本身的發展發生障礙，如同蛇的蛻皮一樣，社會也需要經過蛻變的過渡時期。這時候個人主義的分解勢力便起而發生破壞作用，使傳統文化消解，以備新文化的產生。這時候個人主義是有用的，但祇是消極的用處，因為一個集團的有機社會所需要的乃是一種集團主義的文化，而並不是個主義的文化。個人主義的思想祇能促進舊文化的分解，却不能產生一種新的代替物，新的集團文化必須在新的建設精神上創造出來。

中國的傳統文化在過去雖有很卓越的功績，然而到了近百年來早已因為不能適應現代的生活而自趨崩潰了。五四以來的新文化運動是站在個人主義的立場上對於促進傳統文化的分解加了一番助力罷。

了。我們的民族現在正站在一個需要蛻變的時代，如同蟒蛇的蛻皮一樣。在過去中國也會經過好幾次同樣的時代。當春秋末年傳統的封建社會的文化已到崩潰時期的時候，社會便產生長沮、桀溺、老聃，莊周一派個人主義的思想，對於傳統文化根本加以否認，在消極破壞方面做了許多事業，因為道家的個人主義思想除了消極破壞的功用以外是別無好處的，所以他們不能對於新中國的建造有何大的影響，建設新中國的是具有強烈的集團主義精神的法家思想。法家幫助秦國的君主成功了統一的大帝國，才把殘餘的封建制度掃滅，而使中國由部落社會進入到民族社會的階段。到了漢末晉初，這類先法後儒的傳統文化又失去控制的力量了，於是個人主義的虛無思想又一時猖獗起來，演出魏晉清談的時代。這種個人主義的思想運動，一面促進兩漢儒家傳統文化的崩潰（老實說西漢宣帝以前是法家時代，國家所以強盛，到元成以後儒家才盛，漢朝也就才衰了），一面却建設不起新的集團文化來，從印度輸入的佛教也是個人主義的，也不能挽救這個頹勢，以致於神州板蕩，宗廟丘墟，到陳後主投井以後，漢民族的最後國家就亡了。隋唐的大帝國，完全是站在北方新民族的集團精神上建設起來的，並不是承襲傳統的舊東西。所以魏晉的清談誠然是一種新文化運動，然而這種文化運動是害多利少的。就因為他是站在個人主義的立場上，促進了社會集團的分解。五四以來的新文化運動，正是站在魏晉清談一樣的路線上，消極上搗毀傳統的家庭主義文化雖有很大的功績，然而在積極方面却毫無貢獻，以至於家族主崩潰以後，個人主義便代之而起，其流毒更甚於家族主義。因為家族主義雖然阻礙國家有機體的發展，然而他究竟還有一點集團生活的精神，在家族主義薰陶下的人物，究竟還有一點

犧牲個人爲全家族服務的集團精神，在個人主義猖獗下的今日，人們便祇知爲自己一身打算，父母可以拋棄，妻子可以分離，甚致於一身也不必自愛，而有唱「剎那主義」但求一時間的快樂的。社會思想到了如此情形，自然非全體崩潰瓦解不可。結果別的具有強烈集團意識和組織的民族便可以不費吹灰之力對我們撕裂，吞噬了，近人如周作人，林語堂之流，極力提倡魏晉人和晚明人的思想。殊不知這些思想內容自管高超，究竟是個人主義化的思想，對於民族之衰亡不能不負一部分責任。大約集團主義文化與個人主義文化的消長，與社會集團本身的旺盛及衰老有互爲因果的關係。中國自宋朝以後，集團精神日漸衰頹，個人主義日漸猖獗，以藝術小道的繪畫論，古代偉大的宗教畫及人物故事畫，到唐宋初便已衰頹，大家所崇拜的只是王右丞以後後新興的寫意山水畫，這便是個人主義藝術代替集團主義藝術的表現。宋朝雖有畫院一派的工筆人物，究竟不爲學士文人所重視，目之爲匠人的畫，世所提倡的，祇是元四家的信筆揮寫，這都是民族集團精神衰頹之證。這種現象長此延長下去，民族國家的前途是不堪設想的。我們要想拯救國家的危亡，必須一面尊重五四以來新文化運動摧毀傳統壁壘的功績，一面認清這種運動的末流趨向於極端個人主義，是極端危險的。打倒孔家店未嘗不可以，但若拿老家店，莊家店來打倒孔家店，則其流弊更將無窮。領導五四以來的新文化運動的大帥們，必須了解五四運動的結果只是一種消極的運動，祇是爲未來新集團文化做一個驅除者，要使五四運動在後來歷史上對於國家有功可表，不至爲個人主義和階級主義兩種反動潮流所斷送，必須拿出超越五四的精神，替中國建設一個真正國家本位的新文化。擁護舊文化的老先生們，也必須明白儒

家的家族主義，和道家的個人主義對於現代中國絕對是不適用的，中國之幸而有今日，還是仗着商鞅韓非李斯等法家幫助秦國建設了統一大帝國的這一點基礎。中國的舊文化只有這一點可取，不幸却中斷了。要建設中國本位的新文化，還須向近代國家的幾個隣人中去乞取。這就是我們於檢討過去，把握現在，創造將來的文化建設的意見。

（附註：國家本位文化，簡稱國家文化。）

國家主義概論

國家主義與國際主義

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世界人民飽受戰爭的慘禍，一部分人士把這個責任完全推在國家主義者身上，以爲只有全世界的國家組織一齊消滅，全世界人民的國家民族意識一齊消滅，戰爭才會停止，世界才有永久的和平。那時候一般人的期望都寄託在威爾遜總統的十四點上，更熱烈歡迎的是他的國際聯盟的理想，以爲國際合作的組織一旦成立，便可以保證全世界從此可以不受戰爭的威脅了。我們中國的人士對於這種以國際主義代替國家主義的理想更特別歡迎，歡迎的人中約可分爲三種分子：第一種人是受了英美自由主義黨陶的分子，他們是個人主義者，以個人爲生活最高的本位，認國家的組織不過是爲達到個人福利的一種工具，工具到了不必要時，便不妨廢棄，他們的理想是全世界祇有一個個自由獨立的個人，所謂民族國家都不過是人爲的種種界限，到可以打破之時便應該打破。第二種人是受蘇聯革命影響的社會主義或共產主義的信徒，他們根據馬克司唯物史觀的理論，認爲人類最基本的社會組織關係是基於經濟關係而形成的階級，並不是由於生物歷史文化關係而形成的國家民族，人類的歷史在他們看來不過是一部階級鬥爭的歷史，國家在他們看來不過是階級的工具，猶如個人主義者之認國家爲個人的工具一樣。第三種人是受慣了王道大同的國粹思想黨陶的老師宿儒，中國從秦漢

以後就是一個世界，而非一個國家，一般士大夫祇有世界觀念，而沒有國家觀念，他們夢想的是天下一家，車同軌，書同文，因此對於大同思想特別容易接受，對於國家主義的現代思想反覺得有點不合口味，格格不入。中國現代智識界的大多數不外是這三種份子所組成的，這三種份子的主觀見解雖然各有不同，但其反對國家主義，認國家民族的思想為狹隘，為不合理則一。特別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國際聯盟和第三國際的理想正在最出風頭的時候，一般淺見的人以為從此以後世界就可以無需國家了，更無需國家主義的運動了，世界從此可以沒有戰爭了，也就無需建設什麼國防了，那時候只有我們國家主義者，中國青年黨的同志們，為國家主義的理想孤軍奮鬥，但是受了多少摧殘，多少譏笑啊！

事實的演變不如一般世界主義者之所期，不但全世界國家民族的界限一齊打破，建設一個以全人類為主體的大同社會的夢想至今渺茫無期，就連靠國際合作的力量以保障一些弱小民族，使之不受強權國家的侵略的希望，也變為空想。在第一次歐戰以後，中國智識界的名流學者們，以為中國的領土主權有了國際聯盟，和華盛頓九國公約的保障，可以高枕無憂，有些人甚至於高唱全國軍備一齊廢止的高論，直到九一八瀋陽北大營的砲聲一響，才把這些軟心無世界主義者教訓得箝口結舌目瞪口呆所對。

人類真是愚蠢，十四年來日本強權侵略中國的事情，八年以上的護國戰爭的慘痛的犧牲，全世界的弱小民族在強權侵略之下所受的無國防保障的苦痛，竟還不足以教訓這一般世界主義的夢想家們，

使他們糾正過去的錯誤，戰爭的砲火剛一停，和平的鐘聲剛一響，世界大同的思想就又復活了，國家主義就又成爲狹隘的，落伍的，反動的思想了。世界上有許多罪惡，健忘也是其中的一個。

國家主義應該負製造戰爭的責任嗎？別的話不必多說，事實擺那裏，國家主義不過是倡近代的產物，牠是法國大革命所發出來的理想，牠的歷史不過一百五十年，至多也不過三百年，但是人類的戰爭從石器時代起一值打到了今天，却已經不止幾十個三百年了。在國家主義未出現以前，人類就一直在相互戰爭着，一切生物也一直在相互戰爭着，不是有了國家主義才有了戰爭，這筆賬寫在國家主義身上，國家主義者有點不敢承受。

世界大同以後果然就能够永遠消弭戰禍嗎？別的話也不必多說，過去中國在戰國時候，西洋在希臘時代，都是列國紛爭的局面，到秦漢帝國和羅馬帝國出現以後，當時東西方之所謂世界是一統了，是大同了，但是我們翻開當年的歷史，這東西兩個大帝國之中，仍然是年年有紛擾，歲歲有戰爭，中國從秦始皇到清宣統，統一時代至少有一千四五百年，但是二十四史依然是一部相斫書，並不會要因爲世界統一而減少了許多戰爭。

戰爭是一種生物學上的事實，生命基本的要求一旦不消滅，戰爭就一旦不會停止，我們只能用相互合作的方法使戰爭比較少一點用文化昇華的方法，使武力的戰爭逐漸轉變爲文化的、和平方式的競爭，却不能希望戰爭可以永遠消滅，永遠逐出於人種辭典以外。

說到減少戰爭，國家主義也會盡了一部分責任，在國家主義的運動未成熟，現代國家未建立以

前，各國內部都因為封建勢力的衝突，宗教信仰的歧異，而時常引起社會的擾亂，自從有幾個民族演進到現代國家的階段以後，國內戰爭的機會就減滅減少，剩下的只有對外的戰爭，英國自一六八八年以後，二百六十年間沒有內戰、美國自一八六五年以後，八十年間沒有內戰，我們中國到今天還有內戰危機，就因為中國人民的國家意識的醒覺程度還不够，黨派的意識，階級的意識，封建集團的意識，超過了國家的意識，仰仗的外力，犧牲國家，來滿足黨派集團的私利私益。要消弭中國內戰的危機，只有充分發展中國的國家主義運動，使國家至上，民族至上成爲大家共同的信條，國家的利益超過一切私人派系的私益，然後大家才肯顧及整個國家的利益，而消弭一切不必要的成見。

至於國際間的戰爭，與其說是由於國家主義的過份發達而引起，倒不如說是由於國家主義的運動未能普遍於全世界所引起，還比較合理些。爲什麼呢？我們可以分兩層來說：·就被侵略的弱小民族說，弱小民族之被強權侵略，正因為他們的建國運動沒有成功，沒有具備了現代國家應具備的條件，沒有充分的國防和自衛力量才被強權選作了侵略的目標，如果一個國家已經具備了現代國家的條件，即使有大野心國想來嘗試嘗試，也只有碰個硬釘子回去。納粹德國的遇到蘇聯，就是一個榜樣。如果全世界民族的建國運動都成功，那一個國家能被侵略？這是第一點。其次，就作爲侵略者的強權國家說，他們之所以蓄謀侵略，乃是受着統一世界的動機所支配，他們不肯自安於狹隘的國家組織，而想把權力擴充到全世界或一部份世界上才引起了侵略的戰爭，「八紘一宇」的迷夢和「大東亞」的國際組織，是促成日本侵略的動機，恢復古代包舉地中海的羅馬帝國的迷夢，是促成法西斯義大利侵略

的動機，大日耳曼主義和歐洲合衆國的國際組織的迷夢，是促成納粹德國侵略的動機。當這些強權發動侵略戰爭的時候，他們的野心已經超過了自己國家的範圍，他們已經變成了一個熱心的世界主義者，要想把自己國家的理想，自己的生活方式，自己的組織形態強迫推行到別人的國家裏去，這才引起一場劇烈的戰爭，這種侵略戰爭的責任是應該這些熱心過度的世界主義者去負的，國家主義却不能負這個責任，國家主義者祇有在自衛或爭取其祖國的獨立自由的時候，才以戰止戰，才舉起了反侵略的或國族解放的戰爭，反侵略國族解放的戰爭，是正義的戰爭，是國家主義者唯一可承認的戰爭，只有熱心過度的世界主義者，才想去侵犯人家的國家主權，才發動侵略的戰爭，而這戰爭顯然是非正義的。

上面這一套話，并不是把挑動戰爭的責任都推在了世界主義者身上，不過是說，世界主義有好壞兩方面。好的世界主義，是尊重各國家的獨立主權，和各民族的自決權的，并不想把一種理想或一種制度強迫每一個國家都來承受，更不是以一個國家來奴役其他國家，不過是在國與國平等的地位上，把一切具有共同理想的國家聯合起來，以促成一個世界合衆國，或世界聯邦，如果是這樣性質的世界主義，是值得我們擁護的。反過來，如果想用消滅一切民族國家的獨立自由和特殊的國民性，來強迫歸納於一種範型之下，不問你願意不願意，非如此不可，這就是壞的世界主義，也就是帝國主義的原形，發動戰爭的責任是由這一種的世界主義者負的，因為他的目的是在消滅人家的國性，國格，當然要引起人家的反抗。至於國家主義者目的祇在保持本國的獨立自由，并不想去干涉別人的國家，除了在爭取自由或保衛其獨立權的條件下才會起而抗戰以外，更沒有發動戰爭的理由。所以國家主義祇有

一種，而世界主義是有兩種的。

好的世界主義，爲正名起見，應該叫作國際主義，世人往往以爲國際主義和國家主義是兩個對立甚至相反而不相容的名詞，其實這是錯誤的。國際主義和國家主義并不相反，實際上倒是一線的相承。國際主義就是國家主義的一種形態，國際主義不是國家的消滅，而是國家的發展，擴大，和延長。爲甚麼呢？我們試從國際主義這個名詞來看，就可以明白，既說國際，當然是先有國而後有家，如果先否定了國的存在，當然也就談不到什麼國與國之際了。因此很明白的，國際主義在本身的涵義中，並沒有抹殺各個國家的獨立性的意思，他的本意，祇有想把各個獨立的國家聯合起來，成爲一個聯合國的組織，與大同主義之根本不承認國家民族的區別，只想以全世界的每一個個人爲單位而組成一個總體的世界大同社會者，根本意義不同。因此我們可以說，大同主義者是以消滅國性而達到世界統一的希望的，國際主義者則是在承認國性的基礎上能還到世界聯合的希望，至於世界主義這個名詞，則頗爲含糊，兩種的解釋都可以用。

站在一個國家主義者的立場上，應該嚴格地區別這兩種名同實異的概念，對於大同主義的理想，我們雖尊重其不失爲一種高尚的理想，但祇能作講壇上的遊戲而已，實際行不通，因爲和社會進化的公例相背反。對於國際主義，我們却應該加以擁護，促進，（當然國際主義其名而帝國主義其實之僞裝國際主義不在內），因爲牠就是國家主義的延長，也可以叫做大國家主義。

爲說明這個道理，我們需得費一番言辭，我們須知道，國家主義的出現，雖然是近百餘年來的事

情，但國家這個事實的存在，却是遠在國家主義的理論出現以前好久的事了。一切主義都是先有理論而後有事實，因此他們是人爲的主觀的產物。惟有國家主義却是先有事實而後才有理論，所以國家主義是唯一自然的，客觀的產物。人類在不識不知之中享受國家生活已有若干年，到晚近才意識到這種生活的價值而加以理論的解釋，前者我們可以叫做是不自覺的國家主義時代，人類在行爲上是國家主義者，但在意識上還沒有國家主義的自覺，到了後一個階段，才可以叫做自覺的國家主義的時代。

國家的出現既然是一個事實上的產物，並不是由任何國家主義者的理論所創造的，那麼我們就應該追問人間何以要有國家生活的主要原因，要了解這個道理，必須從生物學的觀點去追溯人類未出現以前的歷史，一切生物的演化有一個既定的趨勢，就是從無組織到有組織，從簡單組織到複雜組織。最初出現於地球上的生物是組織最簡單的單細胞生物，由單細胞生物逐漸而演進到復細胞組織的個體生物，中間演化的階段的很分明的。到了高等生物的階段，個體組織已經相當複雜而固定，不容易再有變化，於是生物演化的內容又展開了一個新方向，這就是從復細胞個體生物進化到了復個體社會生物的階段，社會生活並不是人類的專利發明，有幾百種的動物都已經發展了或高或低的社會生活，其中如我們熟知：蜂，蟻，白蟻三種昆蟲，牠們對社會性此我們人類還高。所以要佔定人類的社會組織的真正的地位，必須把牠擺在生物演化的最高一層的行列裏去，才能够真正懂得社會之所以爲社會的價值。

人類自始就是社會的動物，從他們的種類人猿的老祖宗時代，已經是社會集團生活者而非個人孤獨生活者了。盧梭所想像的原始時代自由獨立的個人根本沒有那麼回事的因此社會不是個人的工具，而個人乃是社會組織下的一個細胞。個人從母親胎裏起，就受着無數代種族社會遺傳的性質所支配，種族的公性凝成了個人的個性，落地以後立刻就變成了社會的一員，非加入不可，毫無自由選擇的餘地。因此民約論書所主張的社會契約說是不合事實的，世界上從沒有一個社會（家族也好，國家也好）是由個人的自由契約而結成的，個人既無權選擇那一個社會，也無權退出那一個社會，因此社會工具說或國家工具說之不合理是很顯然的。

社會或國家工具說者之所以有這種錯誤，由於他們沒有分辨清楚兩種不同的社會的性質。一般所謂社會，實際上有兩種絕對不同的涵義。第一種是依生物血緣的先天自然關係而形成的，我們可以叫牠做自然社會或生物社會，另一種是依個人自由志願的後天心理關係而結合的。我們可以叫牠做人爲的社會或心理社會。其實爲正名起見，後一種祇應該叫做社團，或契約團體，不應該叫做社會。一切人爲的組織、宗教、政黨、學校、銀行、公司、工廠、軍隊、俱樂部、都是屬於這一類的。牠們是由個人志願結合而成的，也可依個人志願而撤出或解散，盧梭所謂社會契約說，應該僅限於這一類的社團。一般個人主義者之所執持的社會工具說，也應該限於這一類的社團。但是另外一種性質的社會，即自然社會，便絕不能應用這個公例。譬如就自然社會最簡單的形態如家族說就不是由契約的關係而成，也不是任何個人所能自由支配的工具，每一個人生來即有其固定的父母和家族，任何人不能於未

生以前自由選擇他們的父母，他們的姓氏，他們的生理的和心理的遺傳的特徵，以及他們的家庭組合，這些關係都是由先天所規定的強迫的，毫無自由選擇的餘地。因此家族絕非個人的工具，而是超個人的集體生命的一種形式。家族先個人而存在，而非後於個人。

家族社會不過是人類自然社會組織的最簡單形式，家族社會的組織只能維繫相當數目的人口，到了超過這個限度以上，便不得不分裂，由一個家族分裂為若干家族，而這些血緣相近的家族又依聯合的原則重新聯合起來，以構成進一步的社會組織，於是宗族便代家族而起。宗族的組織并未曾消滅家族的組織，他是以家族為聯合的單位的，他是家族的擴大和延長。由宗族聯合而成部族，由部族聯合而成民族，由民族聯合而成國族，其演進經過的情形大體相似。每一種上層結構都是以下層結構為基礎，上下層各種結構之間彼此不但不是對立的，而且還有一種相互倚賴的關係人類用這種聯合的方式，擴大了社會合作的範圍，使集體生活趨於高度化。

現今我們人類的最高度社會合作的組織便是國族。現代國家的構成是以國族為主體的，但一般使國族這個名詞的時候，往往含義較廣。譬如一個部族，也可以叫做部落國家，一個民族，也可以叫做民族國家，這裏所謂國家，相當於英文中的 *State*，現在我們說一個現代國家，具有地理的，政治經濟的，文化心理的高度統一性的時候，則所謂國家指的是英文中的 *Nation, State* 不過是政治組織的一種形式，而 *Nation* 的意義是不限於政治的，牠是一種具有集體生命意義的社會綜合體，依個人的意思，用國族兩字來表示 *Nation* 這個名詞，較可以少含混些。

如果注意這種分別，則一般個人主義的政治學者所常說的國家工具說，對於國家主義者的所謂國家並無妨礙，因為一般英美式的政治學教科書中之所謂國家，指的多是State而非指Nation。所謂國家工具說是說State這一種組織不過是一種保護個人福利的工具，並沒有說Nation是工具，牠是國族即Nation的工具。國人把State和Nation這兩個譯成國家，因此不但常常發生含混，並且還鬧些笑話，『如張君勛先生所領導的國家社會黨，其所主張的國家社會主義本指的是State Socialism，這是俾士麥和德國一部份講壇派社會主義的學者所主張的，與希特勒National Socialism根本意義不同，但兩種在中文均譯作國家社會主義，無從分別，因此就有人開玩笑說，張君勛先生是中國的希特勒了。弄得張先生不得不改黨名，這都是翻譯上的錯誤，與本來無涉。至於Nationalism一字在中國有時譯作國家主義，有時譯作民族主義，而且大抵是在說好的時候，便譯作民族主義。應說壞的時候，便譯作國家主義，其實Nationalism不譯作民族主義，Nation更不應譯成民族，因為，Nation並不是一個單純民族的結合，所謂一民族一國家的觀念，已經是十九世紀過時的陳腐觀念了。現今的大國，沒有一個不是包含若干民族在一個國家之內的，蘇聯是最顯著的榜樣，中國在辛亥革命以前，因為排滿復漢的關係，不得不提倡民族主義，但到民國以後，立刻就發生困難，孫中山先生鑒於民族主義的可能發生的流弊，才在民族主義第一講中提出了國族這個名詞以代替民族，這是很遠大的眼光。可是民族主義已成為三民主義的三位之一體，在憲草中規定中國為三民主義共和國的政治氛圍之下，除了孫先生復活，沒有人有權敢改民族主義的錯誤的譯文，因為這一錯，把外蒙古竟

錯出中華民國以外，文字之不可不慎如此！

國家主義概論

國家主義與共產主義

本篇所謂國家主義，乃指中國青年黨所奉行之主義而言。其宇宙哲學曰有機論，歷史哲學曰生物史觀，政治主張曰全民革命。

本篇所謂共產主義，乃指中國共產黨所奉行之馬克斯主義而言。共產黨人因過分喜愛俄國之故，特於馬克斯之外加上一個俄國的列寧，而自稱曰馬列主義。稱謂不同，內容實一。其宇宙哲學曰辯證唯物論，歷史哲學曰唯物史觀，政治主張曰階級鬥爭。

在近代流行之各種主義中，惟此兩種主義極不相容，茲分述如下：

一、共產主義是一種宗教，由一個教主（馬克斯）閉門運思，想出一套教理，並作一種帶希望性之預言（基督教之預言爲末日審判，馬克思之預言爲階級勝利），以號召一般徒衆。

國家主義則是由於先有國家的事實，人人生活在國家中，感到與國家有種不可分離之密切關係。換言之，即人人均迫切的有一種國家之需要，故當國家危難之際，大家均不期然的團結起來禦侮救亡，而成一種國家主義運動。故國家主義之興起，乃事實使然，并非如共產主義一般，乃由於一二思想家之得計。

二、共產黨宣言發表於一八四七年，馬克斯死於一八八三年，X射線，柏克勒爾（Becquerel）射線之發現；相對論，新波力論，不定原理之發表，均在馬克斯死後。馬克斯自稱其主義爲科學的社會主義，縱使承認其爲科學，而所謂科學，亦不過牛頓輩之舊科學，與相對論無關。復因馬克斯主義既爲一種宗教，教徒對教主之教義不能有任何修改，故迄今流行於世者，仍是一套原版的馬克斯主義。換言之，即是一套悖時的，反潮流的，開倒車的主義。

國家主義因爲沒有教主，故能隨時代之演變而不斷修正其內容。國家存在是一種事實，正像蘋果落地是一種事實一樣。蘋果落地，牛頓用地心引力來解釋，愛因斯坦用空間曲度來解釋，解釋儘管不同，而蘋果終歸還是要落地。我們相信愛因斯坦，是因爲愛因斯坦的定律比牛頓的定律能說明更多的事實。國家之存在，十九世紀素樸的國家主義解釋不同，今日有機論的國家主義解釋又不同，解釋儘管不同，而國家終歸還是要存在。要反對國家之存在，正不啻反對蘋果之落地，一樣是徒勞的。我們要相信有機論的國家主義，是因爲有機論是根據相對論立論，是一套合乎新科學的，前進的，革命的主義。

三、自然界有許多不知其所以然的事相，科學家遂造一種「假說」（臆說）以解釋之。假說能解釋很多事相且反覆證驗不誤，於是假說遂變成定律。哲學家野心更大，不但要解釋社會歷史而且要解釋整個宇宙，解釋歷史的叫歷史哲學，解釋宇宙的叫宇宙哲學。但因宇宙和歷史都不能作實驗，故全賴於科學家供給材料。馬克斯以宇宙之本體爲物質是憑空玄想而來；解釋宇宙和歷史演進的

辯證法則是竊自玄學家黑格爾，故其爲玄學的而非科學的，爲空想的而非實證的。

國家主義以宇宙爲一大有機體，爲一大生命，以宇宙之演化法則爲組織化之完整趨向，是根據近代生物科學及相對論與新力學立論。一切全與近代之科學精神，科學事實相符合。

四、共產主義的宇宙哲學，可以分作兩部：一是它的本體論，以「世界按其自然之本質說是物質的」，意即宇宙之本體是物質。後來新物理學將物質化爲一種非質非能獨符號，於是馬克斯的教徒們爲掩飾其教主之破綻，遂擴大物質之範圍說：「哲學上的物質和物理學上的物質不同，凡實實在在的存在我們主觀意識之外，獨立存在之立運動變化的東西，在哲學裏面都叫做物質，物理學上的物質只是物質存在的一種形式」。其二是它的宇宙論，以宇宙是變動的；變動的原因由於「內在矛盾」；變動的方式是依舊辯證法的三個規律：甲、矛盾統一律，謂任何事物之自身必含有矛盾體系本身的存在就是一種矛盾作用，因矛盾作用而產生否定，因否定作用而於起事物本身的變化；乙、量變質變律，根據矛盾律而來，謂事物因本身有矛盾，故，於是因矛盾的發展而引量的變化（漸變），量的變化又引起矛盾的加強之因是造成質的變化（突變）；丙、否定之否定律，又由第二律演繹而來，謂事物既引量之增減而引起質的變化，可以說是否定了前者而另成了一種形式，也可以說是另一種產物，但這形式或產物之自身又如第一律所云含有矛盾，必然又引起量變質變，又造成一種否定，故曰否定之否定。惟所宜注意者，就是此否定之否定，乃「揚棄」（Aufheben）了過去而得來之產品，換言之，即保留了過去又否定了過去而得來之新事物，應

名之曰高級的發展。概括言之，就是一個「正」題，因矛盾作用而產生一個「負」題（反），負題又矛盾而產生另一負題（合），蟬聯不已，變化無窮，宇宙間的一切變化發展，概都是依照這種公式。

國家主義認為：

甲、唯物論是一個最淺薄最陳腐的學說。自新物理學將物質化爲一種非質非能之符號後，素樸的生物論已不攻自破。如認爲爲凡存在的東西都叫物質，這已經不是唯物論而是唯實論。數學的抽象符號是存在；唯心論的心，唯理論的理，唯神論的神，也算是存在；推而至於夢與小說，都能對他物發生影響也算是存在；那嗎，共產主義所稱的物質就不知何所指了！至於所謂「能在主觀意識之外獨立存在」，這話更不可能。世界上根本沒有能獨立存在的東西，一切都是相對而聯繫的，這已經是相對論而後的普遍常識。所以不誦唯物論的人爲掩飾破綻而爲物質如何重新下界說，都不能拯救唯物論於滅亡。

乙，宇宙是變的，動的，但却不必另外爲變動去找一個因素，變動只是宇宙之本然性質。新物理學的原子構造理論，就是說原子是由若干電子和質子構成，電子繞着原子核運轉，且能由此一軌道跳至彼軌道，所以新波力論把宇宙之最後化爲一種動的波浪，而這種波動或運轉，就是本然如是，并無什麼外在原因，亦無什麼內在矛盾。馬克斯是黑格爾的徒孫，其師祖徒孫倆所謂「內在矛盾」，所謂「正、反、合、」，都是憑空玄想而來。而且這種玄想，終逃不出原始哲學那種變

氣十七八世紀絕絕論的駭氣，驚駭於宇宙萬物之變化無常，總想找一個不變的東西，來作測量一切的標準，唯心，唯物，唯理，唯神均屬同一道理。而且把不變的標準找着之後，更欲在變的諸原因中找出一個最後的不變因，黑格爾玄想了一個「內在矛盾」來作思想變化的最後因，馬克斯偷過來作爲物象變化的最後因，兩都自以爲得計，然而，如有號事者進一步追問：「那嗎，矛盾又是什麼原因呢？」則縱黑格爾馬克斯復活，亦必瞠目不知所對了。所以定要爲這種本然的動，找出一個原因，不僅是徒勞，而且是多事，「內在矛盾」之無意義，與上帝，理念，心之無意義，正復相同。否定之否定律，由矛盾統一律而來，矛盾律既破產，否定之否定律，自亦無法成立。

丙、量變容許引起質變，但量不變，質亦未使不可以變。馬克斯生於新興的生物科學之前，生於相對論，新力學物等理科學之前，不知道「組織」也可以變性。同時因爲處在舊物理學的時代，把物的元子視爲一切之基本，過分重視了數量，殊不知數量在今日已成了次要的東西。且照唯物論自己的說法，宇宙間物質之全量并無增減，然則，所謂「變」，豈不是如拚合七巧板然，形變而實未變，仍脫不了機械主義的臭味。全套正反合公式，正題先含負題，否定過去又保留過去，全部由這種開倒車的機械主義脫胎而來。今之共產黨人還自命爲新奇，真是可笑之至。

國家主義與共產主義迥不相同，不承認宇宙有本體。認爲宇宙只是一個變化無常，創造無已的生命。生命無所不在，生命無窮大（整個宇宙即一大生命），生命無窮小（一個男人每次射精包含

精虫三萬萬以上，每一精虫又由更小之生命構成；生命無窮久（埃及金字塔內所藏麥粒，經三千多年後，種在土裏仍能生芽成長；復細胞生物體內的生殖細胞，代代相傳，永不死亡；生命無窮盡（有些細胞因環境不適，剛剛分裂，立即死亡；莊子亦謂蜉蝣朝生而暮死）；生命不是心，也不是物，更不是心物合成的二面組織；生命乃與時空相連為一氣的極複雜，極緊嚴的不可分析之完整體。常燕生先生曾為有機的宇宙觀提出下述八個概念：體用一致，事事相關，事事無礙，一多相容，生住不異，形質互現，小大相齊，主客雙融。其次，關於宇宙之演化，國家主義者也認為有其規律，但不是正反合的規律，而是一種組織化的趨向——由無組織到有組織，由簡單組織到複雜組織。組織愈複雜緊密愈趨於完形，故也可以說是一種完形化之趨勢或全體化之趨勢。斯馬慈（J.G.Smutz）稱：「全體是一切完整體進化之推動力，所以也是宇宙的最後原則」。我們發現了在宇宙內特有的全體性質的一個偉大統一的創造力，它是一貫支配着把持着自然，生命，心靈的一切活動與力量，而且愈進化其全體化愈顯明，這個創造之原理我們名之曰全體。全體在一切不斷的形式中收集材料，而集合無組織的力能單位，於是利用它們，化合它們，組織它們，給他們一種特殊的構造與個性」。如果我們分析起來，則所謂組織化的趨勢，當有下列幾個主要概念：

甲是動的概念。這在前面已經說過，動是宇宙之本然性質。而組織化的趨勢，則是動的規律，但也可以反轉來說，宇宙要趨於組織化或完形化，必須要變動才能達到，死的，靜止的宇宙，

當然不能達到組織化或完形化。可以說動與組織化是相連一氣的，但這也只可以說是一種純自然的現象，並不是說二者中任何一個爲原因或結果。馬克斯另外要找一個不變的「物」爲本體；要找一個不變的「內在矛盾」爲一切變的原因，是一種不澈底的變動論。

乙是創新的概念。物質無關於量之多寡，全因組織不同，而有一種性質之變易和新物之產生。宇宙之有今日，就是由這種創獲而來，并非如馬克斯所謂乃數量之增減：氫氧成水，水決不是氫氧，而是新的東西；鈉氣成鹽，鹽決不是鈉氣，而另外是一種新的東西；火酒和醇精，同含一氧二炭六氫（量相等），因組織不同各爲不同性質之新物質。

丙是相對的概念。宇宙之一切形象，概從組織中顯現出來，當然一切都建立於組織關係上。一切既都建立於組織的關係上，當然最後的所謂不變的質點的概念便取消（本來沒有實在的質點）。質點既取消，絕對的概念乃不得不隨之取消。因爲質點既都沒有了，一切全建立於相互的關係上，那裡還有什麼絕對的事象呢？除開動與關係的相對情形而外，那裏還能其他的東西呢？

丁是有機的概念。宇宙既是動的而非死的，且是由於組織不同而產生新物，并非有上帝，精神內在予盾在最後作主宰，則宇宙之本身當然爲一正在創化中之生命而若機器。所謂生命其涵義已於前面說明。

五、現在附帶一談共產黨主義的唯物辯證論的知識論。唯物辯證論的知識論，簡單言之，就是「反映論」。牠有一句主語叫：「存在決定意識」。於是：

甲、無條件「承認物質的可知性」；

乙、認爲被認識的形識是完全獨立自足，不必依靠能認識的主體；

丙、「感覺是思惟之基礎」。

由這套純古典的形式，再穿上一套正反台的外衣，遂成其所謂辯證的認識論，以「主觀認識和客觀物質不斷的有矛盾」；以「認識是主觀和客觀的不斷的矛盾和不斷的統一過程」；承認感性認識又承認理性認識，以「認識是從感性到理性」；以「絕對真理是存在的，客觀世界的存在，就表示絕對真理的存在」。爲了要粘一點相對論的氣味，馬克斯的教徒們途又補上一句：

「絕對真理在相對真理中表現。」的無意義的話

六、國家主義有機論認爲辯證唯論第一句話「存在決定意識」，便是錯誤，在相對論的現在，一切以相對關係而存在，一切在組織中顯現。根本無最後的本體，也就不會有什麼不變的或什麼由不變的派生出來，或由決定乙，乙決定甲等情。至於辯證法之錯誤，前已言之。主題及論證兩均錯，於是辯證唯物論的知識論遂成錯誤加錯誤等於笑話。有機論的認識論與相反，乃「主客雙融」的認識：

甲、無論外部世界是否獨立存在於我們的經驗之外，但我們人類所知道的世界，必是經驗的，否則便不可思議，所謂經驗，包含一個複雜的過程，并不單指直接經驗而言。

乙、認識能力是在不斷的成長發展中，孩子與成人不同；野蠻人與文明人不同；并無放諸四海

而百準的理性先在於人心之中。

丙、不僅能知是整個種族進化的結果，思想時所用的概念；思想方式與內容；亦莫不受歷史，社會，文化和民族性之支配薰習。

丁、人類認識事物，不單是憑靠他的認知作用，同時還受他感情，願望，興趣以及整個潛意識之支配。

世無不變的本體，認識只是認識事物相互間的關係，從關係中去捉住事物。

真理只是相對的，隨時代之演變而演變，沒有所謂絕對的真理。

主義的歷史哲學唯物史觀。有下列幾個要點：

甲、根據其宇宙哲學物的本體論。於是以「物質」爲人類社會一切現象之基礎。但物象是多面的，於是抽繹出能爲物之交易媒介而帶共通性的經濟爲一切之基礎。故唯物史觀，正名應作經濟史觀。

乙、單是經濟的一元，何能將非經濟的多元聯繫起來？於是根據其「存在決定意識」之原則，把社會分作兩層建築，以經濟的生產係爲下層建築，曰社會形態；以政，教，法諸種文化現象爲上層建築，曰社會意識。形態決定意識，下層決定上層。下層是因，上層是果，下層變動，上層隨之變動。下層之所以變動，依據辯證法之原則，當然又是由於含有內在矛盾之故。

丙、社會的矛盾在那裏？於是馬克斯把社會分成兩個對立的不調和的階級。彼由生產方式不同

所劃分之社會階級；原始共產社會，封建社會，資本主義社會，社會主義社會。均認為是由於階級的鬥爭演變而來，彼稱「一部社會史，就是一部階級鬥爭史」。

丁、既是鬥爭，誰能保證誰勝利，於是馬克斯不得不造一種運動羣衆的預言。這便是他那有名的資本論；以商品之所以能交換，因其具有使用價值。使用價值之大小，視其所含勞動量之多寡爲衡。勞動者付出勞動力所產生之剩餘價值（超過必須勞動時間之勞動的生產價值），全爲資本家所剝奪。并以之不斷的加入下次資本中去生產，造成資本累積。累積之資本，漸移於購買不變資本而減少可變資本，於是工人失業，社會恐慌，資本主義崩潰，社會主義到臨。

七、國家主義的歷史哲學生物史觀認爲：

甲、根據宇宙之有機原則，社會同樣是一個有機體，有機體的慾望是多面的，不限於經濟一端，但有一個最基本的慾望則爲發展，個人然，社會尤然。社會變動，乃出於謀發展之要求。其原動力爲國族性。所謂國族性，即是「在社會集團意識演的過程中，社會有機體在精神方面逐漸鑄成的一種社會集團人格，是一個完整獨立的东西，猶如我們人格個性，完整獨立一樣」。能決定一國之文化思想形式，能決定一國之政治經濟等制度的形式；能改變自然環境的壓力。

乙、社會既是一個有機的完整體，便不能割裂，不能有所謂上下層之分，更不能認爲那一層可以決定那一層。如以這一層可以決定另一層，勢必假定一層爲絕對的，不變的，而與相對論違反。縱使就讓步承認可分上下層，但也不是下層決定上層，倒反而是上層決定下層，這是近代進

化論的一般觀點，摩根（S. Morgan）、斯馬慈、亞力山大（Alexander）佈卜（Boodin）席勒斯（Sellars）均是同樣主張，馬克斯未免倒果爲因。

丙、社會既是一個完整體。只能以完整體之整個發展情形而分階段：不能取其任何一部門而分階段。依照社會之發展情形，應分爲家族社會，部族社會，民族社會，國族社會。同時社會爲求發展之故，社會內部必互相團結互助，正如應付共同敵人時必互相團結互助一樣。所謂鬥爭，多半是這一個社會集團和另一個社會集團，在發展上發生衝突，而不是一個社會內部常有的事情，馬克斯爲求自圓其「矛盾論」的學說，不惜強分階級，不惜強以病象爲常象，故爾造成其理論上一連串之錯誤。

丁、經濟上馬克斯所謂勞動，僅指在生理意義上人類勞力之支出，僅注意到數量之差異，而忘了性質，違反近代有機主義原則；同時彼不知商品之產生，不僅由於工人之勞力，社會安定，科學發明，優良管理……無一可缺。一切均站在一種純機械主義的立場（雖然他們自稱是辯證的，非機械的，但辯證與機械實是二而一的東西），故其預言資本集中，而資本并不集中，預言中產階級沒落，中產階級並不沒落，預言階級鬥爭將更尖銳化，結果階級鬥爭在西方資本主義國家中，毫無影象，倒反而給東方的俄國人用作了侵略世界的幌子。國家主義反對此種機械的勞動價值論。認爲價值不會在單純部門中可以產生，必須在全體的相互關係中才能產生。一個東西不管施了多少勞力，如其隔絕而不與社會發生關係，必然顯不出其價值來，所以一切價值當視其

對國家全體之關係爲如何。其次，商品之產生既不全仰賴於工人，則國家當然顧到全體之利益；再則，商品既產生於一切生產有闕者之合作中，而非產生於鬥爭中，苟有爭執而危害全體利益，國家當然爲最後之仲裁者。一言以蔽之，共產主義經濟與國家主義經濟之不同，全在此部份與全體之差別。

八、馬克斯受民約論的影響很大，脫不了「社會元子論」的見解，其唯物史觀學說，仍建立於個人主義的觀點之上，以社會爲工具，爲保護個人的權利而設，認人生之最大目的，即在爲自己之權利而奮鬥，故在政治上主張階級鬥爭，力謀本階級的利益而求推翻另一階級。

國家主義的生物史觀，根據新科學的見解，視社會爲一生命體，社會非爲個人而設，個人不過社會組織下之細胞。個人的目的是在爲社會服務，是在完成集團社會的共同理想，而不是爲自己爭權利。一個建立在個人爭權利觀念上的社會理論，根本是反進化，反有機的陳腐思想。

九、共產主不明瞭社會之有機性，以爲社會可以自由分割，故將社會橫剖爲兩個階級，主張階級鬥爭，並認發一部社會史全是一部階級鬥爭史，殊不知其理論自身即含了一種自己不能解答的錯誤。即：如果社會主義鬥爭成功，那麼，又是一個什麼階級來同無產階級對立？如無，則辯証法之矛盾律豈不失其效用！如有，是什麼？無產階級之對策又如何？誠如俄人素羅金所云：馬克斯對有產階級，無產階級，生產關係諸名詞之界說，根本就沒有清楚。

國家主義以國家爲一完整之有機體，不能分割。世界上自然也有所謂鬥爭，但，是國對國的鬥

爭，非國內的什麼階級鬥爭，更非各國間階級的聯合鬥爭，換言之，即是一個全體對另一個全體之鬥爭。故主張全民革命——合全民之力，對內向一切反國家的勢力革命，對外，向侵我領土，損我主權的強權革命。

十、共產主義是一種過時的，開倒車的陳腐謬說，所以一天一天趨於沒落，（現在流行之共產主義不過蘇聯之侵略煙幕）；國家主義是根據最新的科學觀點立論，故一天一天的蓬勃發展，二次世界大戰一起，一切反祖國的人，都一齊回到祖國的旗幟下來，便就可見一斑。即以蘇聯而論，對德作戰，亦是採用保衛祖國的口號；中蘇友好條約，更是沿帝俄之舊路，而取去了外蒙及東北之各項特權；盜竊東北工業設備，更都是全爲了蘇俄本身利益而甘冒大不韙。中國共產黨人受俄國人利用，今天還大肆在國內屠殺，還在口口聲聲階級利益，口口聲聲馬列主義，口口聲聲世界革命，眞是何等愚蠢而又可憐。茲錄新華社本年（卅七）七月十日發表中共中央對南斯拉夫共產黨問題的決議，以見共產黨人目無祖國，執迷不悟之情形。其全文如次：（一）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完全同意由保，羅，匈，波，蘇，法，捷，義各國共產黨所參加的情報局會議，關於南斯拉夫共產黨問題所通過的決議，舉行這個會議之通過。這個決議，乃是國際共產主義者，爲保衛馬克斯——列寧主義的原則，保衛世界工人階級和各國人民的革命事業所應盡的職責，乃是他們爲保衛世界和平民主事業，保衛南斯拉夫人民免受美帝國主義的愚弄和侵辱，所應盡的職責。（二）以鐵托，卡德爾，德熱拉，蘭斯克爲代表的南斯拉夫共黨的領導集團，在其對內對外的背

叛性的和錯誤的行動中，違反了馬克思——列寧主義的基本觀點，例如社會主義國家的原則區別，國際援助對於各國革命運動的必要性，和重要性，階級鬥爭和無產階級對於人民革命事業的領導作用，當是階級的最高組織形式，黨的民主集中制，黨內批評和自我批評的作用等，從而陷入資產階級國家主義和資產階級政黨的泥坑，鐵托集團：因為它執行反馬克斯——列寧主義的對外政策。反爲它採取了反蘇立場，壓制黨內的批評，拒絕蘇聯共產黨和其他共產黨的弟兄批評，拒絕參加情報局會議并在情報局會議的決議公佈以後，繼續壓制南斯拉夫黨內外的正確意見，繼續敵視國際共產主義，已經嚴重地損害了南斯拉夫的人民事業，并使南斯拉夫的敵人歡呼，中國共產黨，熱烈希望南斯拉夫共產黨內的國際主義份子，能够堅決地起來，糾正鐵托集團的錯誤使南斯拉夫共產黨，從新走上馬克思——列寧主義的軌道，走上無產階級國際主義的軌道。(三)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認爲南斯拉夫黨內所發生的事件，不是偶然的和孤立的現象，這是階級鬥爭在無產階級革命隊伍中的反映，只要是階級存在的國家，帶着資產階級反革命觀點的投機份子，總是企圖混入無產階級的革命隊伍，混入共產黨，企圖利用機會，從內部來破壞革命事業，這種情況，曾經在國際共產主義運動中，多次發生，在中國共產黨內，則曾經表現爲陳獨秀主義，和張國燾主義，這種情況，要求共產黨人，努力提高覺悟，加強馬克思——列寧主義理論的教育，以便及時地反對這些資產階級份子，保衛無產階級和人民的事業不受破壞和損失，保衛共產黨在思想上和政治上的純潔。

國家主義叢書全集目錄

1. 國家主義概論
 2. 國家主義問答
 3. 中國青年黨黨史
 4. 中國青年黨重要文告彙編
 5. 國家主義史例
 6. 各國國家主義運動史
 7. 國家主義論文集
 8. 國家主義者之中國文化觀
 9. 國家主義之政治原理與政策
 10. 國家主義之經濟原理與政策
 11. 國家主義之教育原理與政策
 12. 民族的反省與努力
 13. 國人對於中國共產黨運動應有之認識
-
- 國家主義之哲學理論：
14. 生物史觀淺說
 15. 生物史觀研究
 16. 生物史觀入門
 17. 生物史觀論文集
 18. 社會科學通論
 19. 哲學的有機論
 20. 有機的宇宙與人生
 21. 歷史哲學論叢
 22. 生命中心論
 3. 國家主義者的宇宙觀
 24. 國家主義者的國家觀
 25. 國家主義者的人生觀

中國人文研究出版社

上海愚園路一〇五〇號

大 千 書 局 總 經 售

81.12.16

國 家 主 義 叢 書
國 家 主 義 概 論

(全 一 冊)

基 本 定 價 金 幣 二 元

中 華 民 國 三 十 七 年 十 一 月 出 版

編 者 何 魯 之

出 版 中 國 人 文 研 究 所

總 經 售 大 千 書 局

上 海 (27) 愚 園 路 1050 弄 27 號

電 話 : 二 二 七 九 一

贈閱

國史館藏書



0066479

八